

前言 捐血真好!

去年年初,看到报纸上大肆报导血荒的消息,终于引发我一滴滴热情, 准备将我体内绝对可以再生的血液,贡献一些些给需要它的陌生人们。

在十七、八岁的年纪里,我曾有贫血、低血压兼厌食症的徵兆。但这些年实在是调理得不错,肥肉直往下半身囤积,典型的健康宝宝福态逐渐展现,于是我认为在这种身体状况下,是再好不过的捐血时机了。

去年第一次捐血的结果其实是很惨烈的。实在不想说出来吓人,但忍 不住想呼吁捐血者最好再三确定帮你扎针头的那名小姐是否经验老到。

我咧,第一次捐血时,捐血站的小姐将我双手打得红中带紫(听说这样可以使血管浮出来),然后拿着一根我生平仅见最粗的针头往我手臂上扎去。然梭,血水分三路流了出来,流到管子中、皮肤下层、以及体外,然后痛得我几乎没流下眼泪来抗议不人道的对待。

"哎呀!扎错血管了,不是这一条。"捐血站的小姐如是说。

然后,便换了一名老小姐俐落的拔出针头,再快且准的扎对了血管, 我的疼痛终于被拯救了。

因此我必须再三声明,只要扎对了血管,捐血根本不会痛。

最后,疲在皮肤表层下的一片血渍,在二星期内由身体自动吸收化去, 结束了我生平第一次捐血的梦魇。

基本上我仍是说为捐血是好事,捐完了之后只要想到也许有人会因我那一袋血而救人一命,心情便觉愉快。所以我大力鼓吹周遭的人去捐血,并且天花乱坠的勾引其他人务必去捐血,共享愉悦的心情。

"什么叫心情会很好?我光看到那支粗大的针头就笑不出来了。"某位捐血完的朋友来电抗议我的胡言乱语,而我只能躲在一边偷笑。我忘了告知捐血最艰难的部分是克服对那根针头的恐惧,因为它真的粗得不像话。

尔后,依照我自己的身体状况设定了一年捐两次血的目标。当我把第一张捐血卡填满之后,可能会买串鞭炮来庆祝一番,毕竟那种成就感无与伦比。

今年三月是我第三次捐血;每次捐完,心情都很愉快。我们家的女性都乐于捐血,但男性却惜血如金。听说台湾捐血的女性比男性多,我想这是看得出来的;像这次我去捐血时,只见到一名男性(他每二个月必捐一次),却见到四、五名女性鱼贯上捐血车捐血。

我希望我看到的景象只是一时的特例,而非常态。

虽然我的首次经验并不算好,但我仍是希望大家能鼓起勇气跨出第一步。血液是可以再生的东西,所以算来并无损失。自私一点来说,它也有代为健康巡检的功用。当然,AIDS 病患者、同性恋者、肝病者,千万别以这种方式去"身体检查",那是极恶劣且不道德的行为。

好啦!谨以此文记录我捐血的心情,至于能不能勾引你们去捐血,那 就不得而知了。

楔子"好人不长命,祸害遗千年",此乃本人奉为圭皋的至理名言兼座 右铭。

有这种崇高的真理来认知之后,打我解事以来 - - 约七岁,便决定这

辈子当一名"嫉善如仇"的祸害,以免不小心做了太多好事让阎罗王太过欣赏,七早八早招我一命鸣呼下地狱陪他老人家喝茶下棋。

所以基本上,我自认是一个生性冷淡、摆不出慈善面孔的平凡女人; 而且自我期许在二十岁之后博得"冰女杜菲凡"的美名,听起来也乱酷一把 的。

不过我忘了"人性本恶"一向让人类实现得无比彻底,恶女自许的我也难望其项背。他们自己懒惰也就算了,在利用别人之前会先用个"能者多劳"的大帽子扣在他人身上(例如可怜的我),接下来便不断的丢出麻烦事让那些能者多劳的人扛了。

之没天理的。谁规定将自己份内工作做得又快又好的人必须扛起那些 又笨又懒、跟不上进度的工作?那些人只须贡献出阿谀谄媚兼崇拜的眼光便 成了,然后让别人累个半死。

我想当"冰女",我想当祸害,我想独善其身--然而现实是残酷的。我一直被一些莫名其妙的人唤作"善心人士"、"热心公益"什么鬼东西的。我到底做了什么呀?二十九年的生命细数下来,我做了什么大事让别人那么崇拜我?是小学入学第一天恶作剧踹了一个大胖子掉入臭水沟中,误打误撞的让他免于被大卡车辗成肉泥,不仅第一回合的行恶失败,还被钦点为班长兼受到县长表扬带上报的惨事!

那时我只是想要耍威风确立自己大姊头的风格而已呀,没想到招来了 六年班长的职责。

那时真想心肝大哭一场。

劳心劳力的当了六年班长后,我卧薪尝胆,发奋图强的决定在国中时期轰轰烈烈的给它干一场。青春期最适合用来当变坏的理由,我也就不客气了。注册当天瞧见了一票非善类向校门口这边奔来;直接与校园的太保太妹杠上是最快的出名捷径,到时还怕什么"大姊大大"的名头不手到擒来?我也不想太嚣张当大姊头,我只想当又冷又酷、又特立独行的江湖浪子(说浪女太难听),让人家知道我很不好惹就行了,至于养手下,就免了。

所以我伸出左脚绊倒了最前头的那个瘦皮猴,再以一肘子奉送上了第二个小鬼脆弱的鼻梁,正准备在众目睽睽之下撂下狠话时,该死的,后头冲来了一大票师长,上气不接下气的直呼有数名小宵抢了注册费逃逸无踪,而我打倒的这两个正是负责抢钱的人。其他同夥早已分散跑开,但幸好数十万没丢,十来名宵小在警方寻线逮捕下一网成擒。

而我,可怜的我,这下子未入学先轰动,连省长大人都前来颁奖状表扬,我杜菲凡又成了"见义勇为"女英雄。还被拉去当女童军,外务一大堆不说,什么班长啦、司仪啦、乐队指挥的工作全落在我头上!搞什么呀!我甚至累得像一只垂死的老狗,连使坏的力气也没有了。

老天一直存心与我作对,我深深肯定着。

所以上了专科之后,基本上我也就认了。决定当一名乖宝宝,不再企图当大姊大,不当恶女,也不要当任何一个碗糕班长、班联会长,任何长全不当,我只求老天让我留一口气纳凉个五年养精蓄锐,以后不管要再升学或就业,也比较有心力去打点一些琐事。

还好吧,我想。虽然"能者多劳"的大帽子始终跟着我走,但至少我处理得还算游刃有余,也确立了我的风格--老天保佑,终于,我有风格了。 我是冷淡的杜菲凡,虽然我参与各种活动的推展,但并不热络;可以 做好许多事,却也不多事。

人类真的很奇怪。我并不是长袖善舞的人,讲话也略显尖酸刻薄,不太留人情面;但不盖你,我五专时期居然是个挺受欢迎的人物,有的人甚至还拿我当偶像看。怪异!骂她们无聊也没用,搞不好更倾心。

我并不美,也不丑,也就是大家平常上街随处可看到的那种寻常长相的女子;中等身材,略高,一六七的身长让我颇满意自己吸取的空气比他人新鲜许多。不过因为国小时曾当选过童装公司举办的"可爱小学生"第一名,也为他们走过一场秀,所以大体上小时候可爱的妹妹,长大之后也不会丑到哪儿去,是不?绝对不敢妄称校花的,如果你老曾经见过我五专的同学萧素素那种倾城倾国的姿色,就会知道站在名副其实的"校花"面前,我们这等卑微自惭的小女人只好抽取一张五月花卫生纸来嘤嘤错啜泣自己成了"笑话"。

唉!往事休提,顶多碎了自我催眠为旷古绝今大美人的美梦罢了。是哪个名女人说过的?如果自知容貌不能成为在社会上战斗的武器,那就努力充实自己的大脑吧。

所以虚度青春至今二十九载,我老人家自认非常努力的充实自己大脑内容物,并且再努力将大脑内所储存的东西(不管是知识还是草包)回馈于社会,没有一天是茫然混过。

嘿,说来是有点可耻。我自称为"全方位义工",然而我是一点慈悲心都没有的。我会去当义工,最大的乐趣是在于--榨钱,向所有与我不相干的人光明正大的榨钱。全天下有什么工作比当义工更天经地义的教人心甘情愿掏荷包?当义工有钱赚吗?当然没有。自我从美国混了一个学位回来后,至今当了四年义工,之所以没饿死的原因是因为我嫁了一个有钱的老公。

家庭主妇最大的好处是不必工作就有钱入袋,虽然我不知道自己在"家庭主妇"这个职位上表现是否称职,但丈夫有钱借点给老婆花花天经地义呀,不是吗?我是个绝不亏待自己的杜菲凡,商学院毕业证书可不是用来当嫁妆而已。每一件事皆是精打细算之后才会做出最利己、顺便也利人的决定。

我啦!杜菲凡,人称"抢钱妖女"就是我啦!只此一家,别无分号,想也知道要占我便宜比登天还难,对大家赐给我的绰号,虽不甚满意,但到底也跟我幼年时的"恶女"梦沾上了点边。颇安慰之下,自是不会在乎这四个字看起来有多么没气质了。

话说回来,我杜菲凡几时在意过那种细节了?呵呵呵!对目前的生活方式,我是再满意不过的了。

第一章

想来也不免惭愧。除了学生时期打工过之外,出社会之后从未自己赚 过一毛钱。

在上星期吹熄了蛋糕上的"29"数字蜡烛后,这几日来,我总是意思意思的在反省。为每天的清晨做一点有意义的事。不知是孔老头哪一个门生说的:吾日三省吾身。我每天自省一次的诚意想必孔夫子也会感动得很。若不是隔了数千年的时光河,我必是他座前第七十三位登记在案的门徒无疑。

"早呀,阿娘。" 从早餐桌上抄来一片土司,连咬了数口解饥,一边对绷着拉皮脸的母亲皮皮的笑。

"你给我说!为什么你人在台南,为什么棣亚在新竹?"我的母亲杜王苹月,一个贵夫人,常年跟着女狮会的闲太太们东奔西走,此刻居然会与我同时出现在台南宅邸实在是意外兼巧合,也终于发现我"似乎"并没有与丈夫住在一起。

"妈,如果你回国前先与我联络一下,或在台北朱宅留言一下,我与棣亚当然会乖乖待在同一处,也不会让您抓包个正着了。"结婚四年了,能保持着从未被逮到分居的纪录,够仁至义尽了。如果不是看在老妈似乎很生气的分上,不怕死的我大概会建议她老人家到旁边偷笑一下。

"啪!"地一声,我的母亲用力拍打了下桌面,接下来更是一串了悟后的怒叫:"什么?你的意思是你们夫妻四年来恩爱的模样只是做给我们看的,事实上你们夫妻不和已经很久了!难怪我与莉方一直盼不到孙子抱!你这死丫头压根儿不是怕身材变形,而是分居太久,生不出小孩!好呀!为什么没有人告诉我们?那些佣人全教你收买了是不是?""老妈,女儿这是孝顺您呢。""我呸!要是真的孝顺,为什么不与棣亚好好当一对夫妻?我看你是存心忤逆我!气死我了!我一定要赶紧告诉你公婆他们,我想他们也是不知道的!"就见得我那怒叫到不复贵夫人形象的母亲大步的跑到电话旁告状去了。哒哒哒的高跟鞋声击在磁砖上甚是刺耳。真是的,一点也不谅解我们为人子女的苦处。

朱棣亚是我结缡四年的丈夫,大我四岁,青梅竹马到成人,家世相当,两方父母又交好。据说我母亲与棣亚的母亲因为情同姊妹,在各自婚嫁后决定日后若有子女,必然要当成儿女亲家,成就一桩良缘。于是乎,可怜的我们两尾青梅竹马因为年纪相彷,所以在大家的作主下,强自安排了婚事 - - 而日在我出生的那一刻便已定案。

不是我要批评,有时候那些长辈的眼睛不免有糊了牛屎的嫌疑。他们 纯粹是为了自己的情谊以及作媒欲而擅自玩弄了子女的姻缘线口美其名为月 老,似乎以天命自居,认定了自己是宿世良缘的牵引者,不由分说、千方百 计的撮合他们心目中理想的对象;百宝尽出,非要我们承认郎有情、妹有意 不可。

不堪其扰之下的我当机立断的杀去朱棣亚办公室,求他与我结婚,让长辈们放过我们吧,随便要我承认什么都好,就算要我承认是 AIDS 的带原者也成,只求那些无聊人士结束跟踪、骚扰、叨念,三不五时设计我们当机在电梯内,或逼我们各自去与那些阿猫阿狗相亲,以"察觉"自己真正爱的是青梅竹马,无人可相较。更扯的是灌醉我们两个,脱光我们锁在卧房二天一夜——说真的,面对这种恶作剧而能强自吞下杀人欲望不发作,实在是因为自己很孝顺,不然今天会站在我眼前对我叫嚣的恐怕是墓碑上的照片了。

那些长辈实在是一点国学常识也没有。

"青梅竹马"是挺美的用词,出自于长干行;但他们可能不知道李白大人的"长干行"有三首,从青梅竹马的情谊叙述到结婚、到丈夫远行、到丈夫不曾回来。事实上"长干行"是一首悲剧的叙事诗,最后妻子冒险相寻,没有寻到丈夫,悔恨嫁作商人妇。而那个丈夫自她十六岁出远门后便没再回家门,是死了还是另觅新妇不得而知。

总之,青梅竹马的结局是十六岁之后守活寡到老死、悔恨伴长眠。这

么毛骨悚然的悲剧听了哭一哭就好,可别太偏执要子女以这种方式恋爱结婚。

所以说我与朱棣亚自小打打闹闹到大,是无话不谈的好友,但聪明的 不去妄想衍生出郎情妹意来顺理成章结成夫妻,称了那些老人家的私心。

他们居然还有脸对我呼天抢地的大叫,我们可是顺了他们的心去结婚呢。至于幸不幸福就不能给予保证书了,不该要求太多的。

任何一个人都不该把自身私心的期盼加诸在下一代身上,妄想操控别 人生命运转的方式。瞧!眼下不就糗了?发现我们夫妻并不恩爱,气得跳脚。

如果我是那种温顺脆弱的女性,早不知道去上吊几次了 - - 为了自己的不幸福,以及父母长辈高压的手段断送一生。他们只为了自己高兴顽性去捉弄下一代,没什么大脑去想更多的事,以为结了婚就会有爱。幸好我这人别的好处没有,就是性格够坚强,对感情也没太多憧憬;与朱棣亚凑和着过日子,当个顶客族也不错。光是他每个月给我充足的零用钱便够我感动得为他做牛做马了。

这家伙还不错,我乐意与他当一辈子夫妻。

"非凡,你给我准备一下,我们马上搭飞机上台北与你公婆说清楚,你 皮给我绷紧一点,我们大家不会放过你们的,我想莉方他们也会立刻召棣亚 回台北。走!"客厅那头,告状完的母亲尖声的叫我,我搜刮完桌上所有食 物,拍拍屁股,准备一同上台北觐见公婆去也。

好久没见棣亚了,顺便拿张收据要他捐个三十万赞助"嘉邑行善团" 的造桥事业吧。

朱棣亚,我的丈夫,一个很会赚钱的男人,今年三十三岁,在二十七岁那年学成回国,与志同道合的朋友创立"禾升科技",往电脑软体市场进攻。由于台湾专精于硬体事业,相较之下。软体市场不易发展,若想创业,概念创意又十足的话,比乎软体这市场的大饼看来比较好分食。

当年棣亚是这么对我说的,加上那票热血青年死命努力,如今也是一片前景看好的江山了使得当年一边拿出五百万投资(卖了一小块田地) 一边长吁短叹的朱爹朱妈近几年来总是眉飞色舞的到处宣扬他们朱家可不再是吃着祖产的"田桥仔",而是开科技公司的,走在时代尖端的。

我敢拿朱棣亚的头发誓,我那公婆压根儿不知道"科技"两字是啥东东,只不过当成很时髦的玩意儿炫耀。

这是我们这种吃祖产过活的人的悲哀。同样在四五十年前买了一些地,但有的成了都市计划区,有的成了荒野;当然也就有人成了土财主,有的依然在耕田,没事顺便长吁短叹一下,王士财则怕被人说成不事生产的米虫。

我家与朱家算是有点钱吧,不然双方的父母也不会成天跟着狮子会、 妇女会到处玩,一辈子也没做过什么大事业,光收租金就足以丰衣足食到下 辈子去了。

不工作而有钱花,莫怪那些不事生产的人成天想玩弄小辈的姻缘线;因为不是做生意的料(倒过几间店),也不是玩股票的料(目前尚有七八佰万套牢中),想做一下高利贷嘛,常也是有去无回,徒呼负责。教训之下,决定安分过日子。

我实在很想请那些没事干的人回家去种田,反正还有几块田地一直放 在市郊无人闻问。 太闲的人有福了,快快工作打发时间去吧!但考虑到可能会被唾骂不孝,只好作罢。乖乖坐在长辈面前,满足他们三堂会审的欲望。

来到新店的朱家祖宅(如今已改建为金碧辉煌的小城堡,令人不敢领教)没多久,我那丈夫也乖乖归来;看来他最近的生意也普通得很,否则哪会随传随到。

他俊秀的脸上有一抹无奈,而我看了差点大笑出来。基本上,他的母亲与我的母亲是自小一起长大的死党,那么也就避免不了性格上的相似。她们两位老人家常会不管人家忙不忙、有没有空,想召见人就非要电召到那人投降为止。朱棣亚岂能不来?"好,都来了,棣亚,你说,你们夫妻是怎么了?"朱爸用他一家之主的身段询问着。

"我们没有怎样呀,有空时我们仍然会在台北的公寓碰头,有时一个月还那么三、四次哩。" 我连忙开口。

"爸,您知道我们都很忙,并不代表我们没在一起。现在很流行一种『顶客族』的夫妻生活;在新竹那边,很多工程师都是这么过日子的。"朱棣亚以一贯不疾不徐的口气回答,并且聪明的提出"流行"这两个字,深知土土的大财主们最怕人家说他们落伍。

真不愧是朱爸的儿子,太了解他们的心思了,加上一张诚恳得半死的面孔骗死人不偿命,没两三下,三名长辈都弱了气势。

换朱妈开口了。

"流行是很好呀,可是也不能分开住呀,像什么话?菲凡没有在工作,可以跟着棣亚跑嘛,义工的工作每个地方都可以做。"虽然有个媳妇是人人称颂的义工很有面子,但想抱孙子的心思更强烈。

我看了朱妈的神情不禁暗自吐舌。其实她早有几个内孙外孙了,朱家除了长子朱棣亚因求学而晚婚之外,他的两个弟弟一个妹妹都是在十七、八岁嫁娶,不读书加上爱玩,孙子当然一个一个的"玩"出来了。没责任感的小父母们仍然成天玩,小孩丢着不管,简直是气煞了朱爸朱妈,索性在祖宅请了两名保姆照顾,不太闻问。实在是上梁不正下梁歪,没责任心的父母自然生出品质不好的小孩;加上没人教养,如今那三、四个不足十岁的小鬼,顽劣有之,粗野有之,爱哭有之,就是没一个懂事的。

连我这种热爱小帅哥小美女成癖的恶女都不敢领教了,更别说朱爸朱妈了。他们老人家只想炫耀有教养又聪明的可爱孙子,而非见了长辈叫也不会叫的小鬼。

于是可以想见他们是把希望放在我们身上了。同样长相不恶,绝不会生出太丑的小孩;以及相同在国外拿到学位,基于外国月亮圆又大的定论,他们更加觉得我们夫妻正是实践优生学的不二人选,非要我们养出又漂亮又聪明又有教养的小娃娃供他们献宝不可。

真的是被宠坏了。这些大半辈子过得顺心如意的大人,凡事只想不劳 而获、心想事成。

我的阿娘此刻也开口了:"你们东奔西跑没关系,可是要知道,菲凡二十九了,不趁现在生,她以后还生得出来吗?夫妻四年,玩也该玩够了,生个小孩安定下来吧。"又来了!好像他们决定就可以,别人只须照做,不必多问,犹如四年前的通婚,最乐的是他们。我在桌几下踢了踢朱棣亚,要他开口。

他当然就乖乖开口了:"爸、妈、乾妈,我们曾经考虑过生小孩的,但

有时候并不是想生就一定可以生。您们应该知道台湾年轻夫妇一半以上有难以受孕的困扰,实在是现代人的压力太大,步伐太紧凑,心理因素影响了生理,以致于虽然我们身体健康,却仍没有子嗣,这是勉强不来的。"说得好似真有那么一回事似的,这个一本正经、以温文儒雅面孔骗死人不偿命的家伙!

是,我承认两年前遇到萧素素那名大美人所生的儿子时,满心期盼自己也生个懂事且漂亮的小男孩来玩。所以死拖活拽的拉了这家伙参加唐氏所办的宴会,希望他看到了漂亮的唐学谦之后,也与我产生相同的想法,然后双方都有空时顺便履行一下同居的义务。可是这小子却列了数十点"此路不通"的理由加以拒绝,其中最最气人的三点是:一、我们没有唐氏夫妇那种"姿色",生出来的小孩不可能那么漂亮。——二、他不苟同唐家的"英才教育"方式。小孩子聪明懂事很好,但如果是自己的小孩,他衷心希望呆笨些无妨,只要快乐长大就好(啧!理念彻底不合)。

三、他没空教养小孩,所以不准备生。而且认为他的妻子我也不是当 人母亲的料,还是别造孽的好。

所以夫妻的义务可以行之,却必须用保险套,显然早已摸透了本人三分钟热度的本性。

两年前撮合了唐氏夫妇之后,我也就不再提了,依旧南奔北走。后来 我看唐氏夫妇亦无再生育的打算,多少了解育儿之事不是儿戏,加上被朱棣 亚洗脑,也就不想生宝宝了。有现成的漂亮小孩玩玩该满足了,何况我承认 自己生的儿子绝对不会比唐学谦更吸引我。

可惜他长大时我也人老珠黄了,否则真想拐他谈一场恋爱。

口水擦一擦,生不逢时呀!唉!

回神乖乖看戏,就见三位长辈交头接耳的说些有的没有的,如果我耳朵听的没错,他们下一个目标是找生子秘方去了。什么大力丸、虎骨酒,以及第四台的各种补精益气、四十岁活龙一条的广告成了他们的话题,也就不甩我们了。

我对朱棣亚使了个眼色,两人潜上三楼。当年结婚时的新房不知道有 没有结蜘蛛网了。

四年来回来过几次,但也很快走人,这间新房实在是浪费了。

"近来过得好吗?"他脱下外套搁在一旁,问候着将近半年不见的我。

"很好呀,我看你也过得不错。"我从口袋中掏出收据交到他手中。

他挑眉看了一下,也没有跳脚,一如他三十三年来的斯文沉静,有怒气鬼气也不形于外(或者是我太迟钝看不出来?)。他只是收下,并且签了一张三十万的支票给我,依旧不语。

根据我与他认识了二十九个年头的了解程度来分析,这位仁兄肯定是有烦心事,而且依照惯例的闷在心中闷不吭声的自行消化。与他做夫妻四年没什么值得称颂的,但与他做兄妹兼哥儿们倒有一辈子了,所以我也就当仁不让的问道:"怎么了?难不成你出墙了,怕我知道?"我将他一同拉躺在大床上,依照小时候养成至今的习惯,窝在他温暖的怀中谈天说地。

"我曾经决定与你这样过一辈子的。"他摸着我近来又剪短的发,挑看着 几撮染成金色的扯了扯。

"你要断绝我的金源了?"我垮下脸,满是弃妇之色。

"不。" 他笑。" 你曾要求我比照唐或的离婚条件办理, 我不是答应了吗?

虽然以我目前小公司的收入来说,要每个月付你三、五十万是吃力了些 - - " "我说过七、八万元就可以了嘛。"我连忙打折。开玩笑!我们两家的田产看起来是很多,但未变现之前,能花用的也不过是租金而已,哪里比得上大企业"唐远"的气派?我们这种人还是承受不起大手笔的挥霍,小家子气得紧。何况创业维艰,朱棣亚的公司再赚钱也不能毫无节制的挥霍,他可是有远大自标的人呢。

"棣亚,你有喜欢的人了吗?"我趴在他身上问着。 他静默了下。

"有一个女人,可能怀了我的孩子。""咦?你允许别人生,就不许我生?"看不起我哦,我虽不是很美,但也不丑。

"菲凡,你倒来计较这个,拜托有点为人妻的样子好吗?"他啼笑皆非的又拉了我头发一次。

好吧, 我乖乖的扮演"妻子"角色。

"你脚踏两条船,可恶坏男人--咦?不对,我先借问一下,是你去勾引别人呢?还是别人设计了你?前一阵子你被资讯杂志评选为科技界才子俊男之一,被女人倒贴也是极有可能。"他又笑了。奇怪,为什么我的话常能令他笑?这是不是他慷慨给我零用钱花的主因?毕竟朱棣亚是不常笑的男人,很多时候他的笑只为了礼貌,并非真心。

"我不太明白她的心理。我对女性并没有太多的认知,你也知道三十三年来我并不热中于男女之事。与你亲近又作不得准,你并不是正常女人的范本。"他想了一想,突然吻了我一下。"菲凡,你会觉得浑身颤栗,产生酥麻触电的感觉吗?"意指接吻。

他在说神话吗?几时被爱情小说洗脑了我怎么都不知道?回吻了他一下--"老兄,实际一点吧。人家说做爱像火山爆发,宇宙爆炸,也像假死,可是那也只是肢体交缠时彼此配合而感到欢畅片刻的松驰而已,没有人家形容得那么夸张。此刻您老却想只是接吻就要得到触电,建议你去墙壁撞一撞吧,你这辈子绝对修不成情圣的功力。""也许『爱情』这东西会使一切显得不同。"他深思着。

我拍拍他的手起身。

"我不晓得,但我挺好奇那名女子的长相,如果真有人怀了你的孩子,你会要她吗?""不一定。毕竟我非常满意现在的生活。如果有了真正的家累,势必得从工作的时间内分割出一半来经营家庭,对我的生涯规划而言,不是好事。"可是人生不就是这样吗?总会有荆棘意外横阻,岂容自己拨拨打打便算作数?"男人一旦恋爱了,会像唐或那样疯狂吗?"我在九年前曾把唐或的追求史当成稀奇事说给他知晓。

"我不知道。"他眼光怪怪的扫了我一下。

"那你去恋爱看看嘛,我要看!"我兴致勃勃的拉着他的手要求着。

他眼光闪了闪,口气突然有些僵冷:"你是真不在意还是不晓得事情的严重性?""无论如何那都不是我所能决定的呀。"我直觉的出口叫着,然后愕然的盯视他"似乎"有些生气的面孔。

我们互相瞪着不语。

然后我终于知道了一件事:我们吵架了。

我与朱棣亚的哥儿们情谊胜过一切;当然因为情谊深厚,所以在双方

家人的力撮下,觉得与他挂上夫妻名分也不错。世上多的是仳离的曾经海誓山盟男女,朋友般的相处反而能长长久久,给彼此自由的方式就是当一对夫妻,然后在夫妻名分间,长长久久的做互相扶持的朋友口这是四年前我们立下最好的解决方案,也一直这么做。

不能说没有感情,但肯定是没有爱情。他若寻到了爱情,我不是没有 低然的,只不过那又如何?总不能因为日后再也不能彼此相依相偎而寻死竟 活吧?爱情领域中掺了太多独占欲,框成两人甜蜜世界的氛围,外人再也不 能介入,到那时,朱棣亚便再也不能是我能吻能抱能依赖的朱棣亚了。

他会被贴上某名女子专有的标签,我也就只能摸摸鼻子站在安全距离以外与他寒暄问好,一切都会不同。

这是我无能为力的,即使今天我深刻爱上了他,情况也是一样我会独占他,要求他顾家、爱妻,不可能会一年半载才见上一次、死活各自保重。

所以喽,我的习惯是乖乖站在一边,没有我出场的戏分时,嗑瓜子喝茶就好。我会珍惜目前依然挂奢"朱太太"之名的好时光,也许小小的兴风作演一番--?心中感到被挖去一角,实在是以为我与他会这么过一辈子的,但老天并不这么认为,所以心口注定要空荡荡的。

我讨厌爱情,它让我必须不停的失去。

"喂!喝茶!"恶声恶气的低沉男音响在我头上,打破了我无病呻吟的好时光。

我看着茶几前的红茶,再看了看直立在我眼前的年轻俊男。他叫谷亮鸿,一个二十七岁的俊美男子。如果常看电视的人必然知道这一张脸具有千万身价,不仅是三年来以光速窜红的偶像明星,更是日本名服装设计师指定的服饰代言人;每到了时装展的旺季,他米兰、巴黎的到处飞,这一张面孔曾刊登在全球三十几家知名时尚杂志的封面。名滚名、利滚利,曾经一无所有的小伙子成了如今年收入上亿元的大富翁。

但在此刻,他啥也不是,只是我的佣人。

"真闲,走下坡了吗?突然又来做牛做马了?"基本上,台中的这一处公寓是我长年驻守的大本营,不管我奔走到哪里,有空闲必然回到此处休养生息。

"我都来半小时了,你现在才看到我,你近视呀!"谷亮鸿更加凶恶,全 然没有平常萤幕上看来的冷酷贵气。褪去了层层商业包装,这位仁兄依然是 三年前我捡到的那只小混混。

"不爽就别来呀,稀罕。当初是谁说要做牛做马回报我的呀?""做牛做马并不代表当你的佣人吧!""不然你以为就像电视上演的那样,对你以身相许呀?你自己说过你这一生都是我的了?"他还在作白日梦?"谁知道你已经结婚了?"好大胆,居然吼的更大声,他不晓得我今天很不爽吗?"如果我得与每一个我救助过的人结婚,那我早不知结过几百次婚了,哪轮得到你呀?白痴!""我的条件并不输你丈夫,他一年的收入比不上我的三分之一。"帅帅的小白脸直向我脸上喷气。

我一掌推开他的脸。

"那又如何?报恩报到引诱恩人出墙不好吧?"这小子仍未死心呀?别以为我喜欢他长得好看,就可以与他双宿双飞,他恐怕是古代报恩故事看太多了。

"你们又不和!我现在比他更配得上你!""别扯了,去帮我把衣服洗一

洗,最近太忙,没空送洗,放进洗衣机就可以了。"我走入卧房,将一大桶 衣物交到他手中,然后打算出门去也。

"你要出门?那我来干什么?"他大吼!

"做牛做马呀,还有什么好问的?你可是自己说过这一生任我差遣的喔。 当然,你也可以当作没那一回事,反正你也发达了,各自过回各自的生活也 没啥不好。"我挥珲手,走入电梯中。既然公寓已不能给我全然安静的空间, 那我还是识实务一点走人吧,找间茶艺馆的包厢再继续无病呻吟下去。

我是可怜的妇女,丈夫快要有外遇了,我需要安静的空间哀悼自己的 不幸。

真的真的很舍不得与朱棣亚产生陌生的距离。

想想我们在一起做了许多事,甚至结了婚。我知道他的一切,他也知道我的一切,甚至满足每一次我兴起的好奇心只唯一反对的就是两年前生孩子的提议了,但那确实是儿戏不得的,所以我不怪他。

不想失去他,但爱情让人感到无可奈何。

我不懂,如果爱情的圆满可以以幸福称之,是否为了成就"幸福"而 失落的友谊甚至其他种种都是必需的?幸福的甜美会让人不在乎会失去多少 "次要"的情分。

摒弃了全世界,握在双手中的最后必是与他相守到老的另一半,其他 并不重要,男女之间只要"幸福"。

爱情的世界太狭隘,没有我介入的空间。

"啊 - - "突然抑郁的大叫,才发现自己仍在电梯中,镜墙上映出我的后方原本缠吻得快着火的男女正愕然的看向我。原来电梯中还有人?看似清纯的美女嗔了我一眼,才红了双颊将脸埋入男子怀中,而那名男子 - - 看起来花得风云变色的男子,以桃花眼对我勾了一勾,显然以为我正为他们的火热嫉妒到发狂,似乎很以此为做的得意洋洋不已。

歹年冬,多疯子。电梯已到一楼,我大步走了出去,没再看那对乾柴 烈火的男女一眼。

我的忧郁还没有倾泄完,总得结我一个空间,让我自悲自伤一下吧? 在我二十九年的生命中,这可是绝无仅有的机会呢,毕竟朱棣亚只有一个, 唉……

第二章

人家封我为"抢钱妖女",是个厉害角色;每一间慈善机构恨不得抢到我的专用权,包他们财源滚滚,不必再愁经费问题。听起来我似乎是很可怕很难惹的人,但如果说有人可以制得我死死的,并且权充起我的经纪人,颐指气使我南奔北走抢钱,这种人可不就是"倩女幽魂"里的黑山老妖了?眼前呢,这个气质看来好得不得了的老太太,长着一张慈眉善目的面孔,配合着满头银丝,再加上全然中国旗袍式的衣着,实在足以荣膺"中国最有气质老太太"第一名的后座。

谁会料到她居然是我们这种"妖女"们的经纪人?我绝对相信这位"黑山老妖"旗下的抢钱使者不只我一个人。至少就我所知,两年前偷光我某个小窝的那个小太妹如今也成了锺涔老太太最新一名悍将。

"召我来喝茶有啥大事?"呷着初沏的春茶,我瞄着站在老太太身后那名气呼呼的少女,心中肯定这小鬼仍然没有原谅我的——小小恶作剧。

锺老太太老花眼镜下的一双眼可锐利了,看了我们这两个大眼瞪小眼的姿态一眼,笑了。

"小藜,晚上有事要做,趁现在先回房休息一下吧。""不必了,我怕有 人再来剃光我的头发。"那个如今己改名为锺玉藜的小丫头这般回答。

"我今天上山来没带剃刀。" 我很快的表明自己绝无此意。多和善呀!

这小鬼也不想想两年前我在台南遇见她的第一个状况是她扒走我的皮包,失风被我逮了,然后以扒手一贯失风时擅用的伎俩苦苦哀求着说她是孤儿,有可怜弟妹待养——引发我丰沛的爱心收留她暂住在公寓。本想联络社会局来帮助她的,不料回家之后发现所有东西被搬个一空。我没气得宰了她她就要大呼老天保佑了,还敢以眼白瞪我,怨恨我后来的种种报复手段!

我又不是慈善家,扭着她的头强迫她改邪归正是因为我手痒,可不是善心大发,至少后来我把她丢给锺老太太调教至今天人模人样不是吗?气什么气?也不过是剃光她的头,以香皂洗她的满口脏话,发现她只是逃家,而非孤儿时,扭她回家见父母(呃——当时不用手铐脚镣套她,她会逃走嘛),最后我拍胸脯向她务农的父母保证一定会将小鬼(本名蔡阿花)教养成堂堂正正的中国人之后再一路拖回去--如此而已嘛。

如今二十岁的小丫头看来既美丽又有气质。不是我邀功,但我真的有一滴滴苦劳,她大可不必用杀人的眼光怒瞪我每一次来到南投的时刻。

"好了,怎么每见一次就要斗上一次。"老太太拍拍小女生的手,让她退回屋子内休息去。见人走远了,她才面对我:"菲凡,我听说你的婚姻最近出了问题?""世上还有什么是您不知道的吗?"老太太是世上最令我心服口服的人,而我永远不知道她丰富的资讯是从什么地方得来。她会知道台湾各个慈善机构的情况不足为奇,因为她年轻时在社会局工作到四年前办理退休。但如果连一些小道消息都知之甚详,那我不仅要心服口服,还得外加三叩首了。尤其那个小道消息还攸关于我。

"我没那么神通广大。新竹那边恰巧有人认得你丈夫,也认得与你丈夫 过从甚密的程式设计师。" 老太太慈祥的脸闪着真心的关怀。

可见朱棣亚与那名女性的暧昧已有不少人知道了。我早该明白的,一 旦事情严重到让他困扰,就不可能是他说的那么轻描淡写。

这情况令他无力处置吗?也许我该去新竹看一看他,因为开始对"第三者"产生好奇。

当然我抵死不会承认自己看好戏的心情大过一切,好奇才是驱策我前去新竹的动力;我很想知道是什么样的女人在明知男人有妻子的情况下还不在乎的纠缠成一气。如果是由棣亚主动,我没话讲,因为只有我们彼此知道这桩婚姻的实况。我们恰巧又相同的不多舌,所以至今没人知道我们这对聚少离多的夫妻只是友情的组合。

但主动的似乎是女方,那我就存着不以为然的心态了。总而言之,我的不爽摆荡在心中至今四五天仍未消蚀殆尽,致使近日来处于放假状态,一毛钱也没有榨到。会不会因为如此,所以锺老太太认为事情严重了?"菲凡,你——伤心吗?""很伤心。"我大力点头,生怕她不信似的,更用力点了好几次,证明我真的很伤心饭票主即将易人。

老太太疑惑的看我。

"你回答得这么精气神十足,实在不像丈夫有外遇的妇女。"精明如她,似乎也摸不太透我的情感逻辑。

"老太太,咱们新一代的已婚妇女与你们老一代不一样了。我跟我丈夫是顶客族耶!可以恩爱,可以友爱,而且绝不你侬我侬的腻死人,就算伤心也和血吞下,何需对别人哭丧?何况我算了一算,哭天抢地又不能让我站在更有利的位置,我何必四处诉苦?我一直觉得那种行为只会加重自己的悲哀无能,丈夫被抢了还不快快补救或找律师保障自己的权益,偏要到处哭给全天下的人知道自己驭夫无方,丢脸哪。""这种高调常是那种事不关己的人才说得出口的,你置身此中居然也这么说,是不是该推测也许你们夫妻早已不恩爱了?""何不说我杜菲凡就是潇洒呢?"我就是喜欢让人猜不透,尤其连老太太这种精明厉害的黑山老妖也掌握不住,更是我至高无上的成就呀。

老太太摇了摇头。

"不管你是真潇洒还是假潇洒,只要看起来没事就好,反正也没孩子,趁各自青春尚好,各自找春天也不错。四年前认得你时,才想帮你牵红线呢,不料你正值新婚,当时心中惋惜不能更早遇见你哪。""别又来了!你们这些没事干的老人却自命月老投胎似的,何不做做好事帮自个儿找个老伴就好?别企图染指无辜的年轻男女,如果我有需要,会自己打点。""你让人喜欢嘛。"老太太多少知道我与朱棣亚婚前被设计的惨事,深知我痛恨那种"玩"别人命运却自任为天神的人。好老太太终生日热心于救助台湾各种弱势团体,而不鸡婆于当月老。她撮合过几对残障夫妻的姻缘也是先确定他们有结婚的欲望,进而互相介绍而已,接下来就看他们各自的努力了。

"呵!喜欢我就想嫁掉我!要是认得你们这一些人之时我还没嫁,那我大概会嫁上——几百次,莫名奇妙。"我挥挥手,迳自又泡了一壶茶呷饮。 老太太笑不可抑。

"你哪,既热心,却又冷淡,明明在做着善事,却又以一张嘴气煞人,有时还真是卤莽。所以被你帮过的男人想娶你是正常的呀!你是彻底的异类,要命的吸引人,上个月小苹果还打电话来问我你的事情,拜托我说服你嫁她爸爸呢。"我吐了吐舌,满心的受不了。

小苹果是个十岁的可爱女娃,因父亲入狱而暂住育幼院。那时我看她可爱漂亮又不与人玩,三天两头跑育幼院逗她玩。半年后她父亲出狱了,为了不让那混帐又走回头路混帮派,我介绍他到"石磐营造"当工人。偶尔我还是会逛到他们父女的蜗居与漂亮小妹妹玩的。不料一个月前,那个升上监工的父亲居然对我求婚了,认为我是指引他走向光明的一盏灯,他决定为了"我俩"的未来努力——吓得我立刻落荒而逃,回台南的住处避了好几星期的风头,请老太太出面摆平那个混帐的白日梦,务必让他明白我已婚的事实。

这也是我这一个月来很闲的原因。我开始反省自己以后鸡婆心又起时, 是不是该摒弃二十岁以上、四十岁以下的孤身男子才不致沾上一身腥?可--恶!

我中意漂亮的小男生、小女生也错了吗?害我再也不敢上小苹果她家了。并且两星期前打电话给"石磐"的主事者,要胁他"有空时"让几个温柔体贴又急欲嫁人的女职员去工地逛一逛,顺便最好把那个全工地最帅的三十岁监工给逛入礼堂。否则必定会有一张十万元的收据寄到他们公司。须知道抢钱妖女发出的收据,从无虚发。最近南投的天灾急需大量金钱的救助。

不知道石老板有没有照做。

不管啦,我自己的烦心事也不少,新竹是我下一趟旅行的落脚处。

"老太太,有没有新竹的 CASE?我在那边没有屋子住,想借住育幼院、老人院什么的,既然要借住,好歹帮人募捐一点钱。""你先生的地方住不得吗?"老太太不以为然,不过倒是开始翻找她搁置在一旁的数百份牛皮纸袋。 "我怕捉奸在床,碎了一地的玻璃心。"我捧着心口泣血的说着。

观众回应的是丢来一份纸袋,险险砸中我这张中等美女脸 - · 抗议吗? 意思是我演得很烂对吧?上新竹去也。

人家说喜欢小孩的人,大抵也热爱小动物。

我却大大不以为然。是,我是非常、无比的喜欢十二岁以下的小男生、小女生,但前提是若他们没有俊俏可爱的外表,至少也要有一颗乖巧、懂事且善良的心;如果再加上看起来早熟而历尽沧桑的话,喔!我会立刻拜倒在他们的脚底下,狗腿的要求一个亲亲。至于那些长得好却骄纵任性坏脾气加恶劣的,以及长得不好已经够惨,却有着比外表更惨的内在的,那恕我不客气了,一脚踢到太平洋也不觉得愧疚。我热爱小孩子是有条件的。

不过,绝不能因为我对小孩子有着变态的喜好,而要求我对动物也付出等值的关爱。对不住得很,我一向对小动物没好感。二十九年来常四处募款,但那些款项的去处从未放在人以外的东西身上。

此刻呢,我站在"聪达启智学校"大门口,而且有两只大狼犬狠狠挡在我面前,对我展露不怀好意的尖牙。如果它们再顺势滴下几滴口水,我便要怀疑自己看起来是不是像一大根美味的肉骨头了。

为什么启智学校看起来像流浪动物之家?放眼瞄了几瞄,我确定放置在院子内的那二只大笼子,一边是狗窝,一边是猫窝,而且总数加起来有二十只以上。

目前最大的难题是我该如何越过这票极不好意的小动物进入启智学校的办公室呢?因为未来数天我还得请他们施舍一个床位给我呢,但我实在没有意这些小动物的勇气,只好将小行李搁在地上,然后坐在行李上与大狼犬大眼瞪小眼了口没关系,反正我很闲,只要乌黑的天空别滴下雨水的话,我坐到明天也没关系。

然后,一滴、二滴 - - 哗啦啦啦 - - 才想着呢,居然雨就这么落下来了,我呆在当场无力应变,五月的天气实在难搞。春雨不是在三月份就该下完了吗?为什么雷声依然与雨水相同绵延到现在?不算太强的雨势,但淋久了也会湿;不知道新竹有没有太多的污染来造成酸雨?如果我在五十岁开始秃头,一定会咬定是由这一次造成。

怎么办呢?前有恶犬,后头则是一大片空旷,连躲雨的地方也没有口我将已湿的手帕再一次拧乾来擦脸,衷心期盼这场雨不会下太久 - - 咦?停了吗?身上突然顿失雨水的欺凌,使我不由自主的仰头看上面。有一把大黑伞罩住了落汤鸡的我,握着伞柄的是一只男性的结实大掌;因为想看清持伞人的长相,所以我不顾脖子已仰成极限的示警,整个人几乎没往后栽倒 - - 事实上是栽倒了,但却倒入一只大掌中 - - 身后有一只手托住了我脑勺。我看到了面孔的正上方五十公分处,有一张颠倒的男性面孔。

"你是谁?"我直觉的脱口问着,不急着改变现况。

"在这种雨势下淋雨似乎不能称之为诗情画意。" 他语气中有丝笑意,但端方的五官却仍保持着生疏冷淡的原样。

"我等着骑白马的呆王子来解救我出水火之中。"嗯,他手掌弯成的弧度刚好嵌合我的头型,挺舒服的。

"看来我是不该出现的龙套了?""现代的落难公主变得比较识实务了,没有骑白马的,倒也不妨将就持黑伞的,黑伞王子,请问你是里头的人吗?""算得上是。"他微笑了,一下子变得十足可亲,绝对是慈善机关会任用的员工。

"那可不可以请你过去把那些猫狗关入笼子中,容我飞奔进去再放它们自由?"我忌惮的是门槛边看守着我的两只大狼犬。

"你可以由正门进办公室的,启智学校的后门目前暂住了我以及这些小东西。你怕它们?"他指了指更前头的方向,顺道问了我问题。

我望着他指的方向(看来约莫千里远的距离)还没来得及叹口气,便道:"我不喜欢这些动物,我这个人一向缺乏爱心。"爱护动物的大有人在,可不代表我也必须陪他们一同热爱。虽然大声疾呼自己很爱流浪动物是现下流行的趋势,不过我不爱就是不爱。

他笑了笑,将我的身体扶正。

"走吧,我送你从这儿进去,只要再穿过一片操场,就可以到办公室了。你大概是陈校长提过的超级义工吧?"我这么"有名"吗?"哦?我是不太晓得自己的绰号是否有增减啦,不过避免你有错认的嫌疑,我想知道的是陈校长有为我--呃,我叫杜菲凡,留下一个床位吗?""教师宿舍一直有空房,别担心。我叫锺昂。"他伸手结我。

我耸耸肩,与他交握,顺便让他拉起了身我的眼睛直视到他挺直的鼻梁,以他壮硕的体型而言,这种身高算高了,约莫一七六左右;因体格好,所以看起来更高更有分量一些。

我望向他眼睛,突然冲口问着:"山地人混血?"他有一双很美很黑的眼睛。

他淡淡的点头,没有多作说明。

"你很高。""又不足一七 。"唉,如果再高一点就好了。

我们同时往里边走去。等我想到还有行李时,才发现正被他拾在另一手哩!这男人不错,现代的男人一个比一个娇贵,大老爷似的根本不知道"自己动手做"以及"绅士风度"怎么写。这种情况下,这个叫钟昂的男人变益加珍贵了起来。

"呜 - ·"立在我右方的狼犬突然叫了一声,吓得我忙不迭往锺昂身上挤去,如果他的手还有空,我可能会央求他抱我一把;不过,看来他的背结实得很,跳上去似乎也是不错的选择。

"它不会咬人,别怕。"他的声音正好响在我身边。

走入屋内之后,关上门我才恶形恶状的隔着玻璃窗对外边那些阿猫阿狗示威的扮鬼脸。

不喜欢小动物,怕大动物,注定了我这辈子铁定与它们无缘。

"锺大哥,她是谁?"一名娇小的女子由布帘后抱着一只湿淋淋的小狗 出来,见到了我这外来客,问着。

"她是陈校长的贵客,是杜小姐,等一会我会带她过去办公室,给她一条毛巾好吗?"他随手抓着破毛巾帮我的行李拭去水滴。

娇小的女孩送来了乾爽的毛巾,我道谢接过,拭去脸上的水,睁开眼见到女孩仍杵在我面前,我怔了一怔,然后突兀的说着:"我嫁人了,真的。"

死会绝难活标,真的!

娇小女子倏地红了脸,匆忙瞄了下不远处的男子,然后才似嗔似喜的 着着我,蚊声道:"你在说些什么呀!"跺跺脚,跑去帮小湿狗吹毛去了。

我在说啥!还不简单,表明自己死会,绝不会妨碍她与锺昂之间的未来幸福呀!四年混下来,与人接触不下成千上百,再鲁钝也有眼睛可以看吧!不该我加入的战场,我会很快的展示自己已婚的立场,任何人也休要拖我下水。明恋暗恋自个儿去玩,我一向闪得很远。

小女人不知我说啥?少来了,骗我没见过世面哪。

虽然我老是在帮各个慈善机构募款,但其实我与这些机构有往来,绝大多数都是把钱汇到锺老太太那儿,也从老太太那儿得到下一个需要经费团体的资料,极少是由我与机构直接往来的。

说句比较老实的话,我只是喜爱对人榨钱时的感觉,以及"知道"这些钱被用往需要者的身上。本质上我不是什么悲天悯人的人物,也不耐烦与人哈拉些什么,更别说听到有人老是感谢不完的以眼光膜拜我,说什么我"行善善有不欲人知",是"最伟大的慈善家"——等等令人听了起鸡皮的称颂。那不禁让我想起求学时期惨遭误解,然后"能者多劳"的下场。不不不,所以我不与人太接近,也不想被任何一个机构收为己用,有老太太当仲介者是最好不过的合作方式。至少我做牛做马的同时会比较甘愿一点,不会有募款以外的琐事加身。

我知道我生性坐不住,热爱"趴趴走",八字的命宫里必定座落一颗"天马星",使我终其一生无法长期待在某一处,做事情也爱单一,并且执着下去。

得知我在美国混文凭时修过特殊教育学分后,这陈校长便用着一种渴盼的表情,不时把话题扯到"师资短缺"上头,十足认定我是再好不过的人才,应该人尽其才的奉献所学才是。

嘿嘿几声傻笑以混过。他老人家未免太看得起我了,我的爱心大概有一公分厚,耐心则是比纸还薄,更别说恒心了。我的字典里根本没有那两字。

"杜小姐,如果你方便的话,住在这里的时间内可不可以帮生产中的老师代课?最近代课老师真的很不好找哪,实在是我们供不起与一般学校相同的薪水,所以老师不好找。"陈老校长终于摊开说了。

身为弱势慈善机构的斗士们大抵都有死不放弃的精神,否则不会在风雨飘摇中苦哈哈也要坚持岗位到现在。有一丁丁点爱心的人终必会举白旗投降于他老人家的劝说中,不过那不是我,因为对于我没把握又没兴趣的事,我绝不会掺一脚搅和。

"放心吧,我会通知锺女士,请她找老师的。"那不就解决了吗?不过看起来老校长中意的人只有我,所以他又努力不懈:"不是的,那位老师产假四十九天,只需有暂代课的人就好了。我们的资金不能用在多余的地方,而且以杜小姐的能力,绝对会做得比任何人都好,一些行政工作更是不在话下了--""陈校长,您不知道,其实以我目前的状况并没有办法做一些伟大的工作;也许我可以由赡养费中捐出一些钱来感谢您收留我。以我现在的情形来说,其实我本想找妇女单位谘询的。"我脸色变无比哀凄。

陈校长楞了一楞,呐呐道:"谘询?什么意思?还有什么赡养费?""不

瞒您说,我丈夫在新竹开了间小公司,最近我才知道他似乎有了外遇,我这次来是为了解决这件事的,请原谅我无心去做其他的事,我愿意把我所有的钱用来捐助启智学校——"我好哀伤的说着。

"不必了!不必了!唉!我真该死!怎么可以在你这么悲伤的情况下还要找事麻烦你呢?你把悲伤掩藏得太好了,这两天来完全察觉不出你的苦处。如果你终必走到离婚一途,有赡养费就自己留着。从锺女士那边我知道你这四年来为各个机构募捐金钱,忙到无力发展自己的事业,真是拖累你了,居然连你的婚姻也赔上了!"老泪开始陪我纵横。

看不出我的悲伤?废话!因为我根本不悲伤,当然什么也看不出来。 这两天没去找朱棣亚是因为与小朋友一同玩得太过火,忘了今夕是何夕。

我也没有太极力去劝慰老校长的泪水,让他哭还好些,省得再对我叨 絮不休。

"谢谢您的谅解,我看今天的天气不错,适合去见我先生,也许今晚不会回来,先跟您说一下。" 早点走人省得再被轰炸。

陈校长跟着我站起来,不改热心本色道:"这边坐车不方便,不如我到后面问问看锺先生有没有要去市区,也许你们会顺路。我记得他已帮附近的流浪动物做完结扎了,行事历上写着要去市区流浪动物中心做手术,一定顺路的。""锺先生是兽医?"原来!

"是的,什么不好读,读兽医,在台湾没得发达,又义务帮流浪动物结扎,有时还得倒贴钱去买药品,跟你一样,常常南奔北走。不过他住在花莲,有个固定的住所,人也好找。""他这么热心,有收入吗?"我是有老公养啦,加上结婚时得到三幢公寓陪嫁,如今纯粹收租金就花不完了,那个锺昂莫非也是"寓公"级人物?"在花莲帮人训练导盲犬,配名种狗,养警方需要的狼犬,也过的去啦,但你也知道我们做慈善事业的人,总是有贴老本的时候。我看锺先生的日子也不好过,他那辆以十万元买来的二手小货车还能发动简直是奇迹。"呃,既然他的小货车听起来几乎是破铜烂铁的同义词,我想我还是叫计程车比较妥当些。

不必麻烦锺先生了,我叫车也方便,拜拜。"不待老校长再多说些什么,我皮包搭上肩,匆匆走人也。各人有各自的命,倒也不必说我生来不必烦钱事,就必须对别人过苦日子的情况背负着愧疚;了不起祝他们下次投胎时多向天神地鬼巴结一下,可以顺利当上台湾百大巨富的子女。可以了吧?才走出大门哩,便见到锺昂与他的女性助理由后方驶车过来。仔细看了看那辆烤漆斑驳得十分严重的小货车,我毫不迟疑的伸手招向不远处的计程车。

"要去市区吗?"他的车在计程车后方,探出头问着。

我打开计程车后门,点头微笑:"是的。""我可以送你一程的。""下次吧,再见。"坐入车中,告诉司机地点,便闭目养神了起来。

毕竟没有习惯与外人热络,在我屈指可数的男性友人中,真要能嬉闹成一片也是得讲缘分的;我肯定我与锺昂绝对没缘,因为他太端正,玩不起来。与朱棣亚有点相同,不过朱棣亚毕竟是我的知己,有二十九年的情谊了,不同的。而这种人我并不想招惹第二个。

玩谷亮鸿那一类的小东西比较有生活上的乐趣啦。

如果我的故事会成为一本小说,男主角是朱棣亚,女主角是那名疑似怀有朱棣亚骨肉的女子,那么我绝对会是不折不扣的恶妻了--促使男主角"不得不"去外遇的罪魁祸首。不曾生育、不体贴、不温柔,让丈夫辛苦工作回家后独自面对一室的凄凉。坏女子一向是口么被认定的。所以把食指屈向自个儿的鼻尖,我好生认命的当起坏女人口招摇的步入九拐十八弯、转车又换车后才抵达的"新竹科学园区"。还挺有模有样的,山水秀丽、设施完善,新颖建筑看了更是赏心悦目,是个适合养老的地方,清幽得教人丧志,多美丽的桃花源呀!

找到了"禾升科技"所在的大楼,是一栋新颖银亮的商业大楼;我丈夫的公司居十二、三楼的楼面,在管理处登记后,便上楼去了。

说来惭愧。结婚四年,认识了一辈子,然而我却不曾踏入他的公司过; 不过比起萧素素连丈夫的公司叫啥也弄不清楚的离谱,我想我还是有救的。

"你好,请问找哪位?"亲切美丽的服务台小姐以甜美的声音迎我步入十二楼的会客大厅。

我好奇的东看西看,对屏风式的区隔空间相当有好感。整个空间看来 宽敞,一目了然,却又让每一个职员享有小小的个人空间,挺不错的。

"我找朱棣亚先生,他在吗?""请问有预约吗?"接待小姐的眼中闪了 一抹好奇,我想她是在估量我的来意以及身分。

莫非朱棣亚最近大走桃花?有诸多女人找上门?"我没有预约,但我想他会见我,麻烦你告诉他杜菲凡小姐求见。"我不正经的建议着。

美丽的门面小姐也不罗嗦,按了内线通报去了。不一会,脸色怪怪的 指奢大片喷砂玻璃墙后方的回旋梯要我上楼去,总经理恭候我的大驾。

可见朱棣亚大人绝非寻常人能够瞻仰。

不管现下摆的是什么谱,我也不罗嗦就上楼去了。双眼也没给闲着,以最快的速度瞄视着每一处的摆设。毕生没待过办公室的我,每到别人的公司募款,必定不错过打量陈设装汉的机会。看多了,大抵也分得出优劣。朱棣亚的公司以素淡的颜色为底,精简的摆设不见华丽气派,但舒适怡人,且没有咄咄逼人的压迫感,上起班来一定愉快许多。我甚至瞄到了他们公司的设计师们全穿着拖鞋走来走去,还有人打赤脚哩。

可能是我落伍老古板了,才会以为人人上班时必定正襟危坐,足下亦 蹬着亮又硬的皮鞋来虐待双脚。

虽然看来不是很雅观,但很舒服。

走上了二楼,朱棣亚早已倚靠在回旋梯的楼阶等我,侧身靠在一根大 理石柱上笑看我。

我大力扑身而去,给他一个大熊式拥抱。

"好久不见呀!老公!" 我从他颈窝里闷叫着。

"又来募款吗?亲自前来呢,稀奇。" 他浅笑,给我一个吻。 我摇头。

"不是,今天找的冤大头不是你,只是想来看看你。听我台南那边的帮佣说我妈最近一直在找我,我想她找不到我,八成会找你,你没事吧?""会有什么事?大补丸、虎鞭酒伺候了。""很补吧?"我嘿嘿贼笑,以手肘顶了顶他的腰侧。"世上想必又多了一个幸福快乐的女人。"他伸手勾住我颈子,

拖着往他办公室走去。

"你呀,思想邪恶。"依然是一迳宠溺的笑。

我心下暗自庆幸上次的"小吵架"已不复见。说真的,那时我还真是给他吓到了咧-一幸好他这个人不记隔日仇,但话又说回来,我实在不晓得自己那天说错了什么话让他眼中冒火。以我对朱棣亚的了解,他可能是不会对我明说的,顶多以眼神悲悯我的迟钝罢了。

幸而我这人并不凡事问到底,所以也就不会放任自己太多的好奇心去虐待脑细胞。

还未有机会踏入办公室,我顺道打量一些投向我的眼光,然后再望回 朱棣亚身上,想知道他慢下步伐的原因。

左侧方九点钟方向,一名半靠在屏风旁的粉领打扮女子,半啜着茶, 也直直的看着我这边的方向;笔挺的西装女裤摆出三七步的架势,是一种冷 淡且不好惹的姿态。

"美人。"我对上头的人儿低语。

朱棣亚微笑看了我一眼,脚下再无迟疑,拖着我的脖子进他的办公室,将门合"喂喂!兄台,我虽不是香也不是玉,但请你看在相识二十九载的份上,饶了我无啥作用的脖子吧。""我认为你存心来瞎搅和,期待看到冲门而入时面对着火辣辣的镜头,好来个捉奸成双。"哎呀!被看透了,我吐了吐舌,直接问:"是她吗?女强人耶。"我还以为朱棣亚看中的会是柔弱美女,相夫教子那一型的传统女。

"她只是外表看起来坚强。"他放开我,走到咖啡壶那边倒了两杯过来, 而我早已坐无坐相的占了一张三人座的长沙发权充倒路尸起来了。

"你观察她很久了吗?"我丢了一颗方糖到嘴巴内,并且加了四五颗到我小小的咖啡杯内,几乎没将所有咖啡给挤出杯外。

而朱棣亚永远会对我这种行为皱眉。但在明知劝也没用的情况下,通常选择闭嘴,免得浪费心力。

"她当了我三年的员工,但了解她则是最近两个月的事,毕竟我与她有了关系。""她--呃--我想应该不是在两情相悦的情况下上床的吧?"如果是,我必然会第一个知道。

他点头。

"我一直在猜她的动机。一个亲人远在国外,只身在台的三十岁科技界人才,年收入百万以上,有房子、有车子,年轻貌美又独立自主的女人,你想她还缺什么?""看得顺眼的性伴侣或完全为她所独有的孩子?"时代新女性们向来只转这两个念头,而非功成名就的好丈夫。毕竟现代的男人太不可靠了,十个有钱九个置外室,信自己爱自己最为妥当。

可见我说对了,因为朱棣亚的笑容有点苦。

"她想要一个小孩,不要男人与婚姻。""她怀孕了吗?""应该还没有,因为她企图再找我过夜。""不想拒绝?"我跪坐在沙发上,好奇着他的反应。

"我不想让她去找另一个男人,但也不愿因这原因与她再有交集。""如果我与其他男人上床你会不会介意?"我问着。

"会,我怕你被骗。"伸手抚了抚我的头:"你呀,不知何时才会有因渴望而上床,而不再是因为好奇去与人亲密。"呃--我承认我不曾把性生活当成生命中的必需品,像情色文学中所形容的那种一听到暧昧字眼或被撩拨即虚软无力,热血奔腾。应该不是出于不爱的原因,即使有了爱,性毕竟也

只是一道过程而已,并非一定得由它的完成来表态爱情已臻圆满。我不能想像如果有一天,我疯狂爱土一个男人之后,成天想的便是上床!上床!上床!与爱人打一照面便是"我爱你"个没完,然后上床、亲吻,共同激情到隔日的到来。

我喜欢与一个温暖的男人一同醒来,但那不代表必然有着激情狂爱的前一夜:我喜欢与不讨厌的男人手牵手的走去每一个地方,却不必要亲吻来表示爱情,只要他有一双温暖厚实的大掌。难道,那便不是爱了吗。

我甩了甩头,不去深究那些根本无解的疑问。

"你现在正在追求她吗?她想必对你很有好感吧?""在意,但又坚决不让自己太在意。她知道我有一个云游四海的老婆,她不愿破坏我的婚姻。"与你上床就不算对不起我了吗?她们这些现代新女性真是自私。如果不爱你就不该与你上床。我会原谅爱你爱到无力自拔的女人,但不会原谅那种借种借到别人丈夫身上的女人。"我不以为然的轻哼。

他浅笑, 伸手 K 了我头一下。

"若没有相当的感情,你以为有哪个女人会轻易与男人上床。尤其是那种自律自爱、从不允许自己留下瑕疵的女人。"显然这位仁兄观察得颇有心得。

"很难说呀,你是有钱途的俊男耶。""她的父兄皆是美国矽谷的高科技人才,我这小公司不算什么的。"他对我的挑剔失笑不已。

我斜眼睨他,这位老兄严重的在偏袒外头那位小姐,看来是真正陷入情关了。想必那女子有其独特的美丽让朱大公子失魂落魄,看得我乱刺目一把的。

"我不喜欢你被抢走啦!"索性,我任性的叫着,像只无尾熊似的抱住他腰。

知道终须得失去,却怎么也舍不得。

就像小时候捐玩具、旧衣,那些用不着却很喜欢的物品捐出去时,一把鼻涕一把眼泪的。但却不能不捐,因为我知道有人比我更匮乏,不能因为我有恋物癖就死占着自己已用不着的东西。

为什我会如此丰裕?致使我在割舍时伤心得哭不出来。对于那些我用不着却喜爱万分的东西,必须流失时,都像刀刨似的难受。

我不要!我不要!

而朱棣亚只是紧紧的抱住我,包容我不安时的任性。

只是,他还能拥抱我几次?一旦他也成了我割舍掉的"物品"之后?

拒绝朱棣亚邀我同住他公寓,在他下班之前溜回启智学校。否则依朱棣亚的个性一定会拎我同住,不然就帮我订饭店,因为他很了解一般慈善机构不会有太舒适的房间可以供我住宿。三坪的房间,军人木板床已是上宾级的招待,反正我睡袋都睡过好几次了,又哪会在意这几天的不便?我这个生来好命的人很能随遇而安。

下了计程车,抬头便看见大门口旁的锺昂与其娇小女助手正在为一批 小狗洗澡。今日难得的晴阳大好,亏得他们的爱心丰沛满人间,愿意与这些 流浪动物耗;没爱心如我者,向来视而不见的走过。

"嗨,回来了?"锺昂抬头对我打招呼,全身几乎湿透,汗衫与短裤上全是泡沫与水渍。

看到勤劳的男人总让我羞惭,我定下脚步,以客气的笑容应对:"是的,很忙哦,我不打扰了。"我转身欲进大门。

"杜小姐。" 他叫住我。

我看着他,挑眉不语。

他笑了笑,漂亮的黑眼珠闪闪动人。

"我从校长那边听了许多你的事。"我相信!因为老校长唯一的缺陷就是有一张大嘴巴。

"哦。" 我不置可否的漫应。

也许是我的过分冷淡令他无措,不自觉的以充满泡的左手耙过他乌黑 微卷的头发,在上头留下一坨泡沫。

"希望 - - 希望你不会太难过如果你需要散散心,欢迎你到花莲玩,我会给你地址。"他语气小心且认真,可能怕触动我的"伤心事",却又忍不往想伸出援手,让"失意妇人"的我知道世间处处有温情。

不待我回应什么,他身边那名娇小女子补充道:"杜小姐,我们锺大哥一像是这样的,对弱者伸出援手,你别太多心,他没有『其他』含意的。"唷!这可不是在警告我少作言外之意的痴心妄想?我双手抱胸,摇了摇头,忍不住想"玩"一下这名小女子。她可能不知道我这人最受不了挑战的,对于她心爱的物品,愈是宝贝我愈是想碰。

"我需要安慰。" 我缓缓走近他们。以及我所讨厌的小动物,在娇小女子 戒备的神色下,双手抓住钟昂的汗衫,印上我的唇,牢牢密合住他愕然的嘴。

哎呀!碰到他的舌头了!好恶,但又有点麻麻的,战栗了一下,我推开他退开一步,以手背抹去唇上的麻辣感,忙不迭的对娇小女子展示我的胜利,伸出右手比划出"V"字型,微笑得不可一世,往大门走去也。

这种事我做过几次,每次的效果都不错。虽然有着被妒妇追杀的风险,但不怕死是的英雌本色。反正我偷到的也只有一个吻,又不是偷了她们的男人。加上我最最看不惯那种暗恋某男人不敢表逢,却又在其他女性出现时展现出猎犬面孔,非要赶走每一个觊觎的女性不可。

才踏入小庭院呢,另一项惊喜便跳到我面前,还来不及由银光闪闪的 法拉利的照射中恢复正常视力,由校长室中跳出来的谷亮鸿已来到我面前, 脸色非常不好看。

"哎呀!稀客。" 我啧啧有声的绕着银色法拉利走了一圈,留下不少指印。 "多少钱买的?看来你真的赚翻了。"" 你吻外面那一个男人!我在二楼 看到了!" 他没理会我,叫得醋味冲天。

"偷窥狂。" 我嘘他。

谷亮鸿大叫:"你要吻可以来吻我呀!为什么你从来没有吻过我?"我 掏掏耳朵,别开头。

"你不合我的胃口啦!何况每天有那么多美女等着你吻,该满足了。"我的至大原则是绝对不吻那种对我有感情企图的男人。尤其眼前这个搞不清楚 状况的小鬼更是不让他有想像空间。

"你试都没试就说不合!太过分了,我要求平等的待遇!"谷亮鸿仍是急躁的冲天炮本色。

"我不喜欢你的唇形啦。"不想再与他瞎打屁,直接问着:"怎么会来新竹?我以为未来十年你连睡觉的机会都没有。""我的唇形。它当选过亚洲最性感的唇耶!你居然嫌弃!还有,明天早上五点半我要去竹南的观雾出外景,

你陪我一起去。"这小子活得不耐烦了?要我"陪"他一起去?搞清楚,我才是老大咧!

"小佣人,请记住我是你的主人。"这下子不抬出身分来压人还真是不行。 "佣人有麻烦,身为主人理所当然要挺身保护呀!若!"他从法拉利的窗 口探入,掏出几份报纸在我面前晃着。

我拿过来看,嗤笑了声。

"干嘛?展示最新诽闻呀?上回那个港星比较好看,这个小歌星——没什么印象耶。柳思湖?谁啊?再给我十分钟去想--"他又将报纸抢过:"谁要你去想?我要说的是,我被缠住了!她与我同一个经纪公司,家境清寒,所以常四处走唱。前一阵子淫媒开价三佰万要她去陪富商一星期,我看不过去,帮她解决了家中大部分的债务,让她免于出卖灵肉。可是她居然就这样赖上我了。你们女人真是奇怪,恩情爱情都搞不清楚,我帮了她,她却妄想当我的妻子,根本是恩将仇报!结果她告诉记者,这辈子非我不嫁,真他妈的王八蛋--噢!"我一肘子顶得他痛叫不休。我最讨厌别人说粗话了,尤其是我教养过的小鬼。

说粗话的下场只有以肥皂刷牙。

不过——嘻嘻!这小子的遭遇不正也是我与他的写照?不趁此大加嘲 笑怎么可以!

"阿鸿兄,三、四年前这个戏码依稀彷佛上演过喔。我帮你浪子回头,结果你有事没事就教唆我离婚,这也是恩将仇报不是吗?不过你真的是个呆瓜,身为帅哥美女者,向来要懂得明哲保身;别忘了你们正是那些受难者最佳的浮木,不找你们以身相许一辈子,难道要回头过她辛苦的日子?想一想,得到你的身心不仅吃香喝辣一辈子,又可令全台湾的女人嫉妒,一举多得呀。""你是说我助人活该了?""方式有很多种,捐钱——哦,对了。"我赶忙由皮包中拿出一张十万元的收据给他。

"捐钱,认养孤儿,什么善事都可以做。至于必须出头的事,你为什么不叫你那个胖又壮的助理去打点?包准没有以身相许这回事。我看你是爱现,没药救了,被缠死也活该。对了,我肚子饿了,想吃苹果派,你去做给我吃。"他咕咕哝哝的跟在我后头,无视一路上教职员们对他行爱的注目礼。走入厨房后,我向煮饭阿婆借了烤箱与一小块流理台,抓了件围兜丢给他。

"又不吃正餐了?现在吃了派,晚上一定吃不下其他东西。"他认命的套上围兜,开始打蛋秤面粉。

我坐在桌子一角,持续发表我个人的大论:"你想做善事我个人感到很欣慰,不过最好找对方法。像我呀,是没有顾忌的,因为我不仅平凡,又是已婚,只有白痴才会对我动心--就是你啦!不过这不是重点。还有,你帮了那位柳思湖小姐多少钱?""五百万。""向银行借的?还是高利贷?""银行吧。如果是高利贷,她没有机会当歌星,老早被卖去火坑当妓女了。"他回答得不挺在意。

"拜托,负债五百万,一个月要付的利息也不过是三万多,你那么多事帮她干嘛?赶场跑工地秀也是一种心性上的磨练,付贷款钱兼养家活口,节俭一点的花用,我不相信她应付不过来。为了不让她被淫媒找去卖春,就帮她付贷款,浪费!还不如捐给这间学校增加一些设备。我看你乾脆去每一间大酒家站岗好了,问每一个上班的小姐他家欠多少钱,把你的钱全用来当火山孝子好了,白痴。""我已经很后悔了,你还念!"他不耐烦的瞪了我一眼,

可见生平第一次出马做善事落到这种下场,早已使他不爽至极。

他现在太有钱了,不在乎"小钱"的流失,在乎的是报恩女的痴缠。

"你叫她还钱嘛,把以前赚给银行的钱改而交给你,不就好了。"他正在 切苹果,我偷了一块来吃。

"她把秀场的工作辞了,留着大把时间来追我,根本以为我对她有意思,我也不习惯向人要钱。"不管谷亮鸿目前多么有钱,被誉为台湾最酷、最具贵公子高傲脾性,贵气出凡,终究他仍是在道上厮混过七、八年的小痞子。不够坏,所以成不了大气候;不成群结党,所以总是挨揍,才让我路过暗巷时救了血流一地的他。个性上则是有恩必回、有仇必报,才让他在三年多前对我允下"以身相许"的蠢话,也就让居心不良的我乐于收了一个免费的佣人来终生使唤,使得我在北、中、南三地的公寓永远乾净无垢。要知道,我是那种住在福德坑依然可以无感无觉的人,自然也就不是乐于于打扫的人。幸而有这小子在打理。

基本上,他是属于粗率性格的人,摆着一张酷脸是因为拙于应对一些人际问题,索性冷淡面孔,让人不敢亲近,反正他也不缺朋友。但要是面对痴缠的人,他就没辙了。冷脸吓不了人,破口大骂可能也没用,对金钱的不计较又使得他说不出口要人还钱的话,所以事情便扭曲成现在这般的困境了,白痴。

"如果那女孩真爱你的话,凑成一对佳偶也不错。""如果我会结婚,只会娶你。"打蛋器指向我的鼻尖。

我小心推了开去,不让黏稠的蛋汁滴在我身上。开玩笑!我没带几件 衣服来新竹,怎么可以轻易弄脏。

"拜托,我就是没丈夫也不会嫁你,外面那个人还比较合我的胃口。""为什么我就不行?"他又开始吼叫了。

"第一,我不与年纪比我小的人纠缠。第二,我不要你恩将仇报。如果你现在在我身边抢我的风头。"这小子其实也未必真正爱上我,顶多是他二十七年的生命中,有过的女人不是贪他男色,便是黏他死紧口能与女性处得自在又不必拘泥形象几乎是神话,而我便是那唯一的一个。他与我相处时没负担、没压力、没拘束,所以企图以身相许,毕竟我这种人世间绝难有第二个。我的存在是一种神话,多么伟大。

"我听说了,你与丈夫正要办离婚。" 肯定是锺玉藜那小鬼多舌。

"没那么快。"既然朱棣亚不急着与别的女人进礼堂,那我何必急着与他脱离婚姻关系?"如果你下一次要结婚,一定要第一个考虑我,不许让别人插队。"他根本当作我已离婚,迳自报名当丈夫候选人第一号。

"懒得理你。" 永远说不听的人,我又何必浪费口水?盯着烤箱内逐渐溢出来的香味,我的口水也渐渐泛滥成灾。

当年逼他去学烹饪是对的。虽然后来半路当明星去了,没有把这一技之长当成谋生工具,但每遇到他,我一定有口福,谷亮鸿的厨艺真的很不错。 "吃罗!"他下达开动指令。

"YA!" 我欢呼。

"我欲乘风归去,又恐琼楼玉宇,高处不胜寒 - - 呃 - - 那个,咳、咳、咳、咳、- - 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文学素养不好,就别现!""你管我,有应景到就好。是谁四点拖我来这个冷得要死的地方啊!在别人都好命的在睡觉的时候,我为什么要陪你来这里?看见好风景吟一下诗会死啊!糗我?你不要命了是不是?"不理会谷亮鸿正由一票造型人员围着动手动脚,我用力K了他后脑勺一下,引来各方注目。远处包了一辆游览车跟来的影迷更是嘘声不绝。

"丑八怪!不许动我们的谷亮鸿!"被隔在黄色警戒线外的影迷们大声抗议。

我——的回道:" 姊姊教训小弟,干你们屁事呀!" 对于恶形恶状的人, 我绝不让其专美于我之前。

基于"巴结亲属"的原则,那票闲人不敢再乱放话,只能暗自心疼不已。

"喂!我们现在到底在等什么啊?快点拍完好不好?我还指望你载我去看云海哩,不然你车子借我开好了。""想都别想。"谷亮鸿在众人面前向来惜字如金。

站在他身边的助理阿成有着与他凶恶外表不搭的温和好脾气。"杜小姐,我们现在在等摄影师前来。"六点的时候日出最美,拍完了谷先生的个人照之后,接下来还有女主角来配合。""那他现在拍这个是服装广告还是写真集?还是演电影什么的?"先拍日本川端裕先生设计的秋冬男装,这是日本服饰杂志要用的主题。然后再拍摄明年要在亚洲同时发行的写真集,主题是『旷』。我们四处取景,都是空灵孤绝没人烟的地方,来烘托出谷先生傲人的贵气,与贵族型的苍凉落拓。最后则帮同公司的玉女明星唐悦彤跨刀拍MTV。这次谷先生还与唐小姐合唱了一首歌呢,公司想让谷先生初试啼声,测试市场反应,再为他量身制作唱片,往全方位艺人发展。""他的破嗓子能听吗?"我一点也不以为然。

"你不知道现在电脑很发达吗?"谷亮鸿一点也不感羞愧的抽空回应着, 之可耻的。

"你少骗人一点钱会死呀!" 要不是阿成挡住我,我一定伸脚踹了过去。

"不是的,杜小姐,谷先生的嗓子不错,加上这两年来一直有安排课程,歌声绝对不比实力派歌手差。""呃,那叫他唱『烧肉粽』来听听看,我个人一直认为郭金发的歌声浑厚,是『实力』的正确名词。"睡眠不足的我硬是要找碴。

阿成几乎没开始流起冷汗。不忍心看他的王子受糟蹋,偏又知道他的 王子是我的佣人,如果我想拿他当沙包打,谷亮鸿也不会有异议的。

"杜小姐 - - 呀!摄影师来了!"他眼光往我身后望去,转移我的注意力。 我管谁来了。将谷亮鸿拉出他的专用躺椅,决定小睡一下。"你照相吧, 照完了叫醒我,你说要招待我去洗温泉的。"将椅背调低,我呵欠连连的交 代着。

"喂!那个女人来了,你一定、务必要打发掉她,用什么方法都可以。" 他推了下我的头,当下又将瞌睡虫给推到云海的另一端去了。

我甩了甩头,实在是没劲儿但受人之托,忠人之事,好歹谷亮鸿也算是我罩着的人,怎么可以随便让别人欺负去?将浮肿的绿豆眼使力看向一大群人聚集的地方,我讶异的张大嘴,看着那个棕发灰眼的外国佬久久无法回

神。不会吧!世界怎这么小?我拉住仍站在我身边的阿成问:"阿成,那家伙是不是叫伯恩潘瑟夫?""是的,正是去年得到全美 97 年度摄影金奖的潘瑟夫先生。原来杜小姐也有在注意艺文消息,我们公司可是花了好多心血与金钱才请来潘瑟夫先生为谷先生掌镜,时间很急迫,明天晚上他就要飞去日本了。"待阿成走去服伺他的王子之后,另一名女子早已递补而上,没让我有片刻的空间。

"谷大哥说你是他的爱人。" 我上下看着这名叫做柳思湖的小丫头,二十岁上下,典型的辣妹扮相,一脸防备的看着我。

"你是以什么身分在问我?""你没看报纸吗?全世界都知道我以后会是谷大哥的妻子。""那显然是个夸大的数据,因为至少我并不知道。"我很假惺惺的为她感到惋惜。

小女生的脸上有一层狼狈的红晕。

"我爱他!我一直爱他好久了。""不可能太久,他走红也不过是最近两三年的事。"我回应得冷淡。爱又怎么样?便可擅自赋予自己纠缠别人的权利吗?"他一定也对我有好感的,否则不会叫我不必还钱。只不过在那些丑八怪影迷面前不能对我表示亲切,因为怕我像港星刘艾佳一样被影迷打耳光。"她还真能自编故事美化自己单恋的瑰丽世界。

"说到钱,那也正是我要与你谈的。我个人目前是他私人的理财顾问,对于他『借』给你的五百万,基于慈善的理由,我也不好收你相同于银行的利息。这样吧,五百万的本金分三十年摊还,一个月给我一万四仟元,再加上利息四厘,统加起来每月交三万元就成了。来,这是我个人的帐户,请按时汇入我的户头中。"也不罗嗦,我将一本小册子交到她手中。

"什——什么——"小女生显然吓得不轻。

"谷——谷大哥他——他没说。"我想她已经开始感到悔不当初了。

对嘛!如果她不去缠小谷,并且缠得地举白旗来向我求救,基本上她根本是平白赚到了五百万。可惜人心不足蛇吞象,这小女生得了财还不满足,巴望着再得到人。那真的是天理不容了,犯在我手上,只要攸关于钱财的事,我绝不会错放。钱钱钱!我生存于世的至高目标。

"小妹妹,这是我个人的帐户,请你按时汇钱到我的户头中。还有,奉劝你,没事多找个工作赚钱,别净巴着男人四处跑,丢人哪。"小女生不理会我的揶揄,迳自沉浸在"帐单"的震惊中,喃喃自语:"我不相信,我不相信,我要去问谷大哥,你这个坏女人一定是在吓我,谷大哥不会这么做的。"念完,她即刻不分场合适当与否,奔向一票工作中的人群内,不知演起哪一出苦儿还债记去了。

呵 - · 还是好困。伸了伸懒腰,我调了姿势,准备补个眠,暂时没我的事了吧?我想。

伯恩潘瑟夫,一个美国人,留着大胡子,在我看来是故作艺术家的落拓,实则邋遢到连流浪汉也要自叹弗如。

我与他大抵上并无什么过节,只不过五年前曾经将他过肩摔摔到大街上而已。但那其实也不能怪我,他想与我的室友上床,有诚意一点应该花钱找间汽车旅馆去解决,而不是大剌剌的踏入我租赁的地方,要求我去大街游荡一夜再回来。啧!美国人。

后来我为了杜绝后患,同时也是看不惯同胞随便与洋人上床的自侮轻

浮,索性也将那妮子扫地出门。反正我负担得起租金,而那女人若有她宣称的受欢迎,那我大可不必担心她可能会宿在沟边发抖,总有她心爱的洋人会收留她。到底也是一种供需平衡互取所需。

不过这潘瑟夫可真像一只蟑螂。在我大学的最后一年,有事没事过来 我这边商学院乱晃,初时是说可怜我这平凡的东方女人没人追,所以心理变态,他老大决定"拯救我";后来又说我故作姿态惹他注意,说黄种女人都 来这一套,到最后还不是来者不拒,只要是男人就可以,黄种女人想要绿卡 想疯了--可悲的白种人盲目且师出无名的优越感。

以一个负债赤字高居世界前几名的国家而言,他们美国人实在嚣张得没道理又可恨。

所以喽,我也就摔得他七晕八素而毫不羞愧,反正他被虐待得很快乐。 与他的恶缘也终结在我回国之后,一切音讯全断。

此刻能再有机会见到这么一双狂做的眼,可真是人生何处不相逢,想 装作不认识都不行。

真是没料到睡了一下子醒来会看到他的脸。

"哈罗。"我懒懒的打招呼。

"凡妮丝!真的是你!我从刚才就一直在猜 - - "" 可见你的记忆力开始 退化了。" 我以英文回应,希望自己的英文没忘得太彻底。

他伸手向我展现拥抱之姿,可惜不与洋人苟且是我东方大女人的原则, 当然也就边闪人边骂入了:"少来这一套!你是美国派出来的播种大使呀!" "抱一下也不行?你伤了我的心。"他夸张大呼。

"如果痛不欲生的话,欢迎从崖上跳下去。"只要想到这位洋人曾发表过 歧视黄种女子的鬼论调,再怎么他乡遇故知,也激不起我认亲的热情。

"菲凡,你们认识?"谷亮鸿不悦的走过来问着。

"在美国见过的路人甲。"我打着大大的呵欠口"拍完了没呀?还说要载我去看云海呢,都快中午了,看个鬼。"肚子饿了。期待工作人员买回来的便当中有我的一份。

"光线不对,暂时还无法结束。" 谷亮鸿防贼似的挡在我与洋人之间。可能是认为他的情敌已经遍布全台湾,无力再负荷海外的可疑人等。" 还有,我们堂堂中国人不要与他说英文。" 事实上是因为他听不懂,又不想让这种不利于他的情况持续下去。

懒得理这两个张三李四,我迎向阿成,由他手中接过一个便当,找了 个地方蹲着吃了起来。

一群工作人员围着潘瑟夫讨论进度问题;而另一边摆脱迷姊纠缠的谷 亮鸿不准备让我清闲的又跟了过来。

"你对柳思湖说了什么?她哭着问我是不是真的,我烦得不想回答,只叫她跟着你说的去做。喂,你不会逼她去当银鸡吧?"银鸡者,乃明星妓女也。

"我哪有那么缺德。不过倘若她决定自甘堕落,我也无可奈何。"我猜那位小姑娘是不可能当银鸡的,毕竟她一心想飞上枝头当少奶奶。而这种身分除了必须有姣好面孔外,身家清白也是极明确的要件。为了屈屈数百万贡献出初夜(如果她还有的话),还不如将眼光放得更远,为着将来的金山银山而细细思量。

"我觉得做了一件蠢事。男女之间不能有纯友谊吗?为什么我只要跟某

一个女人说过话,第二天绝对又成了诽闻人物?别人乱说也就算了,偏偏那些女人也真的那么以为。真他妈的 - · "我拿鸡骨头往他口中塞去。

"形象呀!大明星。"" 反正我不爽啦!"" 我在用餐时间听人发牢骚,你以为我会比你爽到哪里去?你再给我乱叫试试,当心我解你的佣人职务。" "我稀罕呀。" 他小声驳斥,确是稀罕得很。

以我绝不跟受过我恩惠的人往来的性子,如今我还能与他时常见上一面,他绝对可以因此而叩谢天恩。

见我吃完便当内最后一粒米饭,他又开口:"你会离婚吧?"不死心的小笨蛋。

"不知道。""那你会再婚吗?""不会。"我又不是疯了。除非世上有第二个朱棣亚,但就算有,我结过一次婚也很够了,再结作啥?"同居总可以吧?"好委曲求全的音调。

"我又不喜欢上床。" 我明白的拒绝。

被我的直言吓了好半晌,那个在江湖上混过七、八年岁月的小痞子居然胀红了脸。好--好好笑!

我大笑得乱没形象,更是大手一挥直拍他肩膀嘲笑他的害臊。

"你是不是女人呀你!"他推开我拍打的手。

"我是一个自由人。"我站起身,看向远处的闲云朵朵,轻淡的说着。执意自由的人,必然不会沉浸于情爱中去牵牵绊绊,当然--也就不会太深刻去意识到自己的性别。脱出感情一事,自由的灵魂,理应不会有性别的,是吧?而,没有了肉身的迟滞,灵魂的属性应该像云一般,来去无迹、潇洒不群吧?

理想与现实毕竟有段差距,否则我这个以"云"自诩的人不会坐在启智学校的草皮上兀自长声叹气。自由人?把自己期许得太清高,忘了但凡身为人必然脱离不了的滞碍。

想我杜菲凡平时也不是这么多愁善感的人,可是哪一个人心烦时不以 千头万绪来庸人自扰?我在烦什么呢?还不是身旁突然跳出来的苍蝇蚊子。

我从来不知道自己的行情居然那么好,那个美国沙猪潘瑟夫--咦? 念起来好顺,可见果真适合他。那家伙宣布对我再见锺情,不在乎我是已婚的身分,决定用他在台湾少得可怜的时间来追我。不愧是美国人,真敢讲。 我非常有诚意的与他"再见"以及"永不相见",但至于"锺情"这档子事, 那还是免了吧。

不是我臭屁,本相虽然挑不出显眼的特色,但会因恩情而决定爱上我的人确实是不少。

大可不必再多一只阿猫阿狗来锦上添花。我的虚荣心很充盈了。任何 事的过与不及都是失衡。然而老天与我做对是作定了,在我上幼稚园那年早 已有所认知。

"下子彷佛全世界只剩下我一个女人似的,男人全巴了过来。呃——说"全"是有点牵强,简单地说,也不过是那两只苍蝇。我不得不想是否他们笃定我不会点头嫁他们,所以成天寻我开心,而不必怕负起娶我的责任。

死小子谷亮鸿嚷了两三年,八成把要娶我的话当成口头禅嚷嚷,要是哪天我果真点头允了他,他不口吐白沫休克才怪。更别说那个死潘瑟夫了, 几百年没见也敢随便泡妞,他想代表美国进行友好外交呀,在各地都交一个 相好的来温存,他想得很美,不怕被打断狗腿就尽量试没有关系。

哎呀,反正我烦啦。天气又热得不像话,一点也没尽到春天该有的本色。被两个活宝抢夺玩具似的缠了一早上,还留有一口气在,代表我已练就 蟑螂本色,打不死了。

刚刚又接到朱棣亚的来电,他代为转达他的娘亲兼我的娘亲的懿旨。 听说是远从泰国取回向四面佛许愿的符灰,要我俩周日双双回到台北,乖乖被毒。不是说我不信任四面佛的神威,我不信的是那符灰中的病毒。还有, 重要的一点,我与朱棣亚这辈子是不会有生一个共同小孩的景象出现了--如果这正是那符灰中所挟带的愿望的话。

所以,虽然是口头上答应朱棣亚会回去,但我管他咧。他只稍管好他自己的幸福就好了。虽然诚心的祝福他拥有真正心动的女人,可是毕竟夫妻一场外加二十九年的难兄难妹缘,面对着割舍仍是教人心中怪怪的。因为我了解一旦他真正成了一个家,夫妻以外的人便已不再是重要的事了。感情的事教人伤感的就是这一点。除非成为互相扶持一辈子的夫妻,否则再怎么深交仍是有着隔阂。

如果世闲有什么变动是会今我心烦的,大概就属这个家伙吧。二十九 年耶,没有爱情不代表可以从此云淡风轻,所以我闷得连天气也看不顺眼。

"唉 - - "再叹一次气。

"杜小姐有心事?"温润的男音蓦然由我身后传来。

我懒洋洋的抬头往后看去,当后脑勺顶到坚实的腿后,我上仰的角度也看到了-张善意含笑的脸。禁不住的失笑出声,一式一样的举动不久前也发生过。有趣的是对象也相同。这人,锺昂,一个有着一双美丽无匹黑眼的男子,眼中更是有着随时准备施予其丰沛的温暖给人的善意。

这种人才是真正的善心人士吧?比起我这种居心不良的人好过太多。

"哈罗,忙吗?"他看了看我的姿势,露出有点古怪的笑。

"现在不忙。"是呵,唯一忙的是当我的头靠。我看着他的唇,不免想到数日前亲吻他的景象。从那次后,他的跟屁虫文小姐简直无时不刻拿狠毒的眼箭狂射我。

"对不起,上次强吻了你。"我懒懒伸起右手放在眉梢道歉。

他的脸上蓦地涌上潮红,在黝黑的阳光脸上呈现好笑的色调。清了清喉咙不自在的回道:"呃——呃,我——"可怜的老实人,被吃了豆腐却无法替自己讨回公道,还要被我欺负,真是太可怜了,惹得我这个妖女禁不住想要将他欺负得更彻底一点。

我双手往后抱去,正好抱住他大腿,结果吓着了他,他反射动作要往后退去,退出这种不合宜的举动,却因双腿被困,以致于踉踉蹭蹭的倒了个 栽葱。

"杜小!! 杜小姐——"他哑然不成语的瞪视哈哈大笑的我,不知该如何是好。

我放开他,爬到他仆倒的地方与他坐着。

"对不起,但妖女命定了要欺负老实人。""你心情一定很不好吧?"他体谅的低问。没有急着坐宜起身,与我并列,丝毫不介意我人来疯的无礼。

这男人随和亲切的态度必然常给他带来困扰,自作多情一点的女人怕 不以为他对自己有情了。

"你要负责耍导来让我心情好吗?""呃——我下午就回花莲了,你可以

随时来花莲玩。""你是哪一族人的混血?"我问。对这种忠厚人士没辄。

"卑南族。" 他热诚的眼微微转暗。似乎不太愿意别人提起。

"咦?听说卑南族盛行男卑女尊,是真的吗?"我挑眉地问。

"已不太明显了。教育普及后,平地与山地人之间渐渐没有差别了。"看得出来他并不想谈,但仍是有礼的回应。

"双亲中哪一个是山地人?""母亲。"见他排斥的眼色渐浓,我也就不问了。毕竟满足了好奇心于我并无实质助益。不如别为难人家,反正我也只是随口问问。

何况我的注意力很快的转移。

"你下午要回花莲了,连助手也一起回去吗?""不,文小姐要回苗栗,一星期后才返花莲。""那是说 - "我瞄向放置在广场的中古小货车。"你座位旁边仍有一个空位了?"他看着我。"你不是讨厌小动物?"客气!只差没直言我对中古车的嫌弃。这人真是善良。

"还好啦。只要它们不要跳到我身上厮磨,基本上我不介意与它们同车。" 我巴着他身侧:"你的邀请还算数吧?那我就不推辞了,下午就跟你一同去 花莲。"他的身体有丝不自在,但似乎又顾及我的"哀伤、失意"所以不忍 推开,只能僵僵的道:"可以呀,下午三点出发 - - ""你们在做什么?"尖 锐的女声由后方鞭子一般的狂甩而来。

我与锺昂同时回头看向那名头顶冒烟、眼冒红丝的变形脸。

"书满,怎么了?"锺昂出声问着,对她的暴跳如雷不解。

"怎 - - 么 - - 了 ?"她大口大口喘气:"这个有丈夫的坏女人在勾引你你不知道吗?我早已看出来她不安于室,丈夫跟人跑了,她便迫不及待找人顶替!活像 - 天没有男人就会死掉似的!""书满,你冷静一点,你看不出来是我自己过来安慰她的吗。她也没有勾引我,不许你出口伤人。杜小姐是有丈夫的人,你不该拿她的清誉攻击。"锺昂声音持平且慎重。

我拍拍锺昂的肩。

"你们慢慢吵,记得三点后要出发就行了,别吵得太凶,留点体力开车,我先吃饭去。""你——你别走!我还没说完!"文小姐哇哇大吼,表明了她的尖啸全是针对我。

我挥挥手,吃饭皇帝大啦。我何苦虐待自己的耳朵兼荼毒自己的胃? 没吃饱就座车容易晕的。相较之下,文小姐的演出比较不那么吸引人,我只 得含泪割舍了。

才不管他们接下来有什么进展,吃饭去!

"要我帮你订饭店吗?还是乾净的小木屋或民宿?"车子行走了三、四个小时,待我小睡醒来,锺昂轻声问着。

我微笑: "怎么这么问?我这个人适应力很强的。"他摇摇头。

"如果有所选择,相信你会挑最好的,不会亏待自己。" 真了解我!我嘿嘿乾笑的默认,不反驳。

"文小姐还好吧?"我没话找话的问。

他以一贯的笑回应:"她很好。""如果对她有情就快点表态,若是无情就表示得明白一点。不然以后当你真正动心时,当心事情爆发的不可收拾。" 根据近来的社会事件启示,我认为我该好心的提醒他一下,到底朋友一场。

"我从来没有表现得模棱两可。""那是你自己在认为。如果我今天是一

个急需男人来爱的女人,那我八成会以为你对我有好感,然后死巴着你不放了。还说态度没有招人误解?"我嗤之以鼻。

不过他看过来的眼光突然变得有点怪怪的,让我不禁瞠大眼,为气氛变得诡异而心惊"他张了张嘴,却仍是没有说出些什么,似乎忙着专心开车, 无暇分神与我闻扯谈。

我也就别开脸看向窗外,不多作自以为是的臆测。可是心中不由得暗自警惕自己的行为是否有不当之处。向来我的性格趋于男性化,大而化之的人来疯到没有男女之分,有时不免会给人"随便"的印象。那倒也无所谓,但若是不小心撩起了别人的错觉,那就不好了。

"呃,我对你没兴趣,你别担心。"我脱口而出之后才知道自己说了什么,也恨不得咬掉自己的舌头。

老天,我是想把尴尬弄得更不可收拾吗?就见锺昂的黑脸上又泛上潮红,那色调看来是青白交错的结果--"我知道。"他道。

那语气中有没有隐含咬牙的成分?我心口惴惴,不愿再多作愈描愈黑的解释,我的卤莽难道没有受够教训的一天吗?以往我或许吊儿唧当,对伤不伤人的事没有太多计较或压根儿不放在心上。但此刻我不禁深深反省着自己的率性,心情便觉得沉重了起来。

希望花莲赶快到一一我闭上眼,以假寐混过接下来的沉闷氛围。

第五章

持续的叩门声一直敲击着我的耳膜,我转了个身,让棉被(或枕头?) 盖在头顶上阻隔声浪,希望外面的那位访者能明白本人不愿迎客入内的表 态。

"叩叩--"老天爷,下雨吧!劈雷吧!把外面的人卷走吧!可怜可怜我昨天被海浪声、虫鸣声扰得彻夜不能成眠,让我安息吧!

"叩叩叩--杜小姐--""讨厌!"我大吼,跳了起身,光着热温温的脚丫子用力踩上冰凉凉的地板。打了个冷颤后,霍地往门板奔去,如果这时随手可得一根木棍或开山刀什么的,我一定毫不迟疑的往来人头上劈去。

将门打开,用力往墙上甩去,我死瞪着浮肿的眼,企图由上下眼脸的 包夹中,看清来着何人。

"你还好吧?杜小姐。"锺昂神清气爽的声音在我头上方传来,而我眼睛 所看到的是眼前香喷喷的食物。

我的肚皮蹦出咕咕叫声,让我的怒火指数随着咕咕叫的频率而消灭。 "这是什么?"我吞着口水问。

"液香扁食,我们花莲的名产,我由市区买回来的。打扰了你很不好意思,已经十二点了,我怕你饿了。"他关怀的黑眼已不见昨日的怒意。

我看了看他,然后拾过扁食,往小木屋内走去口他自是跟在我身后。

"锺昂,你怕我想不开对不对?"我似笑非笑的瞄着他,这男人,告诉他没事别对"无助妇女"太好,他就是不听。这种人要叫他不麻烦上身根本是难了。

钟昂微微一笑,在我的伸手指示下,坐在我对面。

"不是的,我只是想尽地主之谊,带你逛逛附近,接下来如果你想四处走走散心,也不怕迷路。""我真的只是来玩而已。婚变对我的打击没有那么大。我与我先生之间不是那回事。"忍不住想对这位善心人士声明一下,我绝对不是那种需要爱心辅导的失婚妇人,他老兄丰沛的爱心还是转移一下目标吧,别浪费在我身上,我万万消受不起。

他眼神又转为怪怪的了。

"有一些热心公益的妇女都没有美满的家庭,却又必须强忍悲伤。不过我想你是不会太悲伤的,因为你很容易让男人欣赏你;加上你很开朗,所感受到的屈辱与哀伤会少一些。""你为什么会一直提到这个呢?"我吃完扁食,意犹未尽的舔着手指。接着道:"一个有心为善的人,并无法兼顾所有的善事,就拿单一做照顾流浪动物的事来说好了,全台湾数量之多就够你去疲于奔命了。你再把其他有的没有的揽上身,实在不是明智之举。我不明白你为什么会一直对我伸出援助的手,在我看起来显得多余。""你讲话一向这么不留情吗?""是。"我踱向梳妆镜那边,被自己凌乱如疯婆子的外表吓了一跳,拿梳子用力梳了起来。

一时半刻,屋内气氛沉静,直到我刷牙洗脸完,出现在客厅,见他还在,我只得笑道:"别介意,我这人嘴巴一向很毒。""你是个很奇怪的女人,你丈夫不懂得欣赏你是他的损失。""我相信他一定明白。"老天!这个男人依然坚持要安慰我吗?我翻了翻白眼。

他又笑了,这次笑的我莫名其妙,我楞楞的看他。

他道:"走吧,我带你四处逛一逛。""呃,好的。"我回应着,心中却努力想捕捉他刚才是不是有些话想说却没说出口的?望着他先行走出去的背影,外头的烈阳眩花了我的眼,也蒸蚀了我大脑内运转的细胞。

不想了、不想了!不关我的事我又何需伤脑筋?一如我对锺昂说的, 各人只需做好自己手边的事便成,其他的,大可不必插手了。

紧跟着他的背影,我用力甩了甩头,将自己的鸡婆细胞远远甩开。

来了花莲数天,我才知道这锺昂忙的事情还真不少。养流浪动物、买卖宠物食品兼开兽医院;有空时还充当原住民文化委员,教原住民小朋友读书识字(有些居住在深山的小朋友因路途太远而没上学校,并且必须上工)。

看到有人那么拚,我这个以闲荡度日的人还真是感到羞愧。不过各人 自有过生活的标准,我羞愧了三秒以后,就很快的醉生梦死了起来。

老是闷在小木屋无病呻吟也不是办法,所以今日我决定让"抢钱妖女"的声威重振旗鼓。与锺老太太通完电话后,决定去帮附近的慈善机构募一些款项。

不过首先我得知道花莲这边的肥羊在哪里。

在抵达了一间孤儿院后,有两个惊喜等着我,一个是锺昂居然也是这 里的义工兼老师。

第二个是我发现了一个好漂亮、好漂亮的小女孩喔!七岁大小,平地 与山地人的混血儿,皮肤略为苍白,简直是个活生生的洋娃娃。

我几乎忘了来这里的原意,也停止了对锺昂的打招呼(叫住了他却没下文,留他一个人看着我发怔),因为我早把头转了九十度方位,火眼金睛垂涎的瞪向角落那个坐着轮椅、迎着春阳的漂亮洋娃娃,脚下也没迟疑的迈了过去。

"哈罗!你好!我叫杜阿姨,你叫什么名字呢?"小美人淡粉红的唇形往上弯了弯,在讶异了半晌后,礼貌且小声的回道:"阿姨好,我叫朱娅。"客套且乖巧,我的脸孔差点垂了下来。

我知道这些小孩子的,这些受到社会人士救助的人,在面对"施恩者"时只有三种表态:一、世故客气的表现出"受恩者"的谦卑。

- 二、面无表情。
- 三、反抗、顽劣,故意让施恩者难堪。

这些都不是我要的,何况我从来就不是个施恩者。我只好努力振作,用力表现出真诚(切记切记不可以让口水流出来):"小娅,你几岁了呀?你好漂亮喔。""七岁了。"她神色有丝不安。

呀!她仍是发现我眼中极力隐藏的垂涎了吗?"别怕!我是好人!"为了以兹证明,我转身招手,要那个被我晾在一边的锺昂速速前来。

"你 - - "锺昂踱了过来,唇角的笑容有点苦。

"来帮我们做个介绍吧。小娅,我是他的好朋友,他是你们的老师,是好人,所以我也是好人,来握个手!"我巴巴的伸出手,想与她产生第一类接触。

- "杜小姐。" 他叹息的叫了我一声,可能也对我的怪癖叹为观止。
- "什么?"我瞄了他一眼,又把眼光全放回小美女身上。
- "小娅被你吓到了。""哪会巧我长得这么慈眉善目。"我抗议。
- "锺老师 - "小女生怯怯的着向锺昂。

"别怕,杜阿姨很喜欢小朋友,没有其他恶意的。音乐课快要开始了,你跟大家一起去音乐教室吧。""好。"小女孩飞也似的将轮椅转向推走,可见我在这边没有小孩子缘,呜——我好伤心!

"你怎么会来这里?"他努力要拉回我的注意力。

我见小佳人芳踪已杳,只好懒懒的回应:"来了解贵院的经营情况,然后决定要帮忙募捐多少钱。你们这边全是残障儿童吗?""大多是。健全的孤儿一向很快被领养走,再有一些健全的小孩只是寄住,亲人服完刑会来领回。""资金的募集困不困难?""还好,有社会补助,一些功德会的捐助,各人的捐献,再加上一些残障儿童的家人也会定期汇款进来。不够用,却仍能使院方营运下去。""当老师的薪水多少?"我好奇的看他。

"我们这些老师都有其他正职,另外两名老师兼行政人员月薪大约一万伍仟。院长请不起更多的老师,自己也有在上课。"他说着,突然想到问:"你来这里,院长知道吗?""不晓得吧。我没有联络你们院长,早上与锺老太太通完电话后我就过来了。"我耸肩。

"锺老太太?"锺昂楞了楞。

"她在慈善界很有名喔,叫锺涔,你不会陌生吧? " 他们同姓那,好巧。 "她是我姑妈。" 他微笑。

我好讶异的瞪奢他,试图由眉眼鼻口耳中找出一丁点锺老太太的影子,可惜却无所得。

"原来我们的关系可以攀得很近呢。""我想她一定很少提她家中的事。" 他以微笑带过唇边不小心浮现的苦涩。

又出现了!每当话题一旦沾惹了一丁点他切身的事,他的神色就怪怪的。

我并不爱对别人的隐私追根究柢,只道:"事实上,是我自己不爱听别

人讲古,我没给你姑妈那个机会。每一次到南投都是来去匆匆,他想说我来 没空听呢!还有,如果这档子事是你的禁忌,以后最好少提,反正我们的话 题很多,不必聊到自己身世来以表示交心。""你讲话都那么直吗?"他问。

"看心情,"我不在乎他被我吓到与否。

他笑:"活得率性是很不错的事吧?""那可不,否则我不早自杀去了。请记住,我是个丈夫有外遇的失意妇女。"我用力挤着泪水想制造"失意"情境,可惜近来水分补充得少,一 CC 的水也挤不出来。我只好以手指揩去眼角幻想已出现的泪来表示。

他看着我,口气趋于小心:"你——真的——呃——不介意与别人谈这件事?""太善体人意,有时是很累人的。"我拍拍他:"好了,现在可以麻烦你引路,带我去见院长了吗?""跟我来。"似乎是对我的直率无可奈何,他的笑容怪怪的,但行为依然热诚。

我不以为意的跟在他身边,一路上吱吱喳喳的问着朱娅的事。好久好 久没再遇见美小孩了,这是我来花莲最丰富的收获,一颗死沉的心再度活了 起来。

呜——小学谦、小苹果,还有其他我爱慕过的美丽小朋友,原谅我又 觅到新欢。世间的美丽真的太多太多了,我是个为美丽、可爱而生的女人—

朱娅是个行动不便的小女孩,在四岁那年出了一场大车祸后,伤及脊椎,下半身整个瘫痪掉。

她的父亲早逝,母亲在平地工作,将她寄住在此地,期望早日存到一 笔钜额的医疗费,送女儿到美国开刀,因为她不相信女儿的腿已没救了。

昨日朱娅的母亲回到花莲探望女儿。我旁观着,心下便已知道这个美丽的山地妇女可能在从事什么工作。虽然朱娅的母亲朱菌迪已尽量不施脂粉,不穿过于花俏的衣服。

朱娅根欣喜于母亲的到来,开心得不似平日的安静乖巧。我一直站在 一边眼巴巴的看着。

然后,朱蒂迪在日落后搭飞机走了,我看到朱娅在目送母亲的背影时, 眼泪一大滴一大滴的落下来。

早熟的孩子,便得提早体会成人世界的悲哀。朱娅以天真的面貌让母亲安心;朱蒂迪编着故事向女儿诉说在"工厂"工作时多么有趣等等。

互相体贴、互相欺瞒。可是现实的生活必须过下去,生为人的尊严也 无论如何必须维持,即使以诺言去堆砌。

"小娅的腿还有救吗?"就我所知,一旦重创到脊椎骨,通常复原的机率渺茫。我将锺昂拉到休息室悄声问着。他好歹也是"医"字辈的人物,虽然医的是动物。

锺昂左手还端着碗,右手的筷子正夹着青菜尚来不及送入口。可以想见我是在何处拖他进来的。没错!我在厨房吃完饭后,一肚子话着实忍不住, 当下扭着他的衣袖,速速寻了无人烟的空间密谈。

可怜的锺昂,可能被我的莽撞训练得很能处变不惊了。在将菜放回碗中之后,若无其事的道:"没法子了,但朱女士并不相信。她认为外国的医生也许会有办法,三年来她带小娅到台湾各大医院检查,每一个医生都相同表示出不乐观。""既然如此,那--朱女士仍是不能接受女儿终生残疾的事

实吗?""她不愿意面对,尤其三年前她一直自认是她的疏忽才使得女儿半身不遂。所以她拼命存钱,想乞求奇迹出现。"他摇摇头。

可见锺昂曾经劝过朱女士了吧?不过我耿耿于怀的是 - - "这样一来,小娅的压力也很大,她也许会以为母亲讨厌她残废。""是。但朱女士无法体会那么多,她是个直来直往、并不细致的人,一心想给女儿最好的之外,其它她并没有去想。"我叹气,望了望他碗中有一片叉烧肉,伸手取了来,丢入口中,才又道:"我多希望每一个小孩都是快乐的。""我们可以努力去使不快乐的孩子减少。"他将碗放到我面前,可见是认命的任我放肆了。

我又挑了一颗鹌鹑蛋丢入口 - "你们!你们在做什么?"熟悉的尖啸又由门口传来,吓得我口中那颗来不及咬的鹌鹑蛋直往咽喉的方向滚去。 我张口想大喊,但锺昂的动作更快,飞快的贴在我身后,双手交抱在我胸口,用力一挤 - "啵!"差点使我致命的鹌鹑蛋远远的弹到门口,差点砸到尖叫的文书满小姐。

"你——你——"我努力挤出的声音一如七十老妪,但仍坚持发表劫后余生的感言:"你出现时都不敲门的吗?如果我是可笑的死于一鹌鹑蛋梗喉,我做鬼也不会放过你。""你介意的是死法?"锺昂拍着我的背,忍不住问着,似乎不相信他听到了什么。

我"拨冗"回应他:"对呀,『生得精采,死得漂亮』。如果我今天是死于救人一命,死于天灾人祸,那我还可以接受,但我绝不允许我的墓碑上刻着:此姝被一颗鹌鹑蛋噎死;或死于自杀什么的。

人死要留名也不是这种留法,对不对?"我振振有词的发表完高见, 寻求在场两位听众的认同。

被吓楞的文小姐乖乖点头,倒是锺昂不为所动。

他对我笑了笑,才转头看文小姐:"有事吗?"我想她八成被刚才的事吓得一佛出世,二佛升天了。许久、许久她才回道:"有——有杜小姐的访客。""访客?有谁会知道我在这儿?"我讶然问着,拍着胸口迈步走出去。

"杜小姐,你还没解释刚才的事--"文小姐猛然回想起刚才的画面, 急叫住我。

我挥挥手打发:"如果你认为你有权利质问,锺昂人也在,你问他吧,别找我,我很忙的。"不再理会他们,我快步走到会客室,倒真的是吓了一大跳!

"吓!死小子,你的工作真的有排到西元二千年吗?怎么老见你跟在我屁股后面跑来跑去去?"还有谁?原来是谷亮鸿死小子是也。

"我刚从日本回来。" 谷亮鸿申明他绝非游手好闲之辈。

"锺老太太告诉你我在花莲的吗?"想也知道。

"对,你还装作没受伤的样子,明明你就是很伤心,不然你不会来花莲疗伤!"谷小子哀痛欲绝的表演着。

谁规定我前来花莲一定是在疗伤?我热爱"趴趴走"也不是一天两天的事了。他们这些家伙简直是反应过度,拚命强化我"婚变"的伤心。弄到最后,如果我一点也不伤心,岂不是无法因应观众的需求?罪过呀!

只是,我何必扮悲剧角色满足他们的安慰欲与幻想欲?我又不是闲到想上吊了。

我看到他拿下鸭舌帽与太阳眼镜之类的变脸道具,就知道这家伙决定要与我长谈以满足他被痛骂的欲望。

"喂!如果你很忙的话,这边飞机很方便,你快回台北当你的万人迷吧。" 他想演讲,还得看我有没有兴趣听呢。

"你就只会赶我走!"他抱怨。

"老是巴着我像什么话。" 我嘘他。

"我特地请三天假来陪你游山玩水耶!"他叫。

"拜托,你才刚来,而我来七天了。你想陪我玩,却是我来当导游,累的是我,你这家伙竟敢一副施恩的口气,欠揍!"他与我大眼瞪小眼良久。一向口舌争不过我的人,只得乖乖败阵,颓坐在长沙发上,坐没坐相。

我这人一向最有爱心了。看他有心事的面孔,我也只好放下利牙尖舌,坐在他身边与他勾肩搭背:"你又惹到麻烦了吗?来,告诉姊姊,我恩赐你一分钟的告解时间。""有一个日本女模特儿喜欢上我。"他有丝烦躁的诉说着。

"这种事常发生呀!有啥稀奇?对了,她会说中文吗?不然你怎么知道她的情意?""她不会说中文,她只是在拍广告完后,直接吻住我。"他耙耙头发,看来极其苦恼。

"造势吗?还是什么?"他以前也常遇到这种事呀。

"我不知道啦。"他用甩头,瞪向我:"你让我吻吻看好不好?""咦?怎么连你也想拿我做实验?"我怪叫:"去你的!你有没有对她动心,去交往看看不就知道了?为什么要用吻来分别、来印证?爱情如果以肉欲为先,那我怀疑它存在的长久性;如果第一次接吻没有电光雷动的感觉,那么是不是就甭谈其他了?你又怎么知道现在吻了没感觉的人,以后不会改变呢?还有 现在吻了会发晕的对象 以后会不会变得索然无味呢?有点理智好不好?是不是明星当久了,变成呆瓜了?"呼!好久没训人了,真是喘。

"可是,我以为我爱的是你。"" 那是你认知上的混淆,别扯上我。" 我搓着他的胸膛。

他伸手抓住我双手,要求道:"你还是让我吻看看好了。"双手被抓, 我以头顶撞出他下巴的瘀青当奖赏,在他哀叫连连伸手揉着时,我双手也得 以自由。

"你就只会对我不耐烦。"他咕哝。

"我可没有义务当你的情绪垃圾桶。"我人已走出门外,不忘回嘴一句。 这些男人都怎么了?莫名其妙!

我租赁的小木屋,环境相当清幽,整体规划也十分不错。门外的走廊上都会放着木桌木椅供人小憩,别有一股桃花源的韵致。

今日向一些老板榨了上百万元呈交给孤儿院,总算觉得自己宝刀未老, 仍有当"抢钱妖女"的本钱。

不过我可不爱累了一天回到住处之后,发现一票人正恭迎我的出现。 我暗自数了数,谷亮鸿、锺昂、文书满,再加上两只狼犬,还真是热闹。

"我这边是藏了金银财宝还是什么的?居然你们全凑在这儿浪费光阴? 没事的话请自动解散,本小姐今天没力气陪人哈拉。"我踏入门廊,努力想 走到门板那边。

"菲凡,我住在你隔壁。"谷亮鸿杨着亮晶晶的门匙对我微笑。

"哦,我明天立即退房。"我泼他一桶冰水好让他清醒一下。

"杜小姐,我买了液香扁食。"锺昂提着一袋香喷喷的美食引诱我,乱没 天良的。

"谢谢!谢谢!我肚子正饿。"我捞了过来,连忙打开袋口,闻着香味便已失神不已。

"我也做了苹果派!" 谷亮鸿叫着。

"很好,消夜也有着落了。" 我空出左手接了过来,然后以下逐客令的口吻道:" 还有事吗?我『非常』累了。" 翻脸如翻书是我的拿手绝活。

锺昂是最客气的人,微笑着告退:"好,那明天见,你早点休息。""锺大哥,我早说过他们这对『好朋友』不喜欢电灯泡的。"文书满加强语气指出我与谷亮鸿的暧昧。

我忙着吃,没力气逞口舌之快。

谷亮鸿到底是江湖脾气,冲口道:"女人,你的口气像那种暗恋男主角不敢说,却猛扯女主角后腿的配角。""你最近接的戏码是这种老掉牙的剧情吗?"我喝着汤汁,顺口问着。

"现在的电视剧哪一出不是这么演的?""对呀!很会教坏人,让我们这些电视呆子也不禁被洗脑教成那样。"我转头看着脸色青自交错的文小姐,突然挺有善心的道:"你留下,我与你聊一聊,其他两位加两犬请走吧。"三人脸色不约而同的先表现出惊诧,再是莫名。不过文小姐当然又多了一点点防备。

"你想做什么?"文书满的声音有点高亢,看来是吓坏了。

奇怪!我虽然长得不美,但至少看起来没有恶形恶状呀!顶多称不上 慈眉善目而已。

"聊天呀,还能做什么?难得我在这么累的情况下还能善心大发,并且愿意让你分享我的晚餐。" 我指了指桌上的扁食与苹果派。

"我——我不要!谁知道你存什么心!"她的语气中更添几分惊惶戒慎。

"你们还杵着干什么?走人呀!要我放二十一响礼炮送客是不是?"我 拉住文小姐,并且速速赶人。

深知我性情的谷亮鸿率先咕咕哝哝的回他自己的小木屋休养生息去也。然后再是锺昂,他眼中有丝忧心,但仍是以一贯包容的微笑看待我的行止。牵着两只狗上他的小货车回去了。

"锺大哥!我等会怎么回去--"文书满的反应真的是慢半拍,在人走远后才想到自己的交通问题。

入夜了,这边不会有半部公车可搭,我好心建议:"我租的这一间小木屋有两张床,你可以睡一晚。但前提是你不可以磨牙兼打呼,流口水还可以忍受,反正这条床单不是我家的,洗的人不是我。"我打开大门,将食物搬入屋内,以保丽龙盘分成两等份,对不甘不愿踱进来的文小姐道:"来吧,一人一半,吃完了就没啦。应该够当我们的晚餐了,小谷的苹果派实在是一绝,诱使我迟迟舍不得与他一刀两断。""你——你不必装作很好相处的样子!我不会上当,你直接说出你的目的吧!"文小姐背贴着墙壁,装出很神勇的样子说着。

我不理她,迳自坐在桌边开始趁热吃着口在快吃完我这一份时,贼眼瞄了瞄为她准备的那一份 - "你不吃呀?那基于不浪费食物的原则,我 - "喝!之神速的!文书满飞快的在餐桌前落坐,吃起她那一份来,并且含糊不清的开口:"我不会让你称心如意的。"我乱失望的舔了舔手指:"哎,

你骨气再多一点不就好了。""对付你,不需要客气。"她送我一个白眼。

"不错,不错,你开始懂得变通之道了。"我从冰箱中拿出两罐可乐。

"你直接说你的目的吧--哎呀!做什么?"她尖叫,差点喷出口中的 食物。

我早已成功偷来一颗扁食吃下肚去。

"请你喝可乐,你回报我一点东西有什么不对?"我坐回原位。"我这个人的怪癖很多,爱抢钱、爱漂亮小孩、爱管闲事。""没错!甚至可以为了管闲事,不在乎自己丈夫外遇!"她展开攻击。

"我在乎。"我很慎重的表明,一点也不嘻哈。

"呃——抱歉。"她被吓了一跳,连忙道歉。毕竟外遇对女人而言是至重的伤害。

我微笑:"程度问题而已。因为我与我丈夫认识了二十九年,一但要将他拱手让人,着实甘心不了。但是老天似乎注定了男与女必然会遇到互属的那一个,这是我无能为力的。""你--真奇怪,听起来你比较重视青梅竹马的情谊,而不是夫妻之间的爱情。"文小姐毕竟是从事慈善活动多年,不知不觉就会出现辅导老师的职业病。

我不由自主的笑了出来,在她不明所以的眼光中,我说着:"夫妻四年,朋友二十九年,孰重孰轻?""但女人都重视爱情的,你以为我为什么防你?因为你与锺大哥太接近了。"她忍不住咆出她的抑忿。

我伸出手指对她摆了摆:"这不能混为一谈,得分成两点说明。"我预计了一下要说的话,然后咕噜完一瓶可乐才道:"女人是重视爱情没错,不过由于我与我丈夫结婚的众多理由中并不包括『爱情』这东西,所以我才会重视情谊胜过一切。不能说没有爱情就不会伤心丈夫有了心爱的女人。""你真的很奇怪。"文小姐被我滔滔不绝如吗啡的词令搞得忘了生气,只能痴痴跟着我的高谈阔论走。

我杜菲凡别的本事没有 - · 哦不,是别的本事虽然很多,但最最厉害的其实是当我愿意演讲时,没有人能不被我催眠的。

像小谷呀!小苹果她爸呀!锺玉藜呀!大美人箫素素呀!以及众多被我榨钱的金主——真是族繁不及备载,哪一个不被我这种乍听之下全是道理,细想之后全是狗屁的词令唬得一楞一楞?今天文小姐很幸运,引发起我沉寂数月的演讲欲。

"再谈到锺昂吧。他不帅,顶多有一双温柔且漂亮得不可思议的好眼睛。他善良、热心公益,不在乎一辈子吃饭拌盐,这种史怀哲式的情操,很能今女人心折。进而引发满腔爱意,希望与他携手天涯。照顾这种男人,发扬我国妇女固有的母性美德--这就是你一直跟在她身边的原因吧?可是他挺木头的,不解风情得气死人,所以你-边爱恋他,还得一边扫除所有可能近他身的女人。我觉得扫除对手的行为没有什么不对,但暗恋的行为就教人摇头了。对一根木头有什么好客气的?直接告白,押他上床,要他负责--呃,太激烈了,不好。

反正是告白嘛,让他面对这一段感情,也许刚好两情相悦;也许失恋,但那总是个进展。拜托你的传统美德适度改良一下好不好?同是女人,我真不想看到自己同类这么不长进。"好喘,有没有茶?呀哈!趁文小姐楞在一边,我匆匆抄走她面前的可乐,连呷了数口,才心满意足的培养下一波的口水。

文书满的脑袋好久才恢复正常运转:"你的意思是,不会与我争锺大哥了?"天呀!仍是没有丝毫长进!再来!

"那又是另外一回事了。重点是,不要老是忙着扫除其他对手,该做的是绑住锺昂的心,搞不好他什么女人也不要,一心想当和尚出家去呢。你回想看看,这些年来他曾对什么女人表现出好感吗?如果没有,你居然不曾想过他也许是同性恋的可能性。怪哉。""他以前的确都不看女人的;但他对你特别关心,所以我才会防你。""屁用。如果今天我想要锺昂,你防得了我?能防我的只有锺昂的不接受。""你要跟我抢?"文小姐的口中涌出尖啸。

"除非他成了货品,才能被『抢』。""你——你——你不可以!你太可怕了!不行!锺大哥绝对会被你欺负死的!你这种女人不适合待在锺大哥身边!不可以!不可以——"一连串的"不可以"几乎没震破我的耳膜。在四下找不到耳塞,又找不到东西堵她大嘴的情况下,我只好以恐吓她来达成耳根清静的目的 - "我偏要!我就是要得到锺昂!而且我比你强,因为我敢表白出口。"一秒之后,尖叫声倏止;还来不及高兴一下哩,哇咧!啜泣声马上淹过来,让我的小木屋泛滥成水灾。一整晚不得安宁。

我这是招谁惹谁了嘛?头好痛!

第六章

全世界还有谁不知道我现在人窝在花莲的某个小木屋孵蛋的?昨日才送走啼哭一整夜的文小姐,正想去海边享受一下大自然的震撼。谁知道刚买了一大堆食物回来补充冰箱的空虚,才下计程车呢,已有人站在门廊下等我了。

"菲凡。"是朱棣亚;一个工作成狂,难有休息日的男人。我看了看天空, 努力思考今天是几月几日星期几。

星期三耶!四月刚来,春天快要被夏天取代,同时也不会是资讯业的 淡季。正常的上班日,朱棣亚是不会离开工作岗位的。

"公司倒啦?"我很哀悼的问他。

他伸手轻敲了下我的头,然后接过我两手的物品,让我顿时轻松不少。 "怎么知道我人在这儿?"我伸出一手勾住他手臂。

"向锺涔女士问来的,她还打量了我好久。"我打开门让他进去,一边道:"很正常,因为她把你当成陈世美看待了,算她修养好,没有拿扫帚打你。""她是没有,但一个小女孩做了。大概就是那位以前被你整得很惨的小妹妹,看来她可是一点也不讨厌你。"他苦笑。

"不会吧!锺玉藜很讨厌我的。" ——将食物放入冰箱,我拿了两瓶饮料坐在他身边,习惯的窝在他身边。

他搂紧了我一下,才伸手揉乱我半长不短的发。

"你有心事?肯对我说吗?"虽然不太可能,但我总要略尽一下朋友的 义务嘛。

"我不懂女人的心"他道。

"你说过了。"我指出。

他笑,忍不住啄了下我鼻尖。

"我不懂女人心,但也不容许太多的猜测来烦躁我的生活。如果所谓的爱情是必须一再一再猜心,应付层出不穷的状况与无止境的解释,那我会放弃。"喝!有那么严重吗?我坐直身子,盯着他一向平和的面孔——还好呀,没有青面撩牙。

"这位大哥 - - 你这是陷入爱河的表态吗?"我极小心的问着。

"菲凡,与你相处是很轻松的事。因为我们互相了解得透彻,你也不会藏心事。"他叹息:"但这样比是不公平的。也许正是我过分在意,所以无法全然包容。当成妹妹可以包容,当成情人却处处挑剔。是我的错,总希望下班之后,过着最恬适平和的生活,以调和上班时紧绷的身心。""你这是努力未果的感言吗?"我问着。据我对这位难兄难弟的了解,他不是那种只会在一边无病呻吟的人,而是会努力改变现况、力转乾坤的人。莫非他中意的那名女子果真难缠?"我想症结在我们的婚姻上头,以及我与你之间的感情。"他淡道:"我们的情谊永远不可能为了什么事而一刀两断。但恋爱中的女人无法理解--也可能她从未体会过,所以不相信。""能有女人可以让你跷班来花莲,也真是丰功伟业了。要我上新竹鸡婆一下吗?"虽然我不太想,但好兄弟有困难,我走一趟也是应该。我忽尔想到:"还是我马上签章下堂?""这也是我要来告诉你的重点之一。前日你母亲与我父母一同到新竹找我们,却发现与我住在一起的是另一名女人。""哗!"我大呼,完全可以想像情况有多么壮烈。

"然后呢?然后呢?"跪坐在沙发上,我急着听下文,好难得有这么刺激的画面可以想像。

"还有什么然后?你母亲放声大哭,我母亲在一边安慰,我父亲在一边骂我,最后要求我找你回台北,做一个圆满的解决。""那——你的心上人有什么反应?""你以为与一个有妇之夫同居的女人该有什么反应?"他苦笑的反问。

见鬼了,这家伙居然还有心情开玩笑!

"说嘛!说嘛!"我扯着他袖子叫着。

"我人来了。" 他道。

"她发飙了?"据我匆匆与她对望过一眼的印象,觉得她似乎不是那种容易失去理智的女人。

"菲凡,她不会发飙,但会以冷战来折磨男人。而我的性子并不擅长软语哄骗女人,我看上她的独立理智,以为任何事都可经由讲理来评断是非曲宜。但男女之闲有时候并不是那么一回事。"他耙着发,可见这事仍深深困扰他。

"可能是你没有给她充足的安全感吧。你一定没有让她明白我们之间的事,也没有实际的行动来给她安全感--对了,她有身孕了吗?""你怎么猜到的?"他挑眉。

我得意一笑:"如果不是为了照顾她,你怎么可能在与我有婚姻关系的情况下,与女人出双入对让我难看?""你看来大而化之,有时却是犀利剔透得吓死人。""别夸了,我只想知道你没让她彻底明白的主因。""也许是下意识我在惩罚她的任性。如果今天她相中的不是我,而是其他事业有成、家庭美满的男人,情况就不是这么一回事了。她以为借取男人的精子完了就可以一柏两散,但她忘了男人的心理会有所变化,以及她本身在与男人有了肢

体接触后,心境上会不会有所改变。虽然她曾强调观察了很久才挑我下手,但她又哪来的肯定我必然是婚姻不幸福的?只因为夫妻闲聚少离多吗?"他慢条斯理的说着,虽然眼中蕴含沉怒。

对,他的想法也正是我初时对此位女性不以为然的原因。不过,陷入 爱河的人一向眼茫目浊,可以原谅啦。至少目前他们是两情相悦不是吗?何 况都有孩子了。

"别太严格,上床这档子事,一个铜板敲不响,你也有责任的。" 我说公 道话。

"是,但起步上是一大错误。"他不欣赏的叹着。

"尤其当你变得太在意她之后,更无法释怀是吗?"我明白他语气下所包含的深意。

"菲凡,我曾经希望能与你当一辈子夫妻的,因为与你生活在一起很舒适。"他叹息,眼中有着对我的依恋。

我知道的。在我们二十九年的情谊中,其实是有机会让它孳生为爱情; 只是我们并不想改变,因为能够在一起就好了,不管以什么方式维持。

只是没想到,当其中一人的爱情来到时,乍觉要分开了,必须分开了, 会是那么令人不舍。我已哀悼过了,但显然朱棣亚到现在才有深刻体会。

"不要拿我与她比较,因为你会让两个女人同时陷入沮丧之中。而且既然我们来不及有进展,那也是没办法的事,把握现有的才重要。我不希望你有顾忌。"这男人一向为我打算惯了,所以不肯在我形单影只时提出分手。但这是不行的。

"离婚吧,能遇到所爱不容易。""除非你也找到,否则我不会与你离婚。" "天哪,你别来肥皂剧那一套。想想你快出世的小孩吧,以及你心爱的女人。" 我推他,不敢相信这男人竟对我唱起文艺腔。

他眼中闪过一抹冷。

"她会是我未来的妻子,但不是现在,一如当她坚持与一个有妇之夫上 床时,就该知道必须背负的十字架是什么。" 我对他的冷酷咋舌!

"大哥,都两情相悦了,你就不能表现出昏头的样子一下吗?"爱情不是会叫人凡事皆包容?"我有。全公司的人都知道我为她发狂。但在面对你时,我不由得会想起与她是以错误的方式起步。我改不了我性格中冷静理智的一面。在爱与不爱之外,我永远都无法忘怀这一点。再有,我放不下你。两家子中,你唯一还肯听的,大概只有我了。而我相信一旦离了婚,你是连我也不轻易联络了。"真不愧是最了解我的人呀!说得一点也不差。当初我之所以会哀悼,就是因为一旦与他分手,我便再也不会与他分享我的所有快乐悲伤或恶作剧。依赖了二十九年的人,不是那么容易可以放手的。

"你认为必须有一个男人出现,才会肯对我放心吗?我又不是箫素素那一类风一吹就跑的女人。""相同的。你是一只自由的风筝,独立自主,自得其乐,无论飞得再高再远,你都不必担心迷失,因为线的另一端,永远有人等着让你依靠。这对你很重要。从小,你就是个恋物成癖的小孩,对『人』是看不出来,但对那些你明明用不着、却喜爱的物品,你光是每天看到了就很安心快乐。我二十九年来扮演的就是这个角色:一个不常用得着,却可以让你看到了就很心定的人。然后不能绑住你,给你全然的自由。我必须等到这样的男人出现。"我不由得怔住。在朱棣亚认真的眼神中,开始检视起自己不自觉散发出的讯息。

是吗?我是那样的人吗?我不是云,而是风筝?那--谁能承接"线头主"这个角色?这是哪门子自由新女性呀我?

"你怎么了?还好吗?"锺昂迟疑的问着我。

"我——很——好——非常——好"有气无力的回应来自我口中。

"要 - - 不要进去屋内喝杯凉水?"他轻轻问着。

我摇头。

此刻,我俩所待着的地方,正是锺昂动物诊所的门外;我坐在小围墙的出入口处,而锺昂刚从外面工作回来,抱着由小货车内搬下的什物,却不得其门而入。

"那——你总要让我过去吧?挪一下位置好吗?"他语气中添了几抹好 笑。

我动了动屁股,让他得以进去,整个人又懒洋洋的看向天空,一如快 枯萎的花朵(或小草?)。

不一会,忙完搬物工作的锺昂带来两瓶矿泉水,一瓶交在我手上。

"还是比较习惯看到你活力四射的样子。" 他笑。

"说霸道吧,我听起来比较顺耳。"我知道我这个人做起事来向来强要人家顺服。吓得人抱头鼠窜。

他只是静坐在我身边,陪着我,可能是不知道该怎么接话吧!我蓦地 笑了。

"太正经的人与我相处,会产生很多困扰。" 他看来就是很困扰的样子。

"不,与你相处可以很放松。"他摇头否定我的说词。"我一向极少去想男女之间的事。因为我觉得与女孩子相处很难有恰当的拿捏。""我比较男孩子气。"我靠向他的肩,顺道大口喝着水。

"不一定要有男孩子气,而是有话宜说、不扭捏的脾性使人放心。当然这也不一定局限于女人,也是有男人期望不开口就有人知道他九拐十八弯的心思的。"我嗤笑:"只不过--女人心眼比较多是不是!你说吧,是不是文小姐向你告白了?""我告诉她,从来不考虑娶妻的事。"他双眼盯着我,其中的光采令人害怕。

"哦——那就是说你拒绝她了?"我小心退离他肩膀,隔出"淡如水"的距离。

他伸手抓住我左手,没让我退得太远。

"她说 - 你中意我?""哈哈——那是开她玩笑啦!我逗逗她而已,"我就知道文小姐一定会说,这时候我终于体会祸从口出的下场,这——这男人不会不小心就当了真吧?"拿我开玩笑——很好玩吗?"他温和的眼看来多了些危险。

他——在生气吗?我又没有对他造成实质上的伤害!他有什么好生气的?我以为他不是小肚脐小眼睛的男人耶。

"锺昂,你想要我的道歉吗?"我这人一向识实务,必要时做什么都可以。何况具有造成他困扰的话,我的确该道歉。

"这不是道歉可以解决的。" 他声音平板得让人听不出情绪。

我暗中生恼:"那你想怎样啦?奉上三牲九礼?或登报致歉?"他轻道:"如果,我与你之间纯粹是朋友,任何的玩笑我都可以接受。但在你渐渐引发我的关注之后,你可能不知道,有些玩笑是开不得的,因为太危险,

而且会一次又一次撩动我的心——""呃——"我张口结舌,遗忘了自己原本有很好的口才可以驳斥他、损他,打哈哈的打发,一如过去几年来那些"企图"爱上我顺带报恩的男人那般,让他在千分之一秒的瞬间对我灭绝了"动心"之意。

可是——我最近的脑袋不太灵光,居然怔怔地看着他而开不了口,而且--天杀的!我犯了一个至大的错误!

当一个女人如同呆瓜似的痴望一名男人时,常常会被当成邀吻的表态,而我居然"熊熊"给忘了!

所以,在数秒之后,他的脸向我的视觉神经压迫而来。我不自觉的闭上眼,同时,温热且笨拙的唇盖上了我忘记合上的双唇。

我的妈呀!这次怎么一个"乱"字了得!

不管朱棣亚怎么说,在他返回新竹之后,我的离婚协议书也就叫快递速速送去。他想做一个好兄弟,好朋友,难道就不许我做"善解人意"的事?与他二十九个年头相熟得几乎烂透,彼此的心思大抵也摸得出七七八八。我想放他自由,也想让自己了却一桩烦心事;因为我最近的麻烦已堆得比天高、比海深,几乎没让我开始相信起二十九岁是人生大运上的大煞年。

过几天我忙完这边的事务,也该包袱收拾好,回三个窝去溜溜。最后 才是回到台南娘家让老娘尖啸一番。

我可不承认离开花莲的行为称之为"落跑"。只不过每当我敏锐感觉到"危险"的氛围时,总习惯性的走人,不让别人的迷恋继续沉得更深。

看起来情况有点棘手,因为这次这个男人与之前数个男人不同在于: 锺昂并非曾受过我帮助的人。

好奇怪,真是百思不解。

如果我今天长得貌比天仙,当然就没话说了;男人重色,不丢心至少也要失失神。再者,男人也会因为受人恩惠而以身相许(我遇到好几次),即使长相平凡如我,多少也会勾到几个不长眼的男人。

但,如果一个男人纯粹只因我是"我"而看上我,一个平凡、霸道, 甚至是嚣张的人,实在是不可思议。

我,不事生产,混吃等死,以榨钱为乐,疯起来吓死人,恋童症、不 美、不柔亦不娇。

锺昂是不是眼睛瞎了?居然看上我!而且据他的说法,好像是我先撩拨他的。我才没有!!! 呃——他应该知道吻他只是好玩,说要追他也只是恐吓文小姐——对嘛,除了这些之外,我、真、的、什、么、也、没、做、喔!真的嘛!

实在是不想来孤儿院的,但募来的款项需要交付,而且好几天没看到 朱娅了,想来看看她。

"杜阿姨——"甫一踏入院门,朱娅甜甜的声音便已传来。

我惊喜的搜寻着,十数天来无时不刻的痴缠终于见效了吗?小朱娅也 开始接受我恋慕的事实?真是叫人太感动了!

"朱娅——来,姨亲亲——"我连忙回应,并起飞奔而去--直到锺昂的笑脸撞入我的视线中,我才狠狈的定住步伐。他他他!怎么也在?那我躲他这三天是所为何来?太卑鄙了,利用我的弱点。

强挤出笑意,我打量着四周:"文小姐呢?奇怪,应该也在才对。""她

到台东去了。我有点事找你。"他将朱娅推过来,笑得很温柔、很多情。

唔,我的鸡皮、我的疙瘩不约而同的手牵手跳起舞来。我一向不敢领教男人含情的注视,但顶多嗤之以鼻而已。我看这次严重了,居然可以让我全身不自在,接下来是不是要吐了?"呃——不瞒你说,我最近似乎——喔,是『必然』会很忙的,恐怕帮不上你什么忙。""你要离开花莲了吗?"他问。我慌忙的点头。

"对呀,我明天就要走了,回台北。"" 那正好,我也是要一同上台北。 你一定帮得上忙。" 他道。

我——这算是落入他的陷阱中了吗?不过这疑问先放在一边;我生性 鸡婆,虽然他口中的事我不一定帮得上忙,但听听看也无妨喽。

小心避开他的视线,我把眼光放在赏心悦目的朱娅身上。"什么事情?我能帮得上忙的事除了募款,其他一概没有。""阿姨,我妈妈生病了,昨天台北的医院打电话来通知,要家人上去办一些手续,你帮帮我好不好?锺老师说你是台北人,可以帮上忙的,拜托您!"小朱娅的眼中开始出现恐慌的泪水。

美人计!我完了--我对美丽且乖巧的小孩子,完全地、完全地没有抵抗能力,更别说当地们大大的眼中盛满泪水时更是!我铁石般的心当场溶成一摊泥。

"小娅,别哭,别哭!阿姨一定帮你,先让我了解一下情况吧!"我将她白白小小的手放贴在脸上,感受着美丽小孩的体温,多美好的触感呀--"谢谢阿姨。"小娅抽噎着。

"好了,小娅,你进去与小朋友玩,我与杜阿姨讨论怎么帮你妈妈。""谢谢老师!谢谢杜阿姨!"待她推着轮椅走了之后,我看到锺昂的脸色沉了下来,便直觉地间:"小娅她妈——住院了?"内情似乎不单纯。

他拉着我的手走向会客室。我也就一时不察,让他拉了进去。因为好 奇心大过一切,连避嫌一事都忘了。

直到一杯开水灌入口,他才道:"昨天医院打来电话,朱娅的母亲被一个富太太捅了一刀,而且严重毁容。还在观察中没有醒来,但那张脸可能没救了。"哗!社会案件耶!

"有没有上报?""没有,对方压了下来,没有让警方处理。"我凑近他,以手肘顶了顶他腰侧。

"是不是上宾馆被人捉奸在床?"电视上都这么演的,而且社会新闻上 也常看至。

他微微点头,眼中有点不自在。毕竟是内敛含蓄的人,不太适应我八 卦又直接的询问。

"这种事我能帮得上什么忙?""我听说你认识唐家的人。那个富家太太正是唐氏宗亲的身分,她似乎不打算放过朱娅的母亲,想告她妨碍家庭,以及偷窃罪。如果你能出面请她息怒,诉讼就不会发生。目前为止,这是我们能尽力去帮忙的了。""唐家?唐或那一边吗?"唷!居然牵得到那一边。

"是的,唐远企业那一边。我们只求朱娅的母亲出院后有安定的日子可以过。" 他连忙点头,双手抓住我的,掌中有力的温暖令我心旌神动。

我楞了楞, 嚅嚅挣扎出失神的情境。

"我试试看吧,但我不知道我的面子大不大。"不行了!这男人双眼闪亮, 使得他平凡的面孔霎时飞扬得让人目眩。 连忙低下头,不知为何他的热心会今我砰然。也许,也许正是因为我这个"抢钱妖女"虽挂着慈善名义,却从无一日以"慈善"为念,见着了真心为别人奉献的人士,便不免被其光芒烫伤了一下下。

不过——会不会——他热心的背面,其实也蕴含着企图?我悄瞅奢他,终于仍是不受大脑阻止的问道:"你是不是还有其他的目的?"他的回答当真是吓得我几乎没去跳太平洋。

"对,我要追求你。" 老天!让我死了吧! 我最近被吓得还不够吗?这人硬来穷搅和,多么地没天良呀!

第七章

"台北传情颂"花店。

我蹲在一桶绿玫瑰前面,看着淡绿的色泽发呆;浑然忘了老板阿怪要求我剪叶去刺做苦工,以回报他收留锺昂住宿在这儿的恩情。

当然我是可以带锺昂回我台北的小窝共宿啦,反正有房间。但基本上我不会傻到让对我有企图的男人步入我的地盘。谷亮鸿那傻小子之所以成了特例,是因为我看准了他的"恋慕"只是一种错觉。我与他之间哥儿们的情谊比男女之情超过更多。

但锺昂不同。我从没这么深刻的感觉到男人对我有所图的氛围;朱棣亚没有,其他人都没有,就连小谷也不过是因为不曾情窦初开过,所以自以为很爱我。如今那小子不也追去日本了?恐怕这次当真是被爱神 K 中了(他自然又成了我哀悼的事件之一)。

爱情呀 - - 真是令人丧气。

阿怪猛然由百合花丛中蹦跳起来的身影狠狠吓了我一跳,并且呻吟了起来。又来了!

就见他死气沉沉的眼突然晶亮,且死死瞪向门外某一点,双手就这么一捞--这回捞到的是一束刚进货的满天星口然后大步奔跑出去!

不必看也知道这个怪男人又相到什么美女,莫名其妙送人花去了。

虽然他送花的怪异行为曾遭受多次钜创 - - 例:被美女的男朋友殴打或撂话,被美女甩巴掌当神经病看;被拒收;或吓坏美人,尖叫跑开 - - 但他仍戒不了这种怪异行为。我实在是败给他了,并且奉送他"小怪"的美名。

我与他相识当然也是这么结缘的。一年前与友人在对面餐厅吃饭,才出饭馆哩,就有一个长相斯文,行为却怪异的男子送我一盆"火焰草",我好笑之余,情商着要求换一束百合花才要接受,但他抵死不肯,花硬塞在我手中就要走回花店。接下来他便以一下午的时间彻底了解惹到我的下场。

然后,每次我上台北时一定会赖在这追讨一壶花草茶喝。偶尔偶尔也介绍一些人来这边打工。像半年前被我扭来这里当免费工人的张博宽,如今已成了另一家分店的店长兼股东了--谁说坐过牢的不良少年没前途?阿怪的奇怪就在这里--我对他做什么,他都无异议的接收;只不过更加相熟了之后,他小子也懂得回整我。真正是学坏了。

不一会,我看到阿怪脸上含笑的走进来,显然这次的美女很给面子, 收下花了。

"我真怀疑这种怪癖不改,你哪一年才娶得到老婆。"我叹气。

"我喜欢欣赏美女,但不想收藏任何一个。""如果美女们知道伫守这片小小店面的老板其实是十来家花店的总负责人的话话,你的行情一定会暴涨。"我是不知道他家底如何啦,但能在一年内开十一家分店的人,肯定也是有钱人等级。

"你一直介绍人来,我又不喜欢与人相处太久,只好开店打发他们了。" 是的,他这人容易厌烦。通常将员工教会了一切事务后,立即代为安排出路, 留自己守在这十坪大的花店拈花惹草。地方不大,正好够他一个人消磨时间。 大抵上来说,阿怪是孤僻的。

这时,楼上传来饭菜香,我与阿怪不约而同的深嗅了好久,我感动道:"闻起来似乎很好吃的样子——""嗯,芋头排骨汤、粉蒸猪肉、青椒炒牛肉——"阿怪已魂不守舍的飘了上去。

"喂!不顾店啦!"我叫他。

他酷酷的往下看殿后的我:"你以为你是来做什么的?工友!"吓!太过分了!这家伙真的学坏了。我闷着气去关上门,挂上"暂停营业"的牌子,才飞奔上楼。

谁会料到锺昂有好手艺呢?虽然我不是美食至上的人,但不可否认偶尔吃到好吃的食物,足以令人痛哭而泪下。呜——我开始后悔没带锺昂回去住我那里了啦。比起失心的恐慌,有好料可以吃才重要啦。

"吃饭了。"锺昂在二楼的入口等我,围裙还没脱下,却已帮我准备好了餐具、盛好饭。

一时之间,我不小心让感动进占太多。

我不是居家型的女人,但我会被每一次偶发的情境所撼动。这个男人——为什么会喜欢上我?毕竟我没有为他做过什么,不是吗? 吃完饭,阿怪出门送花去了,也不怕店被抬走,居然就丢下一切走人。我必须说我个人似乎生来要认识一些怪人的;上天待我着实不薄。

只不过,留下我与锺昂眼瞪着眼、面对着面,实在有点诡异。今天该做的事又俱已做完(去看朱娅的母亲,以及陪锺昂去流浪动物之家拜访——),我便开始坐立不安了起来。我讨厌死了自己的扭捏,完全失去平日的大阔大气,活似个思春小娘儿似的——咦?我好像在侮辱自己的性别?哎!不管啦,反正意思有表达到就好。

他蓦地笑了出来,让我心头乱怦了下。

"笑什么?怪人,你一定被阿怪传染了。""我令你困扰吗?"他问。

"凭你?少来。没有人可以困扰我,只不过当我面对摸不透的事物时, 有点戒慎罢了。

"这个男人最可怕的是当他无所图时,温文善良兼烂好人一个;但当他决定执着某件事时,却是必定贯彻始终的,一如当一名贫穷兽医,以及--追求我。

我会悸动退却,是因为了解他性格中的韧性及特质。恐于无力招架之下,我怀疑可全身而退的机率有多少。

"原本,我以为我不会结婚。""是,我个人也认为婚姻实在不是一种有人道的制度。""但,婚姻却是可以留住自己欣赏的女性的好方式。"他笑,眼中了然我的把戏,令我好泄气。

"我没这个荣幸登上令你欣赏的女性的宝座。"" 菲——凡, 呃, 我可以叫你菲凡吗?"他问着。

叫都叫了,我还能说不行吗?我颓丧的点头。

"我不想造成你困扰的。但原谅我没有追过女孩子,所以方法粗劣得今你厌烦。我更不想趁人之危,在你婚变最脆弱伤心时表白。我只是想让你知道,除了你丈夫之外,还有人深深受你吸引。""可是也得看我接不接受呀!锺昂,你很不错,但不能因为我欣赏你就把满腔的情意往你身上丢。事实上我欣赏过的男人很多,要是全嫁了,保证打败玉婆的纪录。不要因为欣赏而去爱上一个人,求你。"他脸上的笑意与眼中的情意未变分毫,让我好泄气。

"为什么不让人来爱你呢?""我只要友情,不要爱情。"我为什么要与他剖心对谈呢?他又不是朱棣亚。可是——可是他有一双很容易让人倾诉的眼,许多事,便不自觉的说了。

"我没追过人,所以不知道什么方法最正确;你也没爱过人,不晓得爱情的滋味。我努力在摸索,为什么你却试也不试?"我挑眉。

"只能说那不是我好奇的。我只忙我有兴趣的事,至于那些连好奇心都 挑不起分毫的东西,我为什么要去试?"他的脸色有一瞬间的挫败,但很快 又收拾好。

"你 - 是在拒绝我吗?还是拒绝所有男人?""应该是所有男人吧,情呀爱的,简直是烦死人。"最近我身边看到的还不够多吗?为什么我也得身陷其中?我脑中飞掠过无数对相亲相爱的情侣景象,令我不自禁的咕哝:"爱情让我不断的失去。男人、女人,都一样,全自己筑成一方宇宙,而我——只是外人而已。"在心底最深处,原来我一直是这么悲叹着的。

一个感触勾引出另一个感触,我将眼光放向玻璃窗外,任由车水马龙 在我面前流转来去。

"我是喜爱看有情人终成眷属的。但『成眷属』之后,便代表着结局;王子公王不再有波折,从此过着自己的日子,生活中有甘苦则共尝共度,不需再有旁人敲边鼓助兴。那么那些配角甲乙丙又如何?那些身为主角们朋友的人又如何?功成身退,退出这方力促而成的宇宙。我们这是在做什么呢?为什么每一次落幕时,我的失落感会那么重?我与朱棣亚没有爱情,我与小谷也没有,但好歹朋友一场,看着他们一一寻到了幸福,我可以祝福,却对爱情更加退缩。"想一想也好笑:"我喜欢每一个事件的过程,可是却讨厌尾声的到来。可能是因为 - - 没搞头了吧!所以我的人生像在荡秋千,总是又高又低,也高也低,在每一次的亢奋与跌宕中轮回。""但是——你却是一则传奇。"他轻轻在我耳边说着。

我侧头看去,才发现他已与我坐在地板上,共同看着外面。

他的眼光与气息,都涌着一股温柔,牢牢的包容住我。不愧是做慈善事业的人,天生有着温柔的特质。

"传奇!"我想到他的形容,嗤笑出来。

"是,传奇。很久以前就耳闻过你的事迹。其实对你并不好奇,却是钦服于你毫不在意评价的劝募行为。见到你本人之后,克服了震撼,便会觉得与你相处是很愉快的事。直到我发现自己会忍不住注意起你的一颦一笑原来是出自于心动之后,我才去了一趟南投,找我姑妈谈起你。她很讶异,毕竟我上大学之后便与所有锺家人失去联络,更别说会主动找她了。"我不是故意要岔开话题,但我实在忍不住好奇:"我想——你与父亲那边的亲人处得不好吧?"一如以往,每提到他家中的事,他的眼神便会变得疏离。我正想打哈哈混过哩,不料他却开口了:"很不好。我因一半的山地血统被歧视。

在父母过世后,我被接回锺家,血统、口音,再加上父亲病死,全是我有罪的证明。考上兽医系后,更是决裂的原因。""恨吗?"不会吧?在他眼中很少看到阴霾。

他笑:"在年轻气盛的少年时期,以恨当上进的动力;后来其实对这种恶劣的相处方式感到伤怀现在则好了,我不必背负任何人的期望,我就是我,也如愿的做着自己喜爱的工作。不喜欢去提,是因为那毕竟是较为遗憾的往事。他们的指责曾经几乎要让我相信:是我的出世克死了父亲。那不是真的,但想起来不免会难受。"我顿了好半晌才道:"能说出口,代表已能释怀了吧?"奇怪,我身边的人的身世似乎或多或少都有点悲惨。

"大概吧。会对你说出口,是相信你不会因为听到我的故事就迫不及待 发挥你的母性大爱。我很怕这种后果。"他苦笑时仍不忘幽自己一默。

"经验之谈?"见他点头,我才三八兮兮的笑道:"白痴,有这种身世而不善加运用!

女人最容易对你这种男人倾心了,而你居然放过!其中应该有美女吧?"锺昂对我的百无禁忌再度投降。

"有的。但我宁愿有人是因为我是『我』而动心,而不夹杂诸多情绪或什么的。菲凡,我们在这一点上很像。我不是因为你是『抢钱妖女』而爱上你,也不是受你恩惠才爱上你。

你也相同,如果你会对我动心,绝对也不会是发现我很穷或身世很坎坷。这让我很放松,我也希望我爱你的方式,也可以令你放松。"天打雷劈呀!他又来这招!

我——我——我又楞住了,像呆瓜一样。

在这样的攻势之下,我怀疑我饱受惊吓的心能承受多久。要是它突然 决定罢工,我也不会怪它的。

放松!放松?哇咧 - -

如果锺昂的这种追求法可称之为"不曾追求过女性"的表现;那么我 笃定这小子绝对有前途。只要他随意再钻研两下,宇宙第一情圣手就非他莫 属了。

奄奄一息的在探完朱茜迪的病后,我来到"唐远大楼"; 今日与素素约在这边见面。很没天理的,唐或两年前把我列为"教坏萧素素"的黑名单第一位。所以倘若我要与素素见上一面,务必得约在唐或看得到的地方。

只有我!只有我耶!亏我还是他们夫妻复合的大功臣。如今萧素素已没有当年的畏生,而我却是不能单独与她见面。哎——也好啦!反正约她出来也不过是要迫使唐或卖我一个面子,帮忙解决朱娅母亲的事而已。

哎——我最大的缺陷就是恋童,又能怎么说咧?"学谦呢?"我眼巴巴的问着。

依然美丽如昔的萧素素浅笑回答:"还没下课。他今年跳读四年级,必须上课一整天呢。""我早知道他是天才儿童。"我泄气的说着。见不到漂亮小子,我的心情更是沉重。

"你——不是说有重要的事吗?""喔,我只是想请唐先生出面处理一件外遇。"我眼睛瞄向正在吧台那边调饮料的唐或,才接着道:"是这样的,四天前有一个叫唐美达的女士--""素素,你午睡的时间到了,去休息室睡一下,晚上才有精神陪儿子去天文台。"唐或走了过来,打断我的话。

"可是——菲凡在说话,我走开会很不礼貌。""没关系,没关系!反正 唐或听到就代表你也听到了,你快去睡。有机会我们再聊,快去快去!"嘿嘿!我就知道攸关血腥的话题,唐或死也不会让妻子听到,那么他不帮我是 不行喽。

待素素乖巧地去休息之后,唐或才正视我:"别对她说那些,她会害怕。""但那却是真实发生的事呀。我只希望你阻止唐美达做一些报复行动,毕竟偷腥的是她自己的丈夫,砍成八段也应该,不该把恨全发泄在酒女身上,欺负人家没财没势。还有,她必须付所有医药费以及整容费用;一切付讫之后,再给伍百万的安家费,那是她行凶而没坐牢的代价。我只要求这些而已。"一口气说完,不罗嗦也不废话。

"而已?"唐或俊美的面孔彻底浮现讥诮。

"身为宗族长,你也该为你们唐家人行凶负责。反正财大势大,可用来压迫人,当然也可用来赔偿罪过。""我想--如果今天没有从我口中得到承诺,明日,以及日后,你一定会不时找素素出来喝茶『谈天』了?"猜得好准!不愧是唐学谦的父亲,很聪明耶!

"与您谈话好轻松。既然您能了解,那么我相信这件事会有个圆满的落幕了?"我很期待的问。

唐或有点无奈的点头。

"是。我会尽量依你的条件去做。事实上这件事发生当日,我已着手在处理。明白了那位女士的背景之后,我就打算做一些弥补。"是吗?我轻嘲:"原本只是想『处理』掉唐女士的丈夫吧?不打算管受害者的死活对不对?""至少不是优先考量。朱女士曾多次向唐美达示威,会发生憾事,可以料见。我那位堂姊平常情况还好,但受不得刺激。不过这不能当成卸责之词,我只想让你有多一点了解而已。该做的,我仍是会做。"唐或突然微笑看我:"不过,我好奇,如果没有素素这张王牌,你是不是就束手无策了?""不知道,但眼前有这种牌可以打,我又何必想其他?放心吧,我很有良心的,向你发誓:下不为例。这毕竟是小人步数。"我表白。

"无所谓,我相信你不会真正去吓素素。"幸好在唐或眼中,我这个恶女尚存一丁点人格。也是啦,我知道素素受不得吓,谁忍心吓那个娇弱的小女人?"谢谢啦!事已谈完,我也不耽误你上班的时间,告辞了。""不送了。"虽然看不太出来,但我想他心中一定在欢呼。他多怕素素与我接近呀!啧!

"对了,你们真的不再生了吗?如果要,让我当小孩的教母好吗?"我 突然想到。

唐或很快的打破我的痴心妄想:"我们不会再生了,很遗憾。"遗憾?他的笑脸哪里有一点"遗憾"的诚意?可恶?我甚至不得不怀疑他们不再生育是不是因为不想让孩子有我这个乾妈?(小学谦已大到不肯认人当娘)可恶!可恶!

我垮着一张脸走出唐远企业,依然的奄奄一息 - - " 菲凡—— " 不远处,锺昂的声音传来。

我看了过去,在亮晃晃的阳光底下,那个立在中古货车旁的男子,正 对我展露他灿然的笑脸。

不知为何,我加快了脚步,直直往他的方向奔去,直到撞入他怀中才 终止。不理会他的愕然,我只是深深吐了一口气,抱住他腰,不肯动了。

风筝再自由,也不可能永生永世的飞;当它累了时,会怎么做呢?撞

入线头主的手中暂憩是吗?我不要爱上锺昂,但喜欢他身上温暖的感觉。 容我,容我暂借一下,一定会归还。

我的阿娘居然找到了我!

当大门被钥匙打开时,我正吃着泡面,看着租来的"战略杀手"哈哈大笑。没看过那么扯的剧情,哈哈哈——然后,母夜叉的脸蹦出来了,我差点被面条哽死在当场。那阿娘铁定被列为首号嫌疑犯;为了表示孝心,我千万不能英年早逝。

"妈——你怎么会来这里?"重点是她不该会知道我人在台北,且住在公寓中。

"你!你!居然寄了协议书给棣亚!让他与那个野女人双宿双飞!你把我们家的面子丢到哪里去?我一直努力要补救这一切,还上门要那个女人滚蛋,准备了二佰万要叫她走!而你——你——"我忙不迭打断她的叨念:"那她收下了吗?""她---气死人了!不肯走还给了我四佰万支票,要我别管她的事!气死我了!她们这种受美国教育的女人全失去中国妇女固有的美德了!"我阿娘气得不肯坐下来喝茶,蹬着高跟鞋在我可怜的地板上走来走去,不断的"喀喀喀——"声,真是令人听了头疼。

"妈,我都不介意了,您介意些什么?面子一斤又值多少?还有,我个人也受了三年美国教育呢。""你与棣亚离婚,我拿什么脸回台南?还有,以后两家的往来要怎么继续下去?"母亲仍在尖啸。

我闲闲地道:"没有姻亲关系,就不能有交情了吗?到底我与棣亚顺了你们的心愿结过一次婚,够了。你们不该为了促进自己的友情而胡乱拿别人作牺牲。"母亲的踱步倏然顿止。

"什么?什么叫牺牲?你们是天生一对呀!""您哪一只眼睛看到我们像 天生一对的样子?结婚四年多,却是在两年前才上床,并且做了不到十次。 结婚四年多,住在一起的时间却不足一个月。"反正是离婚了,我也不隐瞒 了,免得长辈们老以为自己是上天派下来的月老。

"什--么?有这种事?"我母亲尖叫得连天花板上窝藏的灰尘也吓得 跌了下来,可见她大惊小怪的功力又往上攀升。

"菲凡,为什么是这样?我们四年半前灌醉你们后同房那一次,你们不是上床了?不然床上怎么会有血?""我怎么知道?搞不好你们在锁我们进去的前几个小时有人在里面翻滚过了。"天真!

不省人事的两个人,哪来的力气上床?而且更别说清醒后了。朱棣亚一向拿我当妹妹看,谁见过哥哥会对妹妹产生性趣的?所以虽关了两天,我们并没有发生什么事。

"你们!你们!气死我了!""妈,生气是没用的。"我没有理会她的歇斯底里。反正我与朱棣亚会离婚已成为定局;除了当事人,其他人皆无权置喙。

这时门铃声扬起。咦?又有访客?这次不会是朱家的人吧?几时我的 行踪变得如此好掌握?"谁呀?"我开了铜门,看到了铁门外的锺昂,以及 闻到了饭菜香。

"京——京兆尹?"我尖叫出来,赶忙打开门"你特地去天母买回来的?有我爱吃的桂花凉糕、驴打滚、弯豆黄——哇!我爱死你了!""你已吃午饭了?"他似乎闻到泡面味,所以这么问着。直到他看到我大口大口吞食着弯豆黄,才立即走向我:"别吃太快,这种糕点吃快了会噎着。我有买他们的

酸梅汤,也很好喝,有没有杯子?""有有有!我爱死他们的酸梅汤了!"我 奔向厨房找纸杯去。

"你是谁?"母亲的叫声扬起。

我抽空探出头,回应道:"老妈,他叫锺昂;锺昂,她是我妈,你可以叫她杜夫人或伯母。""伯母您好。"钟昂立即趋前招呼着。

"好——呃——你是做什么的?刚出狱吗?还是逃家?"在我阿娘的印象中,会出入我住处的常只有这一类人。所以这种问法很失礼却不意外。也亏得锺昂好脾气。

"我在花莲当兽医,不是菲凡救助的人。""咦?怎么不当医生,却要当兽医?钱不好赚吧?"母亲上下看着一身下恤牛仔裤的锺昂。

"妈,你管人家那么多,反正养得活自己就好了。"我找来三只杯子倒酸梅汤,眼下一瞄,总觉得阿娘在动什么歪脑筋。

"那怎么行!如果以后他要娶你,至少要养得起你。锺先生,你是不是对我家菲凡有意思呀?"锺昂楞了楞,看向我阿娘又回眼瞄了我一下,才浮出他惯有的笑容。真见鬼了,他八成认为我与我妈性子十分相似,见她如见我。

"伯母,我诚心希望可以成为菲凡丈夫人选之一。""喂喂!--"我打岔。

"很好,我们杜家的女儿果然是人人抢着要的。"阿娘飞快打断我的话。 而且真的是用"打断"没有错,因为她用力拧了我大腿一下,痛得我跳起来, 二话不说扑到锺昂那边坐着比较安全。

"老妈 - · "" 住嘴。锺先生,不瞒您说,我家菲凡已经离婚了,而她那个陈世美丈夫一定会挑最近的日子与另一个女人结婚。我苦命女儿就这样被抛弃了,这口气我们一定要讨回来。所以你快点追上我女儿,一定要比他们更早进礼堂,我找一下黄历 - · "" 妈,您演大戏呀!别忘了朱家与我们世交,不是仇人。" 我翻白眼。

我阿娘回答得也绝:"交情是一回事,反正你们不可能复合了,面子上多少要拉回一点。"喝!由这种心态上看来,要说我家与朱家多么相亲相爱还真是让人无法相信。

"妈,如果没事你就回台南吧。最近两家的交情有点尴尬,我想你还是别太常走动的好。""也是。都是你这个死丫头,连个男人都绑不住,亏我把你生得花容月貌 - - ""噗!"我口中的酸梅汤当场喷出来!老天爷,阿娘说出口的鬼话莫非总是针对谋杀我而来?"菲凡,你还好吧!"锺昂连忙拍抚我的背,并且抓来一盒面纸让我拭脸。

"菲凡,你要死了?喷了我一身,这是香奈儿的春装耶!十五万买的耶!" 阿娘跳了起来,再度尖啸。

反正也快夏天了,不是吗?换季吧。

也好笑得很,千言万语送不走这尊老佛爷,却只消我口水狂喷,她立即换了衣服想到乾洗店抢救那套十五万元的衣服。

待我完全顺过气,也换好衣服出来,锺昂已清理好被我弄脏的地板。 我道谢:"辛苦了,不好意思。""离婚手续办妥了吗?"他深深望着我。

我迟疑了半晌才道:"应该吧。如果所有人都知道了朱棣亚手中持有我寄去的协议书,那就代表他已着手在办理。""那,你算是自由身了。可以考虑我吗?"他直接的问着,没给我打哈哈混过的机会。

"你知道,我并不想再结婚,不想再把户口迁入某一个姓氏之中。""我的意思不在于非结婚不可,而是——接纳我,让我在你心中占一席之地。"然后呢?你会开始想着成家,想要有小孩,想要更多更多。情侣身分已不再能满足你,你会气我总是乱跑,不能陪你,而我会因为有『爱』束缚而坐立不安。为什么要爱我?不要爱我,只当一辈子的朋友不好吗?"他走过来抓住我双手,诚挚道:"我不知道未来会变得如何,但我知道现在我要什么。我喜欢与你相处,很纯粹的与你相处,而不曾想过因两人守在一起延伸出生育子女、共组美满家庭的渴望。在此刻,我们就这样相处好吗?我知道你渐渐有点喜欢我,这样就够了。"我看着他,由交握的手往上看去,他光洁方正的下巴,挺直的鼻,再到那双美丽而深邃的眼。

是的,我有点喜欢他,莫名其妙的心湖有些拨动。但那还不是爱,不 是那种我不曾期待过的情感。但他有无尽的温柔让人眷恋。

"法律上,离婚的妇女必须等六个月才能再婚。" 我的话一定让他迷糊不已。

"所以?"他接着问。

"我们用这六个月来试试看吧,看看我们是否合适。但你必须承诺,永 远不许提结婚。

"虽不曾好奇,但不代表不能试试不是吗?他怔了好久,才咀嚼完我话中的含意,然后,温柔的笑了,将我的手握得更牢更紧:"好。除非你提出来,否则我们一辈子不提婚姻。"一辈子?好遥远的时间单位。我们会用那么久的时间来实践这个承诺吗?他的耐心有那么久吗?我的耐心有那么久吗?未定数啊!为何他可以在此刻笑得这么心满意足,并且以吻示情?其实,不管有没有爱情,我与他也可以相处得很好不是吗?为什么非要以爱情来定位这一切呢?有机会我一定得问问他——

第八章

我喜欢在温暖的胸膛中苏醒——铃--铃--铃--如果电话声音不是这么尖锐要人命的话就更好了。我将脸埋得更深,索性当成蚊子叫,不想去理它,它总会停的。

果真不叫了。

"喂,找哪位?"我的抱枕在震动,头顶上方传来锺昂慵懒的声音。

对喔,他昨晚在这边过夜。本来有替他准备客房的,但因为看完"鬼话连篇"之后,我死抓着他聊天,不让他走开;最后在精神不支的情况下,我先行入睡,八爪章鱼似的缠住他,他也就在我身边睡下了,可怜兮兮的当我的抱枕兼暖炉。四、五月天,白天热,入夜可是会感到凉哩。

"菲凡,你的电话,朱先生打来的。"他拨开覆住我面孔的发,将电话筒放在我耳边。

我乐得不必睁开眼,懒懒地回道:" 棣亚呀?有事吗?我在睡觉呢,你就不能晚上再打电话来吗?"" 菲凡,你身边有人?" 向来冷静的声音掩不住震惊的语气。

我低沉的笑出了声:"嗯,一个大抱枕,很舒服,还可以帮我接听电话, 很好用喔。""是那位住在花莲的锺先生吧?""对。"我懒得问他何以如此神 他倒是说了:"见过两次面,很有预感他对你的兴趣,只是没想到你愿意接受他。""喂!你打电话来只是为了讲这个吗?那我可不可以挂你电话,回头睡觉。"我喃喃抱怨。这男人是不是快当父亲了,所以变得如此长舌?"今天晚上有没有空?我们必须谈一些事情,明天我就要回新竹了。还有,意蓉--我的未婚妻很想见你一面,可以吗?""我又不是动物园的动物。"我咕哝,翻转了个身才又道:"还有,如果她想示威或道歉,叫她省省吧。再假如她只是想明确了解你我果真无爱情,才肯放心,那我更是没空。老兄,咱们相识二十九年知己一场,我什么都可以依你,但可不要规定我得与你的女人当好朋友,我没这种兴致。再者,我很忙,你办完离婚手续的话,帮我把户口迁回台南,谢谢。最后、最后,请给我四佰万当赡养费,谢谢!这样一来,我未来五年的生活费就不必愁了,拜拜,您保重。""菲凡,你不想见她,我不勉强你,可是我必须见你一面。"他当然知道我挂电话的意图,连忙抢言。

"等你当爸爸时,我会去喝满月酒,就这样了。"我这次果决的挂上电话,却也消褪了睡意。真可恶!

我翻了两翻,终于坐了起来,想赖床也没心情了。

"你介意吗?"他一直在打量我。未梳理的仪容看起来很狂野。

我抓了抓半长不短的发,全往后拢去--"曾经,我决定与他共度一生,以没有爱情的方式。但老天不肯成全。""没有爱,会活得比较安全吗?"他试图明白我不断抗拒的心态。

我耸肩:"不是的,我只是厌烦于人人都必须有爱情加身的说词。我不怕『爱情』, 只是讨厌它。当然它如果硬要到来, 我也没办法。看不惯人人视之若命而已。""反骨。"他凑过来给我一个早安吻。

"嗯,我们都还没刷牙那。"我很快推开他,准备刷牙洗脸去。

他仍靠坐在床上看着我,我站在浴室门边才想到一件事,回身看他:"喂,男人早上性欲较强是真的假的?"他愕然了下,虽红了脸,但仍是道:"不一定。"我不怀好意的笑了下:"可怜的男人,你必须明白,我并不顶欣赏上床的行为,我比较喜欢抱搂的感觉。""现在谈这个有点早,不是吗?"他摊摊手。

我挑眉:"你似乎很保守;你们保守的男人怎么看待上床这挡子事?"好家伙,他反将了我一军:"保守的男人认为,交往没有半年以上,不许上床,正好与你试验爱情的时间相同。"喔!这男人愈来愈不木讷了,不知道跟谁学坏的。我给了他一个鬼脸,梳洗去了。

与我相处是很轻松的事,很多人都这么说过。因为我的性子不像女人, 趋于大而化之的中性。然而,既是中性,就没有所谓的女人味,那么会爱上 我的男人,本质上是不是有一点点同性恋的倾向?好诡异!我的脑袋总爱乱 转一些莫名的事。不知锺昂想过这个问题没有?哈哈

在台北待了二十天,为了等朱娅的母亲病体可以稍稍康复,送回花莲的医院一步一步慢慢治疗。医生评估必须在未来五年内做多次手术,才可使毁掉的脸变得"能见人";但要不见疤,或得回原来的美貌,却是奢求了。幸好我得到了唐或的好消息,至少朱娅的母亲不必烦恼医药费无着落。

只是——往后的日子,恐怕不好过了。我不知道朱茜迪能不能承受得

住,也不晓得朱娅的未来会如何。也许母爱可以使一切如旧,也或许朱蒂迪会心性大变,连女儿也视为仇人。

那么,未来不免令人感到悚栗不已。

所以锺昂护送朱女士回花莲前,我一再一再交代他务必为她们母女俩做好健全的心理辅导。至于我,则要下台中处理一些事情。

"不许打电话给我,不许问我行踪,不要因为我们在试着交往就认为你有任何权利过问我的一切。"在他还没开口叫我保重时,我早已劈哩啪啦的 先下手为强。

他早已被我的一串交代弄得傻眼,更别提要他对我的交代有所回应了。 许久许久,他才道:"我不会打扰你,但你随时可以打扰我。这是我的 电话。"他将一张纸塞入我手中。

呃——呃——似乎我的宣告在相较之下有点不近人情。可是,这毕竟是我生平第一次交男朋友嘛,我只能依别人的经验与必然的行为先下个通牒,不然以后不就任人予取予求了?但显然锺昂不是寻常男人。他也没恋爱过,所以不太知晓"正常"的步骤,也就不懂得对我要求互报行踪。

那——我是不是太防备过度了?我哈哈傻笑蒙混过去。

"好好好,您好走,路上小心。"他伸出双手,勾揽我的腰身以入怀,额抵着我的额,气息在我面孔上吹拂:"我会想尽方法让你不感到压力,不要防我。爱上我并不需要失去你原有的自由,我只要你心中对我有所挂念而已。这样就好,就好。"然后,然后呢?"当你开始不满足于现况了,该怎么办?"我问。

"反正你逃跑的功夫很强,没有人抓得住你。我期望当风筝另一端的牵引者,但,倘若风筝执意自由,遗留下的,也只会是一条绷断的线。不要害怕让我接近你,因为最没有把握的人是我,该害怕的人也是我。"双手渐渐收紧,在不令我窒息的力道之内,也是不容我挣脱的力道之内。

我,我这个大刺刺的女人,在他眼中像什么呢?是揉了怕碎,含了怕化的弱质物品吗?还是,男人在面临爱情时,都会有患得患失的不确定感,因此总是小心翼翼?我不懂。但他的行止令我有些心疼,心疼他的不值得。为了我,真的很不值。

如果今天他倾情的对象是文小姐,情路一定非常好走,比捷运还顺畅快速,但人类似乎最为擅长做自讨苦吃的事。我还能说什么?一如锺昂曾说过的,追根究柢,是我自己先惹他的。中国人不比西洋人,对吻认知大大不同。也许我就是在做恶作剧的事时,邱比特正好在场,射了一箭。不然就是我的吻技高超得吸魂摄魄,他被我吸来了,也是无可奈何的事。哎!反正,都是一个吻惹的祸啦!

"无论如何,让我们一直保持这种心态吧。不要被爱情这玩意儿折磨得颤颠倒倒。如果相爱起于快乐的因素,就不该让它转为苦涩。锺昂,我希望一直快乐且自由,但愿你也是。""我是呀,把心交给你,看着你意气昂扬,快乐自负,为所欲为,确实是很快乐的事。

你一直在做许多人不敢去做的事,说着许多人不敢说出口的话,活得自我快意。而我爱你,因为分享你的快乐,所以我的心情也舒展。没错,爱上你,所以我快乐。吸取你自由的气息,即使我的身体不能随心所欲陪你浪迹天涯,但我的心却有,它跟着你。"好——肉麻!好挑逗——好恶!

可是我的眼眶却有点湿。原来我以为他与朱棣亚是同质性的男人,但

细分之后,他们却是大大不同的。

朱棣亚是事业心强的人。这种人在善于包容照顾人之外,其实是强悍且霸气的,不然他不会挂念着他的未婚妻与他的相遇方式错误,久久无法释怀。

但锺昂则较为包容。他没有很强烈的事业心,在生活过得去的情况下,心思全转在流浪动物或弱势团体上。无所求,所以宽容别人的行止,甚而欣赏起来。

不能说哪一个人的心态较为正确,只能说他们在自我价值观的世界中, 寻到了最佳安身立命的方式去过生活。

但乍看之下,他们真的很像,形于外的斯文、冷静很像。

当然啦!一白一黑,一帅一平凡,一有钱一无钱,如此而已。

莫怪注重身家的母亲在探听到锺昂银行的存款不足六位数字时会差点 休克。期望我速速换个体面的男朋友给朱家人看,不要找一个平凡人充数。

我也只是皮皮的回嘴道:"别担心,我的公寓可以出租,收了租金足以养活他。"存心气疯我阿娘,我想也达到目的了,气得她行李打包十来箱,跑去大陆找舅舅诉苦去了。

"我不会追问你行踪,只但愿 - - 你偶尔会想起我。"" 好吧,我会在想起朱娅时,同时努力想起你。" 我很诚意的保证。

他灿笑出声,直亲着我的脸。

待出院事宜全已办妥,救护车也将病人搬运置妥,他们终于走了,往 花莲出发而去。

会想他吗?会吧,应该会想——一点点--?

在南下中部之前,我仍是见着了朱棣亚。不知道他哪来的神机妙算知道我人仍在台北,于是我只好赐给他请我吃晚饭的荣幸了。

向阿怪要了一束白玫瑰,很大的一束,我捧进了日本料理店的包厢。 没有意外只见到朱棣亚一人。

"唔,分手花束。"朱棣亚的表情啼笑皆非,轻咳了两声,仍是意思意思的收下了。我兴之所至的种种行为,他想要不习惯都不行。

"近来过得好吗?乾妈说你会在我之前结婚。""你信她?拜托。"我嗤之以鼻,老人家的夸张方式他还真不了解吗?会当真的只有呆瓜。

"那我就放心了。我一直笃定『婚变』对你的伤害不大,只是大家绘声绘影下,我这个『陈世美』己红得发紫了,现在只差真正的哀怨下堂妇出场。"他点完了菜,为我倒一杯清酒。

"别理会了。大哥,顾好自己最重要,我相信长辈们的杂音对你影响不大,倒是 - 如果你老婆成天兜在心中就麻烦了。但 - · "我嘿嘿邪笑:"我是恶女,没有义务当她的救赎仙女,她自求多福吧。"他摇头直笑:"呵!这可不是你六岁那年的心愿吗?如今在二十九岁终于如愿实现。"我打量着他笑容增多的俊脸。红光满面,似乎也胖了些;听说爱情的功效惊人,比化妆品、欧罗肥更厉害,果然可以由这个男人身上印证。不常笑的男人,开始不吝惜微笑了;工作狂的男人,已开始走出办公室,注意起花花世界的种种。

"你变得这么愉快,应是事事顺心的证明吧?""是。我与她已能渐渐走出协调的步伐。很平凡的一个爱情故事,酸甜苦辣。"他轻描淡写。

"不是每个人都认为自己的爱情惊天动地撼鬼神吗?怎么老兄您如此实

际?""每个爱情都是一样的,到最后都会走向互相占有,我看不出我们这一对有何不同。"唷呼!这家伙果然是与众不同的,爱了一场还可以保有冷静的大脑分析。那么我以前看到的例子又是怎么一回事?我看过昏头到彻底的唐或夫妇、女性友人、男性友人--姑且不论婚后是否过得蜜里调油,但恋爱时的鬼样子--欲生欲死,神智不清,没一例外。

时代又变了吗?在我活了二十九年之后,男女的交往又成了另外一回事了吗?人类的进化如果太快,是否有碍健康?"我不太明白恋爱的走向必然会如何,但我认为所谓的『占有』,是有很大弹性的。有的人身心俱掳;有的人只求交心。我并不想与任何人谈我自身爱情的进展,不过我必须说『占有』这两个字,只能成为掳心名词,而非拘束身体的动词,否则我会窒息。"朱棣亚叹了口气:"这,也是我不能让自己爱上你的原因。"我讶然眨了眨眼。到了此刻,再去谈一些未曾厘清的情愫不好吧?"呃——嘿嘿!吃寿司。"侍者已送来所有的食物,我低头先行填饱自己空虚的胃。

"别慌。" 他失笑的看出我的无措。" 菲凡,我们仍可是无话不谈的好哥儿,至少在我还没步入礼堂之前,你别太急着疏离我。" 他看出来转变了,我不意外。但——他可否也曾像我一般为这界线而哀悼?也许沉浸在爱河中的男人根本无从领略这种苦涩。

"曾经,我想与你做一世夫妻,不仅友情可以长久不变,互相扶持一生相伴不分。喜欢你赖在我怀中的温馨,也爱看你云游四海的潇洒自在。在友情或兄妹情的范围内,我可以将所有的你看成优点欣赏。不过倘若走入了男女之爱,我自知是个占有心强,且传统沙猪的大男人。我追求传统的家庭,喜欢女人眼中的世界只有我,相夫教子,或成为居家主妇,或成为我事业上的助手;但那个人不能是你,你的的灵魂不会只为一个男人伫守,你的世界太大,所注意的事情太多,你的脚永远停不下来。我太了解你,所以不忍心将你拘留在我一小方世界中。所以,我没让我们之间转变成爱情。"他轻声陈述着。彷佛因为看出我与他之间恐怕无法过回以往的生活,所以在今日,一次说个足。

"每个人渴求的不同。不过——也许我可能为了爱而改变呀。" 我不确定的说着。

"刚开始你可能会,但你会渐渐失去生命的光采,而不明白自己为何会不快乐。你的世界如果只绕着一个男人打转,并且因这个男人的种种而活着,其实是在扼杀你的活力。爱情绝大多数的方式都是相同的,结局也不会差太多,但一定有人是例外的。爱上你很容易,但差别在这个爱上你的男人,在自己心中为自己的伴侣下了什么定位。我要一个与我共同全力经营家庭与事业的女人;也许,现在令你心动的那个男人,要的是与他相同热爱公益、献身于社会大众的女子,而非天天厮守在旁,关起两人的世界,以自身为重。"他伸手握住我的手,下了结论:"爱情的发生,其实并不困难,但思考共容的长远性才是延续爱情的方法。所以我不能与你有孩子,就是不想让你有牵绊,在你还没找对爱情时,完全自由对你很重要。只是我曾以为我们会有那么一天。不过我倒是给了你一份好礼物:自任起负心汉,陈世美。""棣亚--"我爬绕过桌子,搂住他腰:"你真是冷静得可怕,理智得吓死人。与你共度一生的女人一定会被你吃得死死的。"他搂住我,在我额上亲了亲--"终究,我们求的,不就是互相需要、契合的伴侣?不过我可以告诉你一个秘密:你是我的初恋情人。""棣亚,你笨死了。"我闷声骂奢。骂他的理智,

也骂他的白痴,居然会拿我当初恋情人看。心里有点苦,有点酸,又 - - 有点轻松;百味杂陈,我只能以一搂表示出千言万语。

"傻瓜!那是因为你也很笨,咱们只好笨成一气了。" 他笑了出来。 而我只是抱紧他,最后一次的拥抱,就这么最后一次了。

可恶!就是朱棣亚的一番话让我南下台中之后,开始思念起锺昂。本 来我根本没打算想他。

做完了锺女士交付下来的工作,我上南投叨扰她老人家,顺道拐拐几 泡春茶喝。不知道这算不算自投罗网!老太太一脸眉开眼笑的上上下下看着 我。

我的鸡皮正准备起来跳舞哩。锺玉藜那小妮子更迫不及待的落阱下石:"行情不错哦,坏女人。才离婚就有男人对你死心塌地,来了南投两三次,嘴上念念不忘杜菲凡这三个字,桃花运很好嘛!""你思春啊!满眼全是桃花。"我轻而易举的撂倒她。二十岁的小鬼也妄想与二十九岁的妖女斗!省省吧。

"你——我在为你高兴耶!"小女生气得跳脚。

我掏掏耳朵:"哦?那我怎么听不出来?""你——你——你——"可怜!永远的手下败将。

"好了,小藜,别与菲凡斗嘴。"老太太制止着,然后才笑着对我道:"菲凡,我很讶异你与昂会凑在一块。因为他太木讷,对女孩子也不主动,从没看过他对什么人动心过,连文小姐暗恋他多年他也不晓得。可是没料到他一旦动心,行动力会这么迅速,简直跟他父亲一个样。""哦。"我不感兴趣的漫应。"没有其他的事好聊吗?"我又不是上来谈他的。我干嘛涉入这个话题,然后让他更进驻我心中?"对不起,但我真的太高兴了。"我没辙的直对锺老太太泼冷水:"拜托!他的人生观一向很正确且进取,也就不会在我的加人之后突然大放光明,辉煌多少。因此我实在不懂您高兴个什么劲。即使我与他素未谋面,他依然过得很好。请别高估了爱情,我也不是什么黑暗的救赎者。"连续剧看太多的后遗症。

以前我们行销学老师就说过:电视千万别看太多,当你面对着离谱的 剧情大肆嘲笑的同时,其实那些扭曲的资讯正一点一滴的洗着人们的脑。久 而久之,思考模式也会出现雷同,以及表现在行为上。这就是行销的威力。

以前我是不信啦,但看看这些人,可不就是活生生的例子?"你真的 很没有情调你知道吗?真不知道喜欢你的男人看上你哪一点。"锺玉藜受不 了我的叫着。

"舒服,没有压力。" 我耸肩,不夸大一丁点的说出别人曾说过的话。 锺老太太摇摇头。

"别怪我们老人家太乡愿,但身为长辈总乐见小辈有个归属。你说得对,假如锺昂没有爱上你,他的日子还是可以过得很好。但是,寻常的日子中,若能心中有所牵念,应该会更加充实才是。不然为什么在离婚率这么高的现代,大家依然乐于步入礼堂呢?""明天小苹果她爸要公证结婚,请我当证婚人。"我顺道提起:"我上来山上就是要邀你们一同去的。""我们有接到电话了。哎,一大堆喜事哪。"锺老太太愉悦的笑了。

"喂!你不尴尬呀!人家曾经那么喜欢你。" 锺玉藜好奇的问我。

"谁不是呢?不过想由喜欢转成爱,是要有很大的勇气的。爱我并不容

易,通常我会一再劝他们最好别爱我。"" 很抱歉,那我真的好奇,你是否对 昂这么说过?或着他有特别待遇?" 锺老太太仍是忍不住问了。

我坦白道:"当然有。大帅哥如谷亮鸿都挨我闭门羹吃了,你们以为锺昂那种平凡姿色何德何能可以成为例外?我得说:他是个气度恢宏的奇男子,挺特别的。要嘛就像木头,一旦动心了,就不管别人接不接受,迳自放入爱情。幸好他爱人的方式没有压力,否则我甩人的方法多的是。""可是他很穷耶,你又好吃懒做,甚至不事生产,他又没钱,怎么活下去呀。"小妮子想到现实问题,不免疑惑我的眼睛是否有脱窗之嫌。

"我养他不行呀?我名下有三间公寓耶,随便租一间出去就有固定收入了,怕什么!" 迂腐!都什么时代了,女人又不是养不活自己,挑丈夫还是只向钱看。会赚钱只是一种条件,看各人需要而已。

"还不承认自己陷入爱河?抢钱妖女原本不可能会说出这种话的。"我懒得理会小丫头。这种事哪能兜在一块来说?不过倒是证明了一件事 - - 如果锺玉藜小妹妹的观感是全人类一致的看法的话,那么,我杜菲凡的确是个思想无比特别的女人,难怪男人、女人都会轻易喜欢上我。

嘿嘿————我是一则传奇——是谁说过的?呀!是钟昂。讨厌! 说好不想他的,竟又想起。

恋爱中的女人?好肉麻的用词。

想他就想他吧,有什么大不了。反正我特别嘛,看在他爱我的分上, 多想他一点回报一下吧。

好意外的,我在参加完台中友人的婚礼后,到台南游荡,准备参与当地某慈善机构的募款活动,居然遇到了锺昂!他、他、他——怎么会跑来台南?并且在这里窄路相逢?那时我正在向几位老板级人物洗脑,以不容回避的滔滔大道理企图由这些如坐针毡的人口中敲下一笔助学经费。正当我掏出收据的一刹那间,我猛然看到不远处笑望着我的锺昂。

也不过就这么一个闪神,那些大老板全悄悄呈放射状没入人群中,我 回神时简直不敢相信。没关系,他们还是得掏钱出来的,更可悲的是还得再 让我炮轰一次;那绝对不是好受的事。

"我打扰你了吗?"他见我身边的人群已作鸟兽散,便走了过来。

我撇撇嘴:"你吓到我了。""对不起,我没想到你会在这里,不想打扰你的,却又是怎么也走不开。看你神采飞扬的形貌是一种享受。"咦?那是说他早就看到我了?"看到我多久了?""半小时吧。"他看了下手表。

我攀着他肩膀:"喂!偶遇是一种惊喜,你不高兴见到我吗?还是你想我,并没有我想你的多?"他也搂住我,与我并列着。

"如果你定位我的人必须在花莲才得以与你重逢,那么在花莲以外的地方不期而遇,怕会给你压力,觉得似乎被盯梢住了。我不想引起你臆测,也不想在你眼中看到对我的抗拒。"我瞠大眼看他:"你乍看之下老实坦白,其实一肚子曲曲折折。想那么多做什么?我很高兴看到你呀,而且我想你也没有时间与金钱容你成天追着女人转。一定是有事才来台南的嘛。"这男人一点猜忌的机会也不留给我。啧!恐怕我以后是没什么无理取闹的机会了。他硬是比我多了几分细心,我还能说些什么?"你来做什么?""送来一只训练好的导盲犬给台南的客人。还有,这家育幼院的院长向我要了两只可以看门的狼犬,我也一同送过来。明天开始要到台南各乡镇的流浪动物之家义

诊。"他细数下来,约莫会停留八至十天。

"那正好,台南是我的地盘,我可以带你四处走。如果你没有地方住,可以往我家,我家现在只剩一名管家--喔,对了,文小姐有一同来吗?" 我一直看不到人。

他摇头:"我将她介绍到台北友人处工作。既然不能接受她的感情,还是别给她期望最好。我那位朋友是个年轻英俊并且很有抱负的兽医。"喔,美男计!这男人不呆嘛看得出来文小姐对工作的热情通常附带着浪漫的条件。一次的感情挫败或许无法在短时间之内重振旗鼓,但希望永远存在,美男在旁久了也就芳心暗移了。希望她这一次可以追求到瑰丽的恋情,表现出现代女性的精神。

- "你真是不容小看"我嘘他。
- "何苦让三个人都不自在?"他低头亲我。
- "锺昂,我想没有女人逃得过你的手掌心。"我叹息着。

他温柔微笑:"我不要其他女人。但我只要你在我的手掌心。"我想, 我终究会爱上他的。

第九章

既是恋人,就好歹做一些恋人会做的事吧。

挑了个晴朗的星期二,两人皆没事的空档,我拉着锺昂上街约会。夏天了,南部的骄阳简直可以晒死人。三十三度耶,为什么不乾脆火山爆发算了?我左手挖着雪花冰,右手抓着棺材板,不时的以哀怨白眼睛向万里无云的天空。将人晒得像只气喘不已的哈巴狗,老天爷又得到什么乐趣了?锺昂以冰凉的矿泉水淋湿手帕,在我脸上颈上擦拭着,使我的浮躁降低了一点点。

"现代还有人在带手帕出门呀?"我转移注意力的问着。面纸方便多了不是吗?而且不必洗。

"环保, 手帕用途多, 脏了可以洗净再用。""你以为少你一个人用面纸可拯救几棵树木?"我也很有环保心, 只是难以力行口毕竟我对"便利"两字太热爱, 容不得削减分毫。

"至少尽到一份心了。"他对我的尖酸刻薄不以为意,依旧忙着为我除热。 "你实在很适合照顾别人。难怪你除了当兽医之外,还兼了那么多差。" 我得寸进尺的依入他怀中,让他以厚纸板为我凉。

"我很庆幸自己是付出的一方,很虚荣的为这情况而自豪。""我也很虚荣于自己擅于向企业王榨钱,得到很大的成就感。其实我讨厌人家扣我慈善家的帽子。""我知道。"他有同感。"我也不是慈善家。我只是相信人生于世,必然带着什么任务来走这一遭。没有人的出生是无意义的。也许我就是生来为别人做一些什么,以及--遇见你。"我笑:"我倒没那么宿命,我只觉得活得快乐最重要。即使是恋爱,也是寻一个最适合我性子的方式去进行--"忍不住的,我告诉了他与朱棣亚会面所谈的话。而,当我愿意投注给他相当于我曾投注给朱棣亚的信任时,是不是表示锺昂已取代了朱棣亚曾在我心中占有过的分量?我并不为这种转变感到遗憾。如果我的心思已这般改变的话。

"你是个幸运的女子。"他听完后,在我耳边这么说奢,眼中浮起了对朱 棣亚的欣赏。

"大概吧,我遇到过的人事物,造就了今日的我。朱棣亚更是至大的元凶。被人这么了解到透彻的地步非常可怕。要是他存心不利于我,我大概连自己怎么死的都不知道。"我打了个哆嗦。

"你不希望我了解你太深吗?"我望着他:"人与人之间,既然生来就是个个体,就不该太过透彻到完全无遮掩。你可以知我、了解我,偶尔的看出我的心思,但千万不要摸清到连每一分一秒的思维都在指掌间。我想,我没有爱上朱棣亚的最大原因是:他根本是我肚子里的蛔虫。被人完全了解是很可怕的事。人生既然是未知数,就该以摸索的方式行进;如果连我也预测不了我下一秒的行为,别人就不该比我更快看出来。如果他两年前没有想到今日可能会发生的事,也许我们早就会有小孩,也许我过的不是今天这种生活。"不知道怎样才能确切表达,到最后,竟只是以寂然的浅笑收尾。

"人生处处是桃花源,只看当时有没有把握住。我不敢说我会做得比朱 先生更好,但我期望你一直自由、一直快乐。过了他那个村,就来我这个店 吧。" 他一定看出了我的遗憾,没有醋意,以微笑驱走我不请自来的感伤。

"锺昂,我有没有对你说过我很讨厌爱情?"他轻轻摇着我:"有的——它让你不停的在失去,所以你讨厌,是吗?"在他怀中点了点头:"我没有机会厘清我与他是怎么一回事了,但我希望与你这一段,可以走出一个圆满。

如果那代表爱情——好可悲,再怎么讨厌也得去走。更宽广或更狭隘,也只有走过去才知道。""你像个无措的孩子,哪里还有抢钱妖女的威风。"他轻轻取笑我,努力要使我快乐。

我轻叹:"也许,我早已走入其中而不自知,锺昂,你觉得如何?""我会觉得荣幸。"我咭咭咕咕笑了出来,偎紧了他。

阳光炙烈已不再是重要的事,雪花冰融成凉水也无所谓,偶尔扑面的沙尘更是进不了我们的注意力中。

我们两个真是怪胎,凑在一起负负得正,也真叫老天垂磷了。

心中开始有了一个预感 - - 也许我会与这个男人携手共度一生,而不感厌倦。

我不要让人看得剔透,我只要一份彻底的包容。

这个人会是他吧?也一定是他吧?

我过生活的方式其实相当随性,有地方住就好,有钱花就好,哪边有事往哪边走,无时不刻保持一颗愉悦且好动的心。

走走停停之间,能让我久留的地方并不多。花莲,却成了我极喜爱的 地方之一。

因为风景美吗?民风淳朴吗?没有都市专有的扰攘喧嚣,只有清净的空气与广阔的空间,是原因之一吧。不过我想,重要的是 - - 锺昂人在这里。

时序已步入盛夏,是七月炎天了。也就是说我与他的交往算起来已有 三、四个月之久,当然真正相见的时间数得出来,不过既然分别的日子里我 们有在互相思念那么凑出出三、四个月的数字也不过分。

之前与朱棣亚通过电话,他将在十月份迎接他长子的出生,也决定在 长子满月时顺便举行婚礼。听说他的准妻子仍希望见到我,知道我会去喝满 月酒,说什么也要把婚礼订在那一天。也就是说,如果我前去喝满月酒,也 就一定得喝杯喜酒就是了。

朱棣亚果然喜欢那种性格强悍的女人,而非软绵绵的柔弱女子。由一些蛛丝马迹看来,未来的朱太太一定会让朱棣亚的生活过得很精采。

嘿嘿,不过我就是坚持不让他的妻子见到我,也不给闲杂人等有嚼舌根的机会。

过了一季春天,人事已丕变不少。朱棣亚要当爸爸了,小苹果她爸爸娶了一个温柔美丽的老婆,小谷正与日本名模热恋中,消息天天见报,根本不必见到他的人,就可窥知他恋爱的全貌,甚至他们昨天去喝了什么,玩了什么。老实说,我怀疑这桩恋情持久的可能性。再有,我与锺昂的事也已多人知晓,人人都在为锺昂的眼光居然如此之低而哀悼不已。

以现实的观点来说,我结过一次婚,容姿平凡,又有抢钱妖女的恶名。 相较于他的斯文端正、热心助人,以及没有感情"污点"来说,我的风评必 然比较不好。

整体的社会价值观真的很不公平。记得前几个月参加小苹果她爸的婚礼时,世人对于结过婚、坐过牢、浪子回头的男人无比包容(当然他长得帅也是原因之一)。祝福着他二度婚姻娶来纯洁如小百合的女子,救赎他走出灰涩的过往。

污点满身的男人娶了清纯女子可以且应该,反倒污点女子嫁给端正男 人是占了天大便宜。

真是教人撞头的差别待遇。幸而我的性格狂妄自我,自爱得不可思议,也就不怎么认为我有何污点可言。只不过偶尔有人会在我身边讲一些有的没有的,较为令人烦躁。我真的很喜欢花莲这里的环境,但会不会是因为生活圈子太狭小了,所以人人对我无比关注,热心到教人咋舌的地步?瞧瞧,眼前这不就又飞来一只蚊子在叫了吗?朱茜迪,一个手术刚做完,包得像木乃伊,不能见阳光的病人。我来医院看朱娅,顺便看她,对于没有往来的人,通常我都是点头了事,不怎么客气。但她可不这么做,露在纱布外的两只眼睛瞪得大大的。

"你配不上锺昂。" 她哑着声音说着。

"你是月老吗?我削着苹果,本来打算给她吃的,后来决定送入自己嘴中。

"你别以为我们山地人只能接收平地人的破鞋。"喝!人身攻击耶!不要命了,身为女性,居然用女性的侮辱词来声讨我,置我们的性别于何地?"要不是你在生病中,我会送你一记过肩摔。谁规定我结过一次婚就丧失了再结婚的权利?我没有资格恋爱吗?""但——但他值得更好,不,最好的女人。"她气弱了好半晌,仍是坚持她的本意。

我把玩着小刀。

"除非他是处男,否则别来要求我当处女。当然,假如他是处男的话,我会记得上床后送他一个红包的。事情就这么简单。" 朱茜迪显然被我的口气不恭而气煞。

"你!你们平地人果然很坏!当年锺昂他妈就是笨,好好一个大美人却跟了他爸吃苦受罪!你们平地人最坏了!""请不要把你们自身的仇恨放在我身上。做人要自立自强,山地人里也不乏发达的人,平地人中也有乞丐之流,各人有各人的境遇,少来扣我帽子。除非我图谋的是他的财色,否则两相相悦的情况下,我本人性格好坏并非重点,没什么好牵拖的。""反正,反正你

不行!"口舌向来不轮转的女子更加气煞,不知道该用什么方式一举打发我这尾"狐狸精"。

真是抬举了。想那聊斋中,每一位狐狸精莫不天仙绝色,却总是配土一位痴呆书生,赔人赔心又遭声讨——我被声讨是真,容貌却无可取之处,用这种名词形容我,还真是侮辱了貌美之人。

"唔。" 我将水果刀递给了她,吓了她好大一跳!

"做什么?"她呆呆接过。

"要吃水果自己削,我吃完了,也要走了。""喂!你没有清洗耶!"她叫。 "拜托!这里又不是我家,来者是客你懂不懂?"我挥挥手,走人也。

民风淳朴有个好处,人心比较不邪恶,也就不会动辄刀棍相向,不然 电视中多少恶女挥刀行凶。再有,男人长得不够帅有个好处,女人不会轻易 爱上,代为出头时不含爱慕的私心。

我很腻争风吃醋那一套,也幸好锺昂的男色没什么料,否则我对他一 定会腻得很早。

医院草皮上,锺昂正与一群孩子们在玩,小朱娅也在其中。我挥开思绪,一蹦一跳的过去,扑坐在锺昂身边的草地上叫:"在玩什么?我也要玩!""我们在玩接球,不可以让球掉到地上。"近来锺昂新收的助手小田回答着。二十岁,刚服完役,将我当成他未来老板娘看待。长得很帅,迷煞了方圆百里小少女们的心。

所以我不意外有三、四个小护士会坐在这边摸鱼。

在大家玩闹成一气时,锺昂悄声在我耳边问:"你们谈了些什么?" "没。吃完一颗苹果我就走人了。""晚上我们去看海。"他在我耳边说着。

"好呀,吹点海风一定很舒服。"这算不算我们很正式的约会?恋人们必 走的步数,我们也渐渐在走。了无新意,但因面对的人不同,所以雀跃的心 思仍是高昂。

也罢。" 爱情 " 如果在千百年前已有,必也可以属于老套之流,那么, 我与他怎脱得开老套的窠臼?

"平地人与山地人结婚,大多以悲剧收场吗?"走在浪花声震耳的海边,暗的天色下,我忍不住这么问着。

他拉着我的手,怕我在行走间被岩石绊倒。

"怎么去论定悲剧或喜剧?相恋到结婚是喜剧,结婚到生活上的不协调、争吵就改成悲剧了?其实硬是区分平地人与山地人是不公平的,多少离婚夫妻重复这样的过程,不光是平地人与山地人。""对呀,所以我不懂别人为什么这么害怕。为着无关于他们的事忧心仲仲。"我抬头亲了他一下。"很欣赏你有正确的观念,有多少忧郁的人死咬着『过去』,并且赋予自己性格乖张的藉口,看了真教人倒胃口。所以向来我抵死不肯当辅导人员,就连收服锺玉藜、小谷那些人,也都是用以暴制暴的手段。要我同情他们、助纣为虐的让他们更理直气壮堕落下去,门儿都没有。""我也是花了很长的时间才让自己以理智的眼光去看待一切,尽量不要让自己看来面目可憎。人一旦想堕落,什么藉口不能拿出来说呢?只是我认为,人生不应只有这些而已。"我们停在一块平坦的岩石上,一同望着月光下的白色波浪,被海风吹得体肤有点湿黏。

"我配得上你吗?"我侧首看他。"你的性情太过端直正派,我却是玩世

不恭的。打小就以恶女为志向,虽然从来没有成功过,但说真的,我对太过 正派的人一向不以为然。""但是我爱你。"他好温柔的在我耳边诉说,在滚 涛声包挟中,稳稳的沉向我、心坎。

"我希望能在年底娶到你 - - "他又说。

"你的胆子一定很强壮,不然就是你还搞不清楚自己揽上了什么麻烦。" 我的耳朵开始酥麻,伸手住。我竟只能不解风情的坐了下来,顾左右而言他。 他坐在我身后,让我得以顺势的靠着他,以最舒服的姿势去看海。

"她们都说对了一件事。" 我突然没头没尾的说着。

"嗯?"他的面孔沉在我发梢颈项间嗅闻,厮磨得我无比慵懒,在他怀中更加放松。

"你的生命中,不管来了谁,其实都不会有差别的。你的性情可以包容任何一个女人,但我却不同,一定得是某一种人,才会被我所接受。如果用这种方式来谈配与不配,你是比较占优势的那一个人。""为什么要把别人的话听入耳?"他抬头,我没回头看他,但感觉得出他的皱眉。

"有趣呀,同时又可以用舆论来检视自己。"我双手往后伸,将他双手抓来我腰前环握。"我想,与你之间能走上这么一段,足以称羡所有人了。""那,我半年的『试用期』算不算提前合格了?"我摇头,轻轻的回应:"让我再想一想。""怎么了?"他正色地问,是察觉出我滞缓的心思吗?怎么了?我也在思索自己是怎么了。我喜欢他,可能也早已爱上他。已然互属是不必昭示的事实,所有熟识的人都知道了。

只是——然后呢?突然我很不愿面对"幸福快乐结局"的尾声。因为 繁华过后的寥落,不忍卒睹;因为起承转合之后,那个最末了的句点委实太 难点下。

我又走入了必然的轮回中,自苦而无力自拔。

为什么呢?当配角与当主角者,居然都害怕着落幕。

"锺昂——为什么男人不怕结婚,而女人会怕呢?"姑且,我只能浅显的厘出这一点。

"你不是生性好冒险吗?""如果预先认定了冒险的后果可能是束缚,我不可能会踏进去。我怕,我变得太爱你,也怕变得不像自己。"顿了一顿,我觉得自己的笑容有点惨。"最可能的是,我怕结局的到来。""我曾经不明白姑妈对我说过的,她说你绝对不与被你帮助过的人有所往来。当你进入某一个事件中去协助他人时,通常在解决大半问题之后便会走人,不等别人道谢,也不看大团圆,所以我说你是则传奇,但一直不明白你的心态。现在,我想我有点明白了。""你决定无止境的迁就我吗?"一个人宽容的尺度在哪里?在既可让人感受到被爱、又自由的尺度?遇上我、爱上我必然是极度倒楣。

锺昂扳过我身子,抚触着我被海风吹得黏呼呼的面孔。"不。与其让你以自由为名,沦入逃避,我宁愿栓紧线结,让你有一丝拘束。我无法全然的像朱棣亚对你放任不加闻问。

『爱情』会使双方有得有失;我想娶你,在名义上,实质上,得到你,我承诺你自由,你也要付出一些勇气。我不可能让你闪避,然后遗忘,再然后让下一个男人有机可乘。""才不会,我喜欢你这一型,怎么也不会改变的。"我直率的抗议,也为他的侵略气息心惊。

他笑:"不,爱情不局限于绝对性的对象。其实朱先生曾有机会与你一

生一世;也许谷先生,其他每一位,甚至阿怪先生,只是他们没有更努力的追求,你的感应又十分迟缓,『天生相属』的感觉来自不断的试探,却不必要有绝对的对象。"是吗?是这样吗?"不可能的,至少我就没有心情与你以外的人约会,做一些情人才做的蠢事,甚至无病呻吟了起来。"他哈哈笑出声:"所以时间很重要。"似乎得意于在我脑海中植入了依恋的种子,如今茁壮得令他满意。

"锺昂--告诉我,怎么克服对『落幕』的害怕?"我问着,声音满是可怜兮兮的无助。

"我们努力想法子,也以时间去等待。重要的,我爱你,你呢?"这男人!都这时候了还不忘索情!

"好吧,我肯定我爱你。"浪花扑拍岩岸,卷起千堆雪,又在星月的辉映之下,晶灿出钻石的光泽。

美丽的夜空,终究也会让白昼驱逐;浪花扑来又退去,满满太平洋的悸动因何而起?察觉到自己灵魂深处的悲观,不禁想到自己近三十年的日子活下来,似乎是全然于己不相干的粉墨登场。很诡异。风象星座的女子,怕是连自己也了解不了自己。

"我是什么样的女人?"月影西移了好大一步,我不肯动身,将身子埋入他怀中更深。

"你是所有人心目中狂妄自我的杜菲凡,我心目中七彩皆俱的强烈女子。 人性原本就建构在互相冲突中,每一个你,都是你。""为什么我却只看到始 终如一的你呢?""因为我的生命太平凡,性格太死板,像一张空白无趣的 画布。"人,都有趋于自己所缺乏的向性。因此吸引相契,是吗?

第十章

很快的,秋天递嬗走了夏天,炙热却未减分毫。

听说日本的枫叶已渐渐转红,挥洒秋日的妍丽,一沾一染的由北海道 起始,一路往南走红下去。

秋天来了,我收到谷亮鸿的传真。他决定在日本订婚,然后农历年时 回台湾结婚。轰动的中日恋情在喧扰了四、五个月之后,在千万双目光的注 目之下,很奇异的没有分手,反倒决定一同走入婚姻的殿堂。

小谷没有亲人,他只是口气粗劣的叫我与锺老太太这一票人没事闲着的话,可以去观礼。其下的渴盼当然不必言喻,更何况他老早叫人送来头等舱的机票。

所以撇下了自身未解的困扰,我决定去参加小谷的订婚典礼,并且好生在日本玩上一趟。提早飞去日本,不与别人同行。

嘿!正好也可以躲过朱棣亚的盯人术,他小子老想抓我让他妻子见上一面,我偏不要。

飞机抵达成田机场不久,我便被两名小谷派来的人员接往他住的别墅。 长途旅行能够事事教人打点好,实在是很愉快的事。

"嗨!小谷,好久不见。"他在大门口迎接,我伸手捶他肩膀一拳,细细打量这个满面春风的男人。

"你头发留长了!"他大惊小怪着我的直发披肩,不若以往半长不短,没

有一根会与另一根等长的发况。

"你头发也留长了,学死日本鬼子呀!"我拨着他的发,学着怪叫。

"您好,久闻大名。"一声细柔的女音,以生硬的中文向我打招呼。

我看了过去,认出了是那位日本名模,身高与我相当,骨架匀称,身 材相当好,且很会打扮自己,淡雅中可见一丝狂野活力。大美人耶!

"你也好。"我也以中文打招呼。八百年前修过的日文早还回给老师去了。

"绘子,她就是我的恩人兼好友杜菲凡,菲凡,她是我未婚妻早川见绘子。" 微笑点头是语言不通时最好用的方式。

"感谢您对亮鸿的照顾,以后就交给我了,我会努力服侍他的。"早川见 绘子又不断的以九十度鞠躬向我折腰而来。

我有一刹那想跳开的欲望,忍不住以台语问着:"借问一下,日本人都坚持要这么多礼吗?""认真又多礼。"显然小谷这尾粗枝大叶的小子,偶尔也感不适应。但因为爱上了日本女子,站在日本土地上,多少也得入境随俗一下。

"进来吧。绘子会的中文不多,但以她学了六个月的成绩来说,进步很吓人了。"他一手捞起我的行李,一手栖放在未婚妻纤纤柳腰上,让我先行后,才相偕入屋。

没什么心思打量素雅雍容的大厅。在早川见绘子忙着洗手做羹汤、烹 煮洗尘宴时,我才得以与小谷谈上一些不禁忌的话。

"曾有人说过:吃在中国,娶在日本,住在温哥华,死在瑞士。你小子不错,日本女子不论婚前多么狂野,最后都会乖乖回归家庭相夫教子。啧!谁会相信日本模特儿界的天后此刻会为了爱情穿起围裙呢?"谷亮鸿拨拨头发:"她的家世很好,学历也高,有一阵子我很想放弃,也以为自己不会太认真。""白痴,从你第一次飞日本神色不安,再到后来跑到花莲对我无病呻吟开始,我就知道你完蛋了,而你居然那么慢才觉悟!"我哈哈大笑。

"你以为每一个人都可以像你这么顺利?过程中不必挣扎,马上臣服在 月老射中红心的事实中啊!"他粗鲁不改,大小声了起来。

我摇了摇头,伸出一根食指在他鼻前摇了摇:"第一、月老手中只有红线,没有箭。"我再伸出中指:"第二、我并没有太顺利,至少目前我就是陷入牛角尖中,无力自拔。"好哀怨的颓唐入沙发中,企图营造一些失意的氛围。

"去你的!扮个死样子就叫无力自拔?"他噱我。

"唉,我怀疑绘子小姐看上的会是你的粗鲁。""她就是热爱我的粗鲁坦白,一点也不做作。"没力气批判他的厚脸皮,我只好聊表心意的瞄瞄天花板兼翻白眼。

"喂!你是来恭禧我的吧?有诚意一点。"他拍着我的肩,对我的死气沉 沉大表不满。

"诚心恭禧喽!只是,为什么大家都那么有勇气呢?是不是把未来幻想得太美好了?"我深感不解。

"你不常说做人要乐观一点?既然如此,为什么我们不能像呆子一样的乐观?对婚姻也是相同的道理。怎么?你决定踢掉那个平凡男人了?那也好,我一直在怀疑他能拿什么养你。分手吧。"自己春风得意也不该咒别人分手呀!可恶!

"小谷,我是不是一个很麻烦的女人?"检视自己时,需要一些客观的

意见,而这一点锺昂是帮不上忙的。在他眼中,我简直无一不好,唉!母猪 赛貂婵。

"你不是麻烦,而是可怕。"他纠正道,"而且玩疯起来只顾自己,不理别人死活,被你蹂躏过的人大概都情愿没被你救过。""喂!你的怨气很深喔!人家锺昂就巴不得我早日烙印上他的专属戳章。""恋爱中的男人跟瞎子差不多,结了婚之后才会冷静下来,一一跟你清算。"他嘿嘿冷笑的恐赫我。

找死了!别以为他娶了老婆,躲在日本,我就拿他没辄。

"清算什么?谁被谁倒了会钱,还是互翻陈年老帐?我与锺昂的交往完全透明,想清算,还得看看如何去无中生有咧。" 我的手指咋咋作响。

"那你在怕什么?又没有把柄怕人知道,他又爱你、放任你,你是太好命了自找麻烦是不是?"粗枝大叶的人怎么可能看出我的现况?我挑眉问明:"你打听过我?""我哪来的美国时间!是一大早接到的电话,你男友锺昂向我拜托多照顾你,说你心情不太好,请多包容。我就觉得那男人真有够婆妈,你这种女人哪需太礼貌,扛了进礼堂不就好了?对人家费尽心力的包容,到头来什么也没有,还不如直接拖上床省事。""你把性当成什么?婚姻又当成什么?把女人又当成什么了?野蛮人!亏你的日本婆娘受得了,我就说你影片拍多了,脑袋也坏去了,满脑子的大男人沙猪思想!"我抬腿踹了他一脚。

"可是很有效啊!" 他嚷嚷。

"这也就是你追不到我的原因。守旧的侏罗纪男人,你跟原始人打昏女性拖回家当伴侣的行为有什么不同?只在于有穿衣服与没穿衣服而已。锺昂要是像你,那他早被我丢入太平洋了。""所以说爱上你根本是自讨苦吃。互相爱了后,那苦头更是吃不完。"这回他学机伶了,先跳到沙发后方,手持椅垫护身。

我冷冷的瞥他一眼。既然闪到了我双手双脚构不到的范围,那我也就懒得浪费力气打他了。

"爱上我的呆子还真不少,你不也缠了我三年多?小男佣。""是啦!因为年少无知,觉得恋爱很麻烦,女人很麻烦,所以盯上你。大概是不想过太肉麻的下半辈子。但爱情让一切都不同,与你过日子会很没有压力、很随心所欲,但没有刺激、没有甜蜜,那种男女之间的爱来爱去,在你身上不合用。"他何不直言我没情趣比较省事?"世上没有不解风情的女人,只有不会调情的男人,所以你回家反省去吧。""光会逞口舌之利是没用的,总而言之,事实就是事实。不理你了,我要去厨房看看绘子需不需要帮忙。她想做你爱吃的苹果派,但我想你会比较怀念我做的口味。"他起身,恋爱中的男人无一时半刻或忘爱侣。

我嘘他:"小心日本女人嫌你没大男人气概。""她早就腻了蠢日本男人的自大幼稚,才会疯狂倒追我,最崇拜我的手艺了。"他自大的说完,人也进厨房去了。

粗率的傻小子也解情趣起来了,爱情真是不可思议。但他笑我不适合 谈恋爱就太过分了,起码人家也与锺昂约会过好几次。而且他好喜欢亲吻我、 搂抱我。

我坐的沙发方位,倾身时正好可看到一点点厨房的动静。那两只爱情鸟,由原本的忙于烹煮,到后来卿卿我我,甜蜜成一气——我开始摸摸肚皮,怀疑还得等多久才可能吃到接风宴。

来日本的心态是逃避还是想厘清。如果相爱必须各自有所付出,为什么生性大方如我,却迟迟不肯付出锺昂最想要的承诺?不是小心眼的人却开始斤斤计较、胡思乱想,谁能说我不是陷入恋爱的迷障中找不到出路呢?我来日本想得到什么顿悟呢?还是想昭告世人以及自己:我永远是自由的,永远无人可拘束我?但我想念他,并且为了说走就走的任性而对他感到抱歉。

厨房里的那对爱情鸟似在张狂的嘻闹,在周身昼出一个大红心锁成一 方小小宇宙。

我会如此任意,在每一次远行时有着心安是不是因为知道锺昂永远会 在花莲静候我的倦返?小谷来到他最讨厌的日本,因为他的爱人在这里,而 使一切丕变。搞不好日本从此成了他欣赏的国家也不一定。爱情可使世界额 覆。

我到底在排斥什么呢?会不会是我付出的没有我想像中的多,所以镇日只挂记着拘束与自由,无视其他?那么,我的情况比萧素素好到哪里去了?我在旁观者立场时,看出他们立足点的不平等,也深深位唐或感到可怜。但我又如何?愿意去爱,却不顾意削减分毫自己的自由口即使我口中的"自由"不在于行动,而是脱缰的心。

我来日本干什么呢?证明自由?逃脱爱情伴随而来的牵绊?可是三、四个月以来,我就这么自己困住自己,又有哪门子自由可言?锺昂只是以他那双美丽的眼来包容我,以双臂给我拥抱,他愿意一涓一滴慢慢来,慢慢等。

而我呢?自苦之外做了什么?瑰丽的爱情天地看来虽然有点蠢,但偶尔悠游其中又怎样?我敲着自己的头,觉得自己三、四个月来似乎持续做着无谓的蠢事,在自由与臣服间拔河,而不自知已陷入恋爱膏肓中无可救药。还以为自己多理智!啧!

杜菲凡!聪明一世的杜菲凡彻彻底底当了一次大呆瓜!笨蛋一枚!

死瞪着抱搂成连体婴的那两人,我一直在自问为什么畏惧变得不自由?为什么抗拒去当一个正常的恋爱中人。是!我现在嫉妒有人在我面前卿卿我我,于是决定棒打鸳鸯--扯直喉咙,我以炮火之姿大喊:"斯咪妈线!我肚子饿了!你们想饿死我啊!快把口水擦一擦,衣服拉一拉,奉上食物来!"

是,我是来日本等着参加小谷的订婚典礼没错,但那不代表我决定在 订婚典礼前一天回台湾是滔天的恶罪呀。来日本七、八天,玩足吃够,也看 厌了小谷与他的爱人无时不刻的深情以对。没有一路呕吐他们就该偷笑了, 还敢凶我!

"你太不够意思了!今天才说要回去!你为什么不乾脆别来日本算了! 明天我订婚耶!

你不在,我订婚给鬼看啊!你根本在耍我!"谷亮鸿跳脚不已。指着我 鼻尖的架势很有茶壶味。

"别生气啦,我这算是交班嘛。反正下午锺老太太她们会抵达,代表男方家人观礼也就够了,我先回台湾会怎样。"我难得摆低姿态。实在是理亏,但我突然好想好想见锺昂,没有人能阻止我。

"不怎样!"他咬牙。"只不过会被你的任性气死!反正我又不是你的什么人!""喂喂!别这样好吗?我一直把你当弟弟看的。"他让我良心不安会比较快乐吗?我停下收拾行李的手,想着让小谷息怒的方法。

他没有亲人,他只有我,锺老太太能来当然很好,但他最希望得到我

的祝福 - - 好烦!

"其实结婚这档子事,两个人幸福最重要,别人只是锦上添花而已,何况你又不会因为我说『恩爱一辈子』你们就会恩爱一辈子,我又不能帮你们过生活。""感觉呀!感觉很重要呀!我当了你七、八天的导游,你就这样拍拍屁股走人了?你耍我嘛!""反正又不是第一次,请你务必要节哀。"不理他的蹦蹦跳,我打包好最后一个行李,随口问着:"有人可以载我去机场吧!""没人。"他赌气。

"你死人呀!""没车啦!刚刚全开出去了,去机场载人。"他回答得幸灾 乐祸。

我跳脚:"为什么不等我?可以顺便载我去机场呀!我下午四点的飞机,提早去也无所谓呀!"死谷亮鸿仍气着我的行径,充耳不闻。

"喂!你找死呀!"我以手刀劈了他臂膀一记。

他痛叫了声:"反正你一定赶得上飞机,叫什么叫!你这种虐待人成性的女人,锺昂敢要你,真是有胆。""呵!那是他慧眼,他识货,得到了我这个旷世珍宝,可以死而无憾了。"我自吹自擂,拎着行李准备下楼等车。谁知道必须耗掉多少塞车时间,提早到机场提早安心。

"拜托!你少恶心了。" 他跟在我身后翻白眼,认命的提着我一件最大的 行李。

我边走边掏着口袋,抓出两张收据:"来吧,捐一点钱,各五佰万日圆就可以了,帮你们夫妻做功德,捐给泰北难民建校舍。上天会让你们恩爱相守一辈子的。"他嘲弄的接过:"原来老天爷昨天托梦给你了。""是呀!成为灵媒指日可待。"我不理会他的嘲笑,反正达到募款目的就成了。

这时开出去的三辆轿车先回来了一辆,载的是锺老太太与锺玉藜,我 飞奔而去。

"哈罗!你们好,好久不见,快下车,我要赶回台湾,以后见。""喂!你——你在做什么?"锺玉藜张口结舌的瞪着我搬她们行李下车的行为。

"小谷,帮我把行李抬入后车厢,快!"我向小谷挥手。

他任劳任怨的当起扛工,只不过表情开始变得很奇怪,并且道:"我陪你去机场好了。""干嘛?怕我不会褡飞机呀?""菲凡,出了什么事情?"锺老太太过来问我。我顺道交代老太太:"他要捐一千万日圆给泰北难民,别忘了向他收钱,没事的,我只是要回台湾,呼吸花莲的清新空气而已。"我钻入车中。

"可是——为什么——"老太太结舌不已,我也听不清她在说什么。很 开心的关上车门,叫司机开车后,才由车后方的玻璃猛向她们挥手。

虽然很吓人,但她们大可不必把眼睛瞪那么大,我哪一次不是说风就 是雨、要走便走的?习惯就好啦。

我转头看着小谷,他一直在笑。

"你笑什么?"他却不语,目光直直的盯着前方车况,几乎像进入忘我的境界。我也懒得理他,决定闭目养神。

不久,车子准备驶入高速公路,谷亮鸿握了我手肘一下。"喂,睁开眼。" "干嘛?"我不悦的回撞他。

"你看另一边,第二辆车子载来了另几位台湾朋友。"他指着右方下交流 道之处。

我看了过去,认出是他的车,没趣的"哦"了声,算仁至义尽。

"车里面有人。"他又道。

"废话?不然是什么?""有你想见的人。"他一字一字道。

我瞪大眼!他在诓我吗?将车窗按下,我极目望去,那辆等收费的轿车内,真有我想见的人?不、会、吧?锺--昂!

我低叫了出来,在看清车内人的一瞬间,那辆车已缴费完毕,往市区 驶去了。而我这边也顺利上了高速公路。

"谷亮鸿!你整我?马上开回去!"我大叫,抖动手指关节,准备为某人的脖子马上几节免收费的马杀鸡。

"不行喔,下一个交流道才能回转。我看你机票也买好了,还是回台湾再过来一次比较不浪费。" 他哈哈大笑,与疯子没两样。

"给你死!"我扑上前去,与他扭打成一团,吓得司机几乎没开得翻车。 可恶的浑小子,活得不耐烦了!我要是让他明天光鲜亮丽的参加订婚宴,杜菲凡三个字随便人家倒过来写!

"家有贱狗型"的准新郎信,够炫吧?明天娱乐版又有劲爆八卦可以 捞一笔了。心疼不已的准新娘只能哀怨的以眼光乞求我别再欺负她可怜的丈 夫。

事实上,我也懒得去欺负他。典礼的过程中,我上去以台语讲了一长串只有台湾人听得懂的话,让日方人员头疼不已。不过据闻他们私下已编好一个故事准备在报纸上对我歌功颂德了:谷亮鸿的人生导师,命中明灯——真是足以今人呕吐三天三夜。

礼成之后,我挽着锺昂周旋在美食之间。对他的到来,我有着前所未有的狂喜。

"十二月十七日是我的三十岁生日哦。" 我将他的手放在脸上。

"你想要我帮你庆祝吗?" 他笑问。

"不,我要在那天与你结婚,与你上床。"我决定了,结婚就结婚,有什么了不起,我杜菲凡怕什么来奢。落幕就落幕,反正人生处处有高峰,柳暗花明又一村,顶多发现婚姻变成死水时,牵他离婚去而已。

他楞了好久,似乎不太明白有一名他心仪的女子正对他求婚。

"菲凡,你怎么了?""在跟你谈婚事呀。"我奇怪的看着他。

他好久好久之后才放下托盘,一把搂我入怀。

"你不害怕了吗?还是你一时被这种热闹所迷惑?我准备给你很久的时间想清楚的。"他的口气理智,然而紧绷的身体却诉说了他的激动。

这男人!全天下大概只有他适合我了。我用力回搂他:"锺昂··做任何事情,我都不想因畏惧而退缩。此刻我更觉得怕繁华后的失落其实是没有必要的。你看,我捱到了订婚宴,看到了一个圆满,也许明天一切如常,但经历这种阵仗并没什么不好。重要的是,你会一直在我身边。我们可以努力创造生活的乐趣,而不要先怕了『安定』之后的乏味。""你变得更勇敢了,我哪一天才追得上你。"他宠溺的吻我,眼中闪奢对我的眷恋欣赏。

我微笑:"不,你比我勇敢,你爱上了我,好危险,真的好危险。我为你的未来感到忧心。""你是光与热,奇迹与烈火。我只是凡夫俗子,妄想与你并行,跟在你身后吸取生命的热源。原谅我让你困扰,其实你一个人可以过得更好。但--"我打断他:"也许更好,也许更坏。在每一件事做完的空档,我会有一股空虚,然而现在不会了,因为你永远站在我身边。想念一

个人的心情像是依靠也像是拘束,但我愿意被这种感觉缠身。爱情交付给你,人也交付结你,而你给我自由。我想,我还是占便宜了,所以再加上婚姻吧。过几年后如果我们不会老得生不出来,也许生一个孩子来冠你的姓,我想我们之间就可以谈公平了。"我觉得我与他的对话既傻又蠢,为了爱情自贬而扬他。可是置身其中,感觉真的挺不赖。

"永远不会公平的,因为我得到了你。"他欣悦的笑着,看着我皱眉便知道再自贬下去,我们的对话会步入恶心的殿堂,所以他只是吻我,一直吻我, 无视人来人往,间或夹杂的嘘声、惊叹声。

"喂,说了那么久,你到底要不要答应我的求婚啊!" 我挣扎着让嘴巴恢复亲吻以外的功能。

"当然要,怕的是你到时会变卦。""才不会。"我他一下。

他拉住我右手,轻轻栖放他胸口,然后拿起花瓶内的一朵白白小小的 鹅河菊,将软茎缠在我中指,绕成一只戒指。花朵朝上,上头有一颗水珠, 看来像钻石。

我将手指抬起,迎着阳光的方向,眯眼看着。

"我必须说 - - 再次的说:你有当情圣的本钱。""代表你接受这种文定方式了?"他明知故问,搂着我一同看着。

这时小谷一行人走了过来,可能觉得我们的行为很怪异,他第一个忍不住问:"你们在玩什么?扮家家酒吗?"我鄙夷的看他一眼。没情调的东西!别人在罗曼蒂克他居然看不出来。

"我们在私订终身,俗人。" 我看着豪华的会场道:" 比你们有气质,以 花为戒那!" 嘿嘿!还笑我没情调,我们比他有情调多了。

'私——订终身?"众人不相信的大呼!

"太草率了!""这么快?""锺昂真敢!"此起彼落的评语狂涌而来。从我们的左耳进,右耳出,我看了看花戒指,再抬头笑看锺昂:"我是特别的。" "你是特别的。我的,独一无二的杜菲凡。"他说。

被冠上所有格,从他在我手指缠上花戒的那一刻生效。" 他的 " 杜菲凡? " 我的锺昂。" 我笑。

"我们一同打造共同的宇宙吧。"他执起我的手,在花戒指上轻轻一吻。 我笑,在他抬头的瞬闲,以吻允诺。

《全书完》